



彰化銀行

2024 年報

ANNUAL REPORT

彰化銀行
CHANG HWA BANK
2024 年報
ANNUAL REPORT 2024



彰化銀行



發言人

姓名：鄧秀娟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 2536-2951

電子郵件信箱：customer@chb.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玉葉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 2536-2951

電子郵件信箱：customer@chb.com.tw

總行地址

- 臺中：400203 臺中市區自由路二段 38 號
電話：(04) 2222-2001
- 臺北：10441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電話：(02) 2536-2951

股票過戶機構

-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00013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電話：(02) 3393-0898
網址：<https://www.emega.com.tw>

信用評等機構

-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05406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宏國大樓）
電話：(02) 2175-6800
- 名稱：美商標準普爾國際評等公司（香港）
地址：Unit 1 Level 69, 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 1 Austin Road West, Kowloon, HK
電話：+852-2533-3547
- 名稱：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Hong Kong Limited
地址：24/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Admiralty, HK
電話：+852-3758-1300

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吳美慧、龔則立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016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

無。

銀行網址

<https://www.bankchb.com>

2024 年度永續績效

綜合績效

- 入選道瓊永續指數（現更名為道瓊領先指數）「世界指數」及「新興市場指數」成分股。
- 連續 2 年入選 S&P 永續年鑑前 10% 會員。
- 獲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第二屆永續金融評鑑銀行業前 25%。
- 17 度入選 Brand Finance 全球 500 大銀行品牌。
- 連續 13 次入選「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
- 連續 11 年入選「臺灣高薪 100 指數」成分股。
- 連續 8 年入選 FTSE4GOOD「富時社會責任新興市場指數」成分股。
- 連續 8 年入選「臺灣就業 99 指數」成分股。
-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2024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金獎」。
- 英國標準協會 (BSI) 2024「ESG 永續發展領航獎」。

公司治理

- 連續 4 年公司治理評鑑名列上市公司前 5%。
- 連續 2 年入選「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
- 連續 2 次獲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特優」認證（效期至 2026/12/26）。
- 連續 3 次取得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TIPS) A 級驗證（效期至 2026/12/31）。

環境永續

- 環境部「第 6 屆國家企業環保獎—銀級獎」。
- 通過「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 (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審核近程 (near term) 科學基礎減量目標。
- 「建成大樓興建工程」獲內政部頒發候選低碳（低蘊含碳）建築證書。
- CDP 氣候變遷問卷評比「A」領導等級。
- ESGBusiness「2024 年 ESG 商業獎—碳揭露獎」。
- 商業周刊 2024 年碳競爭力 100 強。
- 西松分行 ISO 14064-2 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註冊通過環境部審查。
- 信用卡通過 ISO 14067 碳足跡、ISO 14046 水足跡及 PAS 2060 碳中和查證，並通過環境部產品碳足跡標籤審查。
- 通過 ISO 20400 永續採購標準查核。
- TCFD 報告書通過英國標準協會 (BSI) 查核，獲最高等級「優秀 (Level 5+ : Excellence)」認證。
- 政治大學企業永續管理研究中心「TCFD 報告書評鑑—績優銀行」。

社會共融

- 金管會表揚「中小企業放款方案優等銀行」、「新南向政策目標國家授信方案辦理農業授信特別獎」。
- 金管會「信託業推動信託 2.0 計畫評鑑」第三期「安養信託獎」A 組第三名。
-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2025 年「信保金質獎」、「疫後振興獎」、「低碳智慧獎」、「0403 重建相挺獎」及「送保案件催收績效優良獎」。
- 入選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年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資訊揭露較佳名單。
-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2024 年度「金安獎」、「金質獎—信用卡資料類」及「永續融資獎」。
-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2024 第 4 屆台灣永續投資獎一個案影響力永續主題投資「銅級」獎。
- 連續 3 年獲金管會「F-ISAC 會員情資分享表現特優機構獎」（第一名）。
- 連續 2 年獲頒金管會推動「微型保險保險輔助人組第一名」。
-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金融資訊系統年會「跨行系統穩定獎」、「防詐貢獻獎」（灰名單通報平台先導機構）。
- 卓越雜誌 2024 卓越銀行評比—非金控類銀行「最佳中小企業服務獎」、「最佳財富增值獎」。
- 工商時報「2024 第四屆《Trust Award》多元信託創新獎」—「最佳保險金信託創新獎—優質獎」、「最佳都更老信託創新獎—優質獎」、「最佳不動產管理信託創新獎—優質獎」。
- 獲列台灣董事學會與企業發展研究中心「2024 外資精選台灣金融 10 強」。
- 2024 年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評選為「健康勞動力永續領航企業」。
-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2024 第 4 屆「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以 6 項行動方案獲頒一金四銀一銅，分別為「SDG13 百年彰銀開創減碳新局」方案《金獎》、「SDG09 綠色金融 永續環境」方案《銀獎》、「SDG10 永續商品服務與公益」方案《銀獎》、「SDG03 彰顯美好 銀色人生」方案《銀獎》、「SDG17 彰銀結盟綠色金融鏈」方案《銀獎》及「SDG04 普惠金融 城鄉零距離」行動方案《銅獎》。
- 1111 人力銀行「2024 幸福企業票選」金融管顧類金獎。
- 教育部體育署「2024 年體育推手獎—贊助類銅質獎」。
- 通過 ISO10002:2018 客戶申訴處理管理系統驗證。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 4 一、 2024 年度營業結果
- 8 二、 202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與未來發展策略
- 9 三、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9 四、 最近一次信用評等結果

參

募資情形

- 78 一、 股份及股利
- 80 二、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 82 三、 特別股發行情形
- 82 四、 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 82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82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82 七、 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 82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貳

公司治理報告

- 10 一、 銀行組織
- 12 二、 董事、主要經理人及顧問資料
- 34 三、 酬金
- 39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68 五、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68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 69 七、 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 70 八、 股權變動情形
- 76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 77 十、 綜合持股比例

肆

營運概況

- 83 一、 業務內容
- 89 二、 從業員工
- 89 三、 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91 四、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薪資平均數與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 91 五、 資訊設備
- 92 六、 資通安全管理
- 94 七、 勞資關係
- 96 八、 重要契約
- 96 九、 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 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之評估

- 97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合併）
- 97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合併）
- 97 三、現金流量
- 9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9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9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事項之分析評估
- 110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110 八、其他重要事項

陸

特別記載事項

- 11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1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 11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12 四、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柒

總行、國內外分支機構及 子公司一覽表

113





董事長 胡光華

壹 | 致股東報告書

一、2024 年度營業結果

(一) 國內外金融環境

西元（下同）2024 年全球金融環境迎來重要的轉捩點，上半年主要經濟體為持續對抗通膨，拉長高利率環境延續的時間，導致全球製造業景氣雖逐漸回溫，進程卻較預期緩慢，惟在主要國家央行下半年陸續啟動降息循環下，資金環境漸趨寬鬆，有利改善民間投資及消費意願，進而鞏固全球經濟成長動能。

國內經濟情勢方面，儘管受到全球高利率環境與中國經濟前景疑慮等因素影響，牽制全球終端需求復甦進度，進而抑制國內傳產出口動能，惟受惠 AI 與高效能運算商機蓬勃發展，助國內整體出口大幅回升，連帶提振民間投資成長力道，加上國內就業狀況保持穩健，支撐我國內需與經濟成長表現。隨著國內經濟情勢轉佳、企業資金需求回溫，同時配合政府新青安政策及協助企業朝低碳化、智慧化及符合環安要求，銀行身負提供融資資金之責，戮力減緩首購壓力及協助產業進行升級轉型，進而帶動國銀放款餘額增加。

(二) 銀行組織變化情形

為實現本行永續經營之願景，持續創造及擴增企業價值，2024 年 1 月 29 日第 27 屆第 9 次董事會通過本行組織調整案，原「商品策劃處」更名為「綜合企劃處」並專責營運發展策略規劃。另，為深化桃竹苗區域性之客群經營，新增「北三區營運處」。

(三) 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1. 獲利表現方面，在本行內部營運策略推動以及外在經濟環境加乘下，2024 年獲利表現亮麗，稅後淨利為新臺幣（下同）149.45 億元，較前一年成長 15.12%，每股稅後盈餘 1.33 元，平均股東權益報酬率 7.68%。本行授信資產品質亦穩健提升，逾放比率降為 0.16%，覆蓋率提升至 797.47%。

2. 業務推展方面：

(1) 存放款業務：

- ① 持續調整客群結構，同時響應政府扶植中小及微型企業政策，致力新開拓中小企業授信及加強既有中小企業客群授信往來，中小企業放款餘額較 2023 年底增加超過 400 億元；配合政府政策推動疫後振興及低碳智慧納管專案貸款，搭配中小企業信保基金，協助中小企業疫後振興、提高競爭力並恢復營運榮景加速轉型，2024 年承作超過 350 億元；為協助民眾購屋安家，以自用住宅購屋貸款作為重點推展業務，搭配新青安利息補貼效應，擴展本行房貸業務基磐；並持續辦理「農產品市場承銷人週轉金貸款」、「老來伴以房養老貸款」，與客戶共同實踐普惠金融。
- ② 響應全球永續發展趨勢，辦理「綠色存款專案」、「永續績效連結授信優惠貸款專案」、「綠色企業專案貸款」及「太陽光電設備設置專案貸款」，以及加強推行「獎勵本國銀行辦理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放款方案」政策之「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節能服務業專案貸款」；推出「綠建築貸款專案」，鼓勵客戶購置購建具有生態、節能、減廢、健康之綠能建築，攜手客戶齊力打造永續家園。
- ③ 2024 年本行存放款量能持續穩健成長，總存款平均餘額較前一年成長 9.90%；總放款平均餘額較前一年成長 10.68%。

(2) 數位金融業務：

- ① 持續落實數位客群經營，擴增服務管道，諸如：開辦公教信貸，提供全線上申貸服務；推出首張健康照護概念信用卡「馬偕認同卡」，並拓展全台灣各大商圈信用卡收單業務，打造用卡生活圈；為響應政府推動行動支付政策、提升國人跨境支付之便利性，「QR Code 跨國消費扣款服務」由日本地區拓展至韓國地區。
- ② 重視金融服務品質及安全，優化線上服務功能，例如：網路銀行強化交易安全，整合安控機制，導入國際 FIDO 身分識別標準；新增以「行動御守 2.0」認證機制申請「官網核身驗證碼」，藉由便利安全的申請方式，提升服務客戶效率，提升身心障礙者使用個人網路銀行（含彰銀行動網）之安全及便利性，並強化友善專區網路銀行使用隨機密碼之防護。

(3) 財富管理業務：因應全球經濟發展趨勢，調整理財商品銷售結構，強化利基商品業務動能及提升收益占比；2024 年度財富管理手續費淨收益占整體手續費淨收益 67.84%，較前一年同期成長 36.84%。

3. 永續發展方面：

因應國際永續金融發展趨勢，將 ESG 因子納入核心業務及營運活動中，每年訂定永續發展工作計畫並追蹤檢討，以落實執行；2024 年在環境、社會及治理各方面均達成重要目標。

(1) 環境面：致力執行各項減碳行動，為發揮金融影響力帶動客戶共同促進氣候變遷與環境間平衡、推動淨零轉型，2024 年通過「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SBTi）」審核近程（near term）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宣示與國際社會一同邁向淨零。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訂定「淨零排放授信限額管理規範」，將逐步汰除燃料煤、非常規油氣相關產業之融資，並逐步減少高碳排產業之非綠色融資，致力達成 2050 淨零排放目標。並持續導入環境永續相關國際標準，西松分行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 ISO



總經理 簡志光

14064-2 於 2024 年通過環境部註冊審查，國內全數營業據點及辦公場所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信用卡通過 ISO 14067 碳足跡標準、ISO 14046 水足跡標準、PAS 2060 碳中和標準及環境部產品碳足跡標籤審查，本行採購導入 ISO 20400 永續採購標準並通過查核，為提高再生能源使用率，已設有 4 個據點透過轉供或屋頂建置太陽能形式使用再生能源，積極於自身營運力行低碳轉型策略。另於 2024 年 CDP 氣候變遷問卷評比獲「A」領導等級，2023 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報告書」獲最高等級「第五級：優秀（Level 5+：Excellence）」認證，彰顯本行致力於減緩氣候風險衝擊，以具體行動實踐淨零排放目標之努力成果。

- (2) 社會面：重視公平待客原則，持續精進金融友善服務，已建置 100 家雙語分行，提供中英文雙語環境及諮詢服務；自動櫃員機（ATM）全數符合無障礙機型，其中 324 台符合視障民眾使用；建立金融友善服務資料庫，以利營業單位及客服中心依身心障礙者之個別需求提供適當之友善服務措施與協助。致力推動金融知識普及與防制詐騙宣導，以「保險小學堂宣導列車」深入校園及偏鄉；與台灣金融研訓院合作「金融共好公益計畫」、「防詐先鋒 青春不踩雷」等校園防詐教育宣導活動；並透過「守護資產 防詐有道」公平待客講座、「彰銀獨董防詐宣導講座」、信託宣導短片，強化民眾、行員防詐意識與識詐能力。此外本行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評選為「健康勞動力永續領航企業」，職業安全衛生推動成果獲得肯定。

(3) 治理面：致力促進公司治理制度之健全，獲評第 10 屆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前 5%，另參加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14 (2023) 公司治理制度評量」，榮獲最高等級「特優」認證；並為持續完善智慧財產管理，將專利納入智慧財產管理制度，2024 年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TIPS) 商標及專利 A 級驗證。

(4) 本行重視實踐永續金融，2024 年獲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第二屆永續金融評鑑銀行業前 25%；更入選道瓊永續指數「世界指數」成分股及「新興市場指數」成分股，彰顯本行推動 ESG 發展成果已獲肯定。

(四) 預算執行情形

1. 存款營運量為 2,597,186,966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04.34%。
2. 放款營運量為 1,921,747,953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05.74%。
3. 投資業務（有價證券）平均量為 821,516,235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01.61%。
4. 買賣外匯業務為 125,467,826 仟美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04.68%。
5. 證券經紀業務量為 303,695,490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37.66%。
6. 信託基金申購業務為 78,363,794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58.88%。
7. 信託業務（保管）為 759,103,286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211.57%。
8. 保代業務為 12,999,189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42.34%。
9. 卡片業務（刷卡量）為 29,386,305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08.84%。

(五)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利息淨收益：22,964,580 仟元。
2. 利息以外淨收益：18,854,957 仟元。
3. 淨收益：41,819,537 仟元。
4.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3,050,867 仟元。
5. 營業費用：20,415,083 仟元。
6. 稅前淨利：18,353,587 仟元。
7. 所得稅費用：3,408,216 仟元。
8. 稅後淨利：14,945,371 仟元。
9. 其他綜合損益：4,425,998 仟元。
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19,371,369 仟元。
11. 每股稅後盈餘：1.33 元。
12. 稅後淨利占平均資產總額比率 (ROA) 為 0.49%。
13. 稅後淨利占平均股東權益比率 (ROE) 為 7.68%。

(六) 研究發展狀況

1. 創新金融科技

在研發專利方面，本行持續累積 FinTech 創新能量，2024 年度共計取得 9 項新型專利及 5 項發明專利。

2. 業務發展研究

為利掌握最新產經發展趨勢，本行設有專責單位蒐集研析經濟、產業及市場等相關訊息，並撰擬總體經濟及主要產業景氣展望和產業調查分析報告，作為全行各單位業務推展參考；此外，為促進本行業務革新與發展，針對當前業務發展趨勢與金融相關議題，鼓勵全體員工進行研究，2024 年度共計研提 22 篇業務研究報告。

3. 大數據應用發展

運用「潛在企業客戶挖掘模型」及「個金客戶分群模型」，以大數據分析方式結合行內數據與外部資訊，有效率開發企金授信新戶及深化個金既有客戶，擴大業務規模。

4. 導入機器人流程自動化 (RPA) 技術

為提升作業效率，減少人力負擔、作業風險、資源消耗並增進服務品質，本行目前透過 RPA 執行自動化作業，運用於資料蒐集、整合、相關資訊驗證、產生檔案及報告、警示帳戶資料擷取、EDD 盡職調查等作業流程。

二、202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與未來發展策略

(一) 經營方針及重要之經營政策與未來發展策略

展望 2025 年，本行延續「以客為本，永續誠信」之策略主軸，以及「科學減碳 (Carbon)、責任投資 (Capital)、盡職授信 (Credit)、普惠金融 (Customer)」之 4C 永續目標，持續深耕國內市場，強化國際化發展，配合數位金融趨勢精進各項業務及服務，從不同維度落實 ESG 責任，在兼顧獲利及風險的前提下保持成長。

茲就本行經營方針及重要經營政策與未來發展策略說明如下：

1. 強體質、穩核心、創價值

- (1) 持續深耕核心業務，穩健成長企金項目，調整客群、業務及獲利結構，加強個金及財富管理等業務推展，輔以資金使用效益管理，強化整體經營體質，帶動獲利成長。
- (2) 海外業務落實各分行發展藍圖差異化管理，逐步擴展營運規模，透過建置網路銀行、優化周邊應用系統，強化競爭力。

2. 跨行銷、識客群、衝獲利

- (1) 發揮通路及人力優勢，建立交叉行銷文化，透過數據分析提高資料及客群管理效益，辨識高資產、薪轉小資、收單特店等不同群體需要，提供符合客戶旅程全方位商品及服務。
- (2) 規劃啟動一系列客戶服務介面改版計畫，除提供嶄新服務體驗外，以線上線下串聯導客為理念，打破時間、空間、業務間隔閡，提高營運綜效。

3. 建 AI、優流程、提效率

掌握人工智慧、自動化機器人等新興技術，如建置服務應用智能助理，協助日常營運提高作業效率；建立聯盟標準及模型自動化更新之防詐騙防洗錢金融聯合學習，提高識詐阻詐能力；開發客戶分析及業務推展模型，提高行銷投放效益，從業務推展、防詐應用、精準行銷等各面向持續優化各項業務流程。

4. 增防護、控風險、強韌性

為健全營運發展提高營運韌性，持續深化法遵思維及落實內稽內控，強化評估及監督各面向風險承擔能力，全面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同時因應新興科技導入雲端服務、容器化管理平台及人工智慧技術等運用而衍生之資訊安全風險，精進海內外網路設備安全防護，建構安全網路基礎架構，透過實施實戰演練提升資安機制及防禦能力有效性。

5. 高賦能、重傳承、興人力

重視員工多元發展及適才適所，配合經營策略及業務發展，實施人員賦能及培力計畫，透過發展職涯藍圖、建構傳承機制，厚植本行人力價值。

6. 講誠信、嚴治理、作永續

積極參與國際 ESG 倡議及評比，遵循金管會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及財政部公股金融事業 ESG 倡議平臺之規劃，持續布局永續發展策略，完善公司治理機制，落實股東行動主義，提升永續資訊揭露可信度，協力創造最大永續利益。

(二) 預期營業目標

1. 存款營運量：2,725,943,490 仟元。
2. 放款營運量：2,034,047,554 仟元。
3. 投資業務（有價證券）：911,485,917 仟元。
4. 買賣外匯業務：131,007,946 仟美元。
5. 證券經紀業務：350,999,774 仟元。
6. 信託基金申購：82,500,538 仟元。
7. 信託業務（保管）：738,800,000 仟元。
8. 保代業務：14,432,565 仟元。
9. 卡片業務（刷卡量）：30,500,000 仟元。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與法規環境之影響

1. 因應銀行房貸可承作金額受限與央行第七波信用管制，本行將針對重點業務擇優承作，並持續配合政府機關推行之新青安貸款、低碳智慧納管專案貸款等政策性貸款，暨落實赤道原則授信案件之風險管理，以善盡本行企業責任，同時加強貸後資金流向與定期覆審機制，以防範不良授信發生。
2. 防制金融詐騙近年來受政府及社會大眾高度重視，亦為公平待客「注意與忠實義務原則」之重要展現，本行積極推動各項防詐機制並持續遵循金管會各項精進措施，以具體行動配合政府機關共同打擊詐騙，強化行員及民眾之防詐意識。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本行啟用 AI 模型偵測，並增訂強化異常帳戶審查機制，落實警示帳戶通報、防制洗錢、防堵詐騙等各項非法金流面之管理，全力守護客戶財產安全。
3. 金管會依「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於 2024 年 11 月 29 日發布「金融機構及提供虛擬資產服務之事業或人員防制詐欺犯罪危害應遵循事項辦法」，本行已針對該辦法規劃辦理相關因應措施，以預防及遏止詐欺犯罪。

(二)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24 年以來，由於美歐就業市場續展韌性，加上地緣政治風險陰霾依舊籠罩，干擾全球原物料價格走勢，致全球通膨趨緩步調顛簸，使主要央行對於放寬貨幣政策的態度仍保持謹慎態度，維持較高利率以確保通膨回到長期目標水準，進而壓抑全球製造業景氣復甦動能與經濟成長。幸而下半年主要國家薪資與住房成本開始鬆動，帶動通膨回到緩降路徑，使得主要央行陸續加入降息行列，逐步淡化高利率環境緊縮效果，有利於企業生產、投資及民間消費。惟需注意全球經濟尚面臨諸多不確定性因素，包含美國新任總統的政策動向、地緣政治局勢的變化、原物料價格走勢及氣候變遷，均持續影響全球經濟復甦的速度。

整體而言，總體經濟環境的不確定性仍在於地緣政治風險陰霾揮之不去，以及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動向將牽動全球金融市場走勢。惟隨 AI 商機延續帶動出口穩健成長、民間投資動能回溫及廠商備貨擴增，並衍生相關原物料及關鍵零組件進口需求，加上消費動能可望維持強勁，依主計總處初步統計顯示，2025 年經濟成長率為 3.29%。展望 2025 年，雖面臨經濟前景諸多挑戰，但仍可望維持正向發展。

四、最近一次信用評等結果

信評機構	發布日期	國際評等		國內評等		展望
		長期	短期	長期	短期	
中華信評	2024/11	-	-	twAA+	twA-1+	穩定
標準普爾	2024/11	A	A-1	-	-	穩定
穆迪	2025/03	A2	P-1	-	-	穩定

董事長

胡光華

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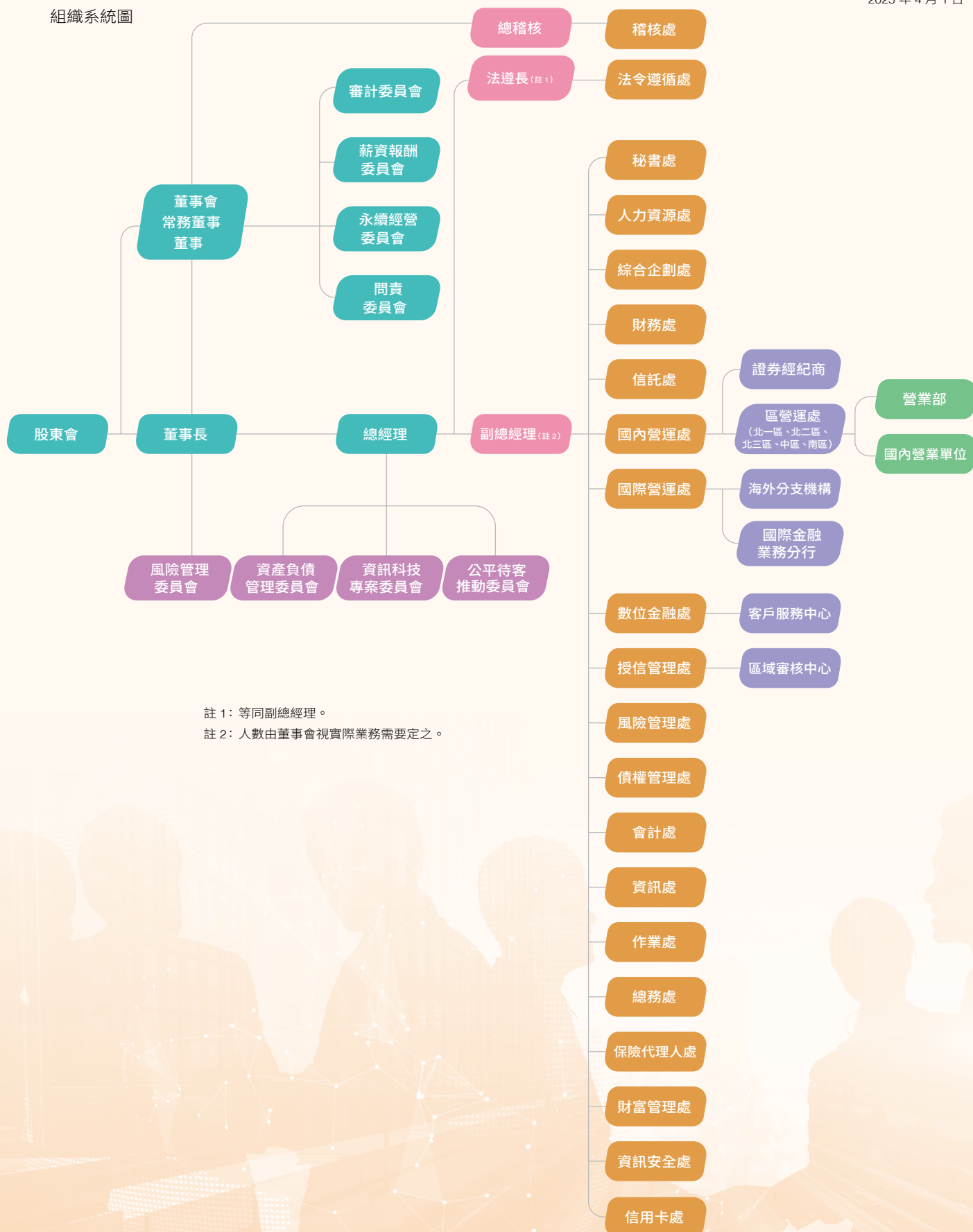
簡志光

貳 | 公司治理報告

一、銀行組織

組織系統圖

2025 年 4 月 1 日



本行經營團隊



A 董事長 | 胡光華

B 總經理 | 簡志光
(2025 年 4 月 17 日新任)

C 副總經理 | 鄧秀娟

D 副總經理 | 林玉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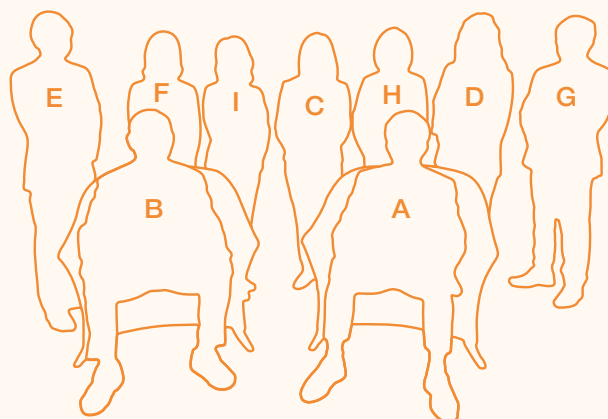
E 副總經理 | 莊政祺

F 副總經理 | 陳瑞珍
(2025 年 2 月 1 日新任)

G 副總經理 | 鍾季敏
(2025 年 5 月 1 日新任)

H 法遵長 | 謝雪妮

I 總稽核 | 范玉琴



二、董事、主要經理人及顧問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1)：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區間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本人、配偶、 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胡光華 (財政部代表)	男 61~70 歲	2024/8	3 年	2024/8	1,291,658,617	12.19	1,366,316,484	12.19	0	0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簡志光 (財政部代表)	男 61~70 歲	2025/4	3 年	2025/4	1,291,658,617	12.19	1,366,316,484	12.19	0	0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雨學	男 51~60 歲	2023/6	3 年	2023/6	79,981	0	84,603	0	84,603	0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秀燕 (中華郵政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	女 51~60 歲	2023/6	3 年	2022/11	794,554,300	7.50	840,479,538	7.50	0	0	

2025 年 4 月 17 日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兼總經理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監事	無	無	無	無
	0	0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第一銀行副總經理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遵長 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美國第一銀行董事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第一銀行金邊分行經理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一銀融資租賃(廈門)有限公司監察人 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監察人 第一銀行法人金融業務處處長 第一銀行西門分行經理 第一銀行復興分行經理 第一銀行興嘉分行經理	彰化銀行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0	0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EMBA) 國立國防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內政部移民署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委員 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秘書長/副秘書長 台北律師公會監事 國民大會代表 中央選舉委員會委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顧問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法規委員會委員 銘傳大學法律系講師 中央警察大學講師 中央信託局辦事員	晉詣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全國律師聯合會公司治理及公司法委員會主任委員 立法院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委員 臺北市萬華區合作社理事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委員 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研究倫理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0	0	國立臺灣大學經濟系研究所碩士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董事 財政部國庫署主任秘書 財政部國庫署組長	財政部國庫署副署長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區間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本人、配偶、 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	中華民國	張建一 (行政院國家發展 基金管理會代表)	男 51~60 歲	2023/6	3 年	2018/6	574,468,579	5.42	607,672,862	5.42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文雄	男 61~70 歲	2023/6	3 年	2020/6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許仁杰 (財政部代表)	男 41~50 歲	2024/5	3 年	2024/5	1,291,658,617	12.19	1,366,316,484	12.19	0	0	
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淑華	女 51~60 歲	2023/6	3 年	2023/6	0	0	0	0	0	0	
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照貴	女 51~60 歲	2023/6	3 年	2023/6	0	0	0	0	0	0	

2025 年 4 月 17 日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董事長與 總經理或 相當職務 者為同一 人、互為 配偶或 一親等親 屬之情形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國立臺北大學經濟學系博士 台灣經濟研究院研究二所所長 台灣經濟研究院研究二所副所長 銘傳大學經濟系助理教授 台灣經濟研究院副研究員	台灣經濟研究院院長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常務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 中央銀行理事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服務業聯盟協會批發零售委員會委員 台灣經濟研究院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0	0	美國休士頓大學商學博士 土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系兼任副教授 臺灣土地銀行常務董事 健行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副教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組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組長	健行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兼任副教授	無	無	無	無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 彰化銀行南港分行襄理 全國金融業工會聯合總會第 9 屆理事 全國金融業工會聯合總會傳播事務管理小組第 5 屆委員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第 7 屆常務理事	彰化銀行債權管理處副科長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理事長	無	無	無	無
	0	0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博士 國立臺北大學會計學系副教授/助理教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原名: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領組 中華民國會計師	國立臺北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董事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臺灣財務報導準則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會計問題研議小組委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議委員會外部審議委員	無	無	無	無
	0	0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博士 考試院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閱卷委員 The Current Psychology, Electronic Commerce Research and Application 國際 SSCI 期刊審稿委員 Internet Research 國際 SSCI 期刊編輯委員 德國符茲堡科技大學國際管理商業學程兼任教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評鑑委員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際管理碩士學程主任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級中等學校評鑑委員 經濟部「創新應用服務研發計畫」專業審查會委員 奧地利維也納大學訪問研究員 奧地利喬安內姆科技大學國際商業學程兼任教授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教授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會專家學者	無	無	無	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5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財政部	政府機關。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政府持有（1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25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無。	無。

4. 董事資料 (2)：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胡光華 (董事長)	專業資格與經驗	0
	胡光華先生任職於合庫銀行期間達 10 年以上，歷任合庫銀行董事會秘書處主任秘書、合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合庫金控暨合庫銀行副總經理；復於兆豐銀行任職達 5 年以上，歷任兆豐金控董事兼總經理、兆豐銀行常務董事、常務董事兼總經理，擔任兆豐銀行誠信經營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法令遵循委員會暨法令遵循行動委員會委員，及業務會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檢舉案件審議委員會、信託 2.0 業務策略發展委員會主席，期間亦曾兼任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並自 2024 年 8 月起擔任本行董事長迄今，目前兼任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監事。 胡光華先生除具備豐富之銀行實務經驗外，亦兼備領導及公司管理能力，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之專業資格，亦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其致力於提升本行董事會、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決策品質，為董事會及常務董事會之主席、永續經營委員會召集人；且基於對風險管理之重視，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銀行、風險管理、證券、投資、信託、票券金融、ESG 永續經營。	
	獨立性情形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之規定，且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為同一人，亦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形，具備獨立性。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簡志光 (常務董事 兼總經理)	專業資格與經驗	0
	簡志光先生任職於第一銀行期間達 35 年以上，歷任第一銀行金邊分行經理、第一銀行法人金融業務處處長、2016 年至 2018 年間擔任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監察人、一銀融資租賃(廈門)有限公司監察人及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2023 年至 2024 年間擔任美國第一銀行董事、並於 2023 年至 2025 年間擔任第一銀行副總經理，2023 年亦兼任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遵長，銀行實務經驗及法令遵循資歷豐富，且熟悉國際金融市場，於 2025 年起擔任本行常務董事兼總經理乙職，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簡志光先生具備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擔任常務董事兼總經理，秉承董事會決議綜理本行業務，並擔任永續經營委員會委員；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資訊科技專案委員會及公平待客推動委員會之主席，除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之專業資格外，亦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銀行、風險管理、行銷、商業、ESG 永續經營。	
	獨立性情形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之規定，且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為同一人，亦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形，具備獨立性。	
吳雨學 (常務獨立 董事)	專業資格與經驗	1
	吳雨學先生為法學及管理學碩士，現任晉詣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執業迄今已逾 27 年，其管理學碩士論文為「論我國推動永續金融之趨勢及挑戰」，歷任中央信託局基層辦事員、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法規委員會委員、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顧問、國民大會代表等職務，並曾於中央警察大學及銘傳大學法律系擔任講師，目前除為本行獨立董事及全國律師聯合會公司治理及公司法委員會主任委員外，並兼任勤美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具備銀行、法律、勞工權益及報酬管理、ESG 永續經營之專業及實務經驗。 吳雨學先生自 2020 年起擔任本行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且自 2023 年起擔任本行常務獨立董事，並係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亦為永續經營委員會委員，其具有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之專業資格，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銀行、法律、勞工權益及報酬管理、ESG 永續經營。	
	獨立性情形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形；亦無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5 款至第 9 款之情事，符合該辦法所列之資格條件，具備獨立性。	
林秀燕 (董事)	專業資格與經驗	0
	林秀燕女士歷任財政部國庫署組長及主任秘書，並自 2018 年擔任國庫署副署長迄今，曾於 2014 年至 2022 年擔任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董事，具國營事業及公股銀行行政管理工作經驗，並自 2022 年起擔任本行董事。林秀燕女士專精財政、經濟、預算及公庫管理領域，兼有金融專業，具備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除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之專業資格外，亦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銀行、行政、經濟。	
	獨立性情形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之規定，且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形，具備獨立性。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張建一 (董事)	專業資格與經驗	2
	張建一先生為經濟學博士，歷任台灣經濟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及研究所所長，自 2019 年起擔任院長迄今，並於 2020 年起受任中央銀行理事；自 2018 年起擔任本行董事，目前並兼任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常務獨立董事、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專精新興市場創投、貨幣政策、總體與個體經濟研究、製造業與服務業議題及產業發展與政策規劃，且有能源科技、創業投資之產業經驗，除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之專業資格外，亦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銀行、科技、創業投資、經濟、貨幣政策。	
	獨立性情形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之規定，且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形，具備獨立性。	
李文雄 (董事)	專業資格與經驗	0
	李文雄先生為商學博士，曾擔任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組長、證券期貨局組長及土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自 2020 年起擔任本行董事，亦為健行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兼任副教授，具備銀行、保險及證券之監督與管理經驗，並有行政及商業等專長。李文雄先生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之專業資格，亦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銀行、保險、證券、行政、商業。	
	獨立性情形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之規定，且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形，具備獨立性。	
許仁杰 (董事)	專業資格與經驗	0
	許仁杰先生為本行企業工會理事長及債權管理處副科長，積極參與工會活動及擔任工會幹部；且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具備勞工權益及法律經驗與專業。 許仁杰先生自 2006 年進入本行服務迄今，歷任本行第二區營運處催收法務專員、債權管理處追償法務專員、不良授信談判專員暨管制法務專員、風險管理處企業金融管理專員、授信管理處企業金融規劃專員及南港分行襄理(存匯、授信支援、外匯、作業、企業金融主管)等，銀行業務經驗將近 20 年，熟稔各項銀行運作模式，具備銀行經驗與專業知識，除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之專業資格外，亦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銀行、勞工權益、法律、風險管理。	
	獨立性情形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之規定，且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形，具備獨立性。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李淑華 (獨立董事)	專業資格與經驗	0
	李淑華女士為會計學博士，並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資格，曾擔任勤業會計師事務所（現更名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領組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翻譯覆審[永續揭露準則第S1-S2號]專案小組委員；現係國立臺北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兼系主任、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臺灣財務報導準則委員會及會計問題研議小組委員，並擔任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議委員會外部審議委員，及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董事。 李淑華女士自 2023 年起擔任本行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經營委員會委員，係審計委員會中具備會計專長之成員，具備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除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之專業資格外，亦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會計、財務、保險、ESG 永續經營。	
	獨立性情形	
黃照貴 (獨立董事)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形；亦無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5 款至第 9 款之情事，符合該辦法所列之資格條件，具備獨立性。	0
	專業資格與經驗	
	黃照貴女士為企業管理博士，現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教授，曾擔任奧地利喬安內姆科技大學國際商業學程、德國符茲堡科技大學國際管理商業學程兼任教授、Internet Research 國際 SSCI 期刊編輯委員、The Current Psychology, Electronic Commerce Research and Application 國際 SSCI 期刊審稿委員、經濟部「創新應用服務研發計畫」專業審查委員，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額外碳捕捉量本位之碳幣發行 Dapp 建置與商業模式設計」研究計畫共同主持人，有行銷、科技、商業及 ESG 永續經營等經驗及專業能力。 黃照貴女士自 2023 年起擔任本行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經營委員會委員，具備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除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之專業資格外，亦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行銷、科技、商業、資訊管理、電商及網路行銷、ESG 永續經營。	
	獨立性情形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形；亦無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5 款至第 9 款之情事，符合該辦法所列之資格條件，具備獨立性。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①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

- I 多元化政策：本行董事遴選採用多元化組成政策，包括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分別為基本條件與價值(含性別、年齡、國籍、種族及文化等，其中不同性別董事不得少於一人；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含專業背景、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並明訂於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第 2 項。
- II 本行董事會由 9 名董事組成，並設置 3 席獨立董事(占比 33.3%)，除簡常務董事兼任總經理志光及許董事仁杰為本行行員(占比 22.2%)外，其餘董事皆未兼任本行經理人或具有員工身分。成員分別擁有會計、財務、銀行、保險、法律、行銷、科技、證券、創業投資、行政、經濟、商業、資訊管理、電商及網路行銷、貨幣政策、勞工權益及報酬管理、ESG 永續經營等資歷背景，並基於不同資歷背景，各具備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之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風險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及領導與決策能力，其中 3 名董事分別有銀行、票券金融公司及保險經紀人公司等負責人資歷，1 名為中央銀行理事，1 名曾任職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 名為本行企業工會現任理事長；獨立董事部分，1 名具執業律師資格，1 名具會計師資格，1 名為資訊管理領域專家，展現多元互補成效。
- III 董事會成員組成性別及專業背景符合本行董事會多元化之目標，第 27 屆董事計有 3 名女性成員(占全體董事組成比例 33.3%)，每一性別皆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為 3 名新任專業成員，董事會中並有 1 名自然人董事；董事全數為中華民國籍，年齡介於 41-50 歲 1 人、51-60 歲 5 人、61-70 歲 3 人，所有董事會成員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之規定。

姓名	基本組成							
	國籍	性別	年 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41-50 歲	51-60 歲	61-70 歲	71-80 歲	3 年以下	6 年-9 年
胡光華	中華民國	男			✓			
簡志光	中華民國	男			✓			
吳雨學	中華民國	男		✓			✓	
林秀燕	中華民國	女		✓				
張建一	中華民國	男		✓				
李文雄	中華民國	男			✓			
許仁杰	中華民國	男	✓					
李淑華	中華民國	女		✓			✓	
黃照貴	中華民國	女		✓			✓	

IV 本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

具體管理目標：董事會成員組成性別平等（不同性別董事不得少於一人，且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及專業背景多元。

目前達成情形：本行董事會成員背景涵括會計、財務、銀行、保險、法律、行銷、科技、證券、創業投資、行政、經濟、商業、資訊管理、電商及網路行銷、貨幣政策、風險管理、勞工權益及報酬管理、ESG 永續經營等項目，符合本行營運發展，並有 3 名女性董事成員，達成本行多元化政策目標。

② 董事會獨立性情形：

I 董事會架構：

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設置 3 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占比為 33.3%。

II 董事會獨立性：

本行依據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與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等規定，由各董事提供、自行揭露或公開資訊所能取得之資訊，確認各董事之獨立性。

經檢視上開規定與資訊：

- i 本行董事會成員彼此間皆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形。
- ii 除吳常務獨立董事雨學外，其餘各董事皆未持有本行之股票，且吳常務獨立董事雨學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未達百分之一。
- iii 除吳常務獨立董事雨學兼任勤美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張董事建一兼任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常務獨立董事外，各董事皆未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董事或獨立董事。
- iv 本行業依證交所規定，於 2024 年度檢視第 27 屆任職期間獨立董事（吳雨學、李淑華及黃照貴）適格性，由本行及 3 位獨立董事出具「獨立董事（選任時）聲明書」，並將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資格檢視結果提報 2024 年 10 月 17 日第 27 屆第 18 次董事會鑑察。

綜上所述，本行所有董事均擁有行使其職務所應具備之獨立性。

(二) 主要經理人資料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行	總經理	簡志光 (註 2)	男	中華民國	2025/04/17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 高階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總行	副總經理	鄧秀娟	女	中華民國	2021/01/18	769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經營管理研究所	彰銀創業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 財宏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總行	副總經理	徐志誠	男	中華民國	2023/04/26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 經濟學系	彰銀商業銀行(有)公司 董事長(註 3) 彰銀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董事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總行	副總經理	林玉葉	女	中華民國	2023/11/01	278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經濟學系	彰銀商業銀行(有)公司 董事 臺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總行	副總經理	吳慧貞	女	中華民國	2024/02/01	64,878	0	0	0	0	0	私立東吳大學 國際貿易學系	聯安服務(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總行	副總經理	莊政祺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800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 經濟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總行	總稽核	范玉琴	女	中華民國	2024/10/28	16,079	0	0	0	0	0	國立臺灣工業技術學院 管理技術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令遵循處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註 4)	謝雪妮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45,684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法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彰銀商業銀行(有)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稽核處	處長	林淑敏	女	中華民國	2022/04/01	750	0	925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令遵循處	處長	王鈺婷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 法律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秘書處	處長	張美卿	女	中華民國	2023/11/01	90,836	0	0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 商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處	處長	呂東甲	男	中華民國	2024/02/01	0	0	0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 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資金營運處 (註 5)	處長	鄧育麗	女	中華民國	2023/05/15	7,55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 商學系	彰銀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信託處	處長	陳瑞珍 (註 6)	女	中華民國	2022/09/01	100,425	0	0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 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國內營運處	處長	陳吉祥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1,184	0	21,778	0	0	0	私立真理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國際營運處	處長	胡榮健	男	中華民國	2023/11/16	2,077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彰銀商業銀行（有）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數位金融處	處長	蔡秀霞	女	中華民國	2018/10/01	16,064	0	2,14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經理	王一銘	配偶	無
授信管理處	處長	鍾季敏（註 7）	男	中華民國	2023/11/01	5,950	0	0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債權管理處	處長	王學文	男	中華民國	2022/03/01	160,266	0	0	0	0	0	私立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管理處（註 5）	代處長	丁錦香	女	中華民國	2024/08/01	0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統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處	處長	王長和	男	中華民國	2023/12/01	42,933	0	0	0	0	0	私立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作業處	處長	李惠玲	女	中華民國	2023/01/01	3,236	0	486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商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總務處	處長	林叔玄	女	中華民國	2022/05/23	1,441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保險代理人處	處長	林君威	男	中華民國	2024/03/01	57,140	0	1,215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經營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富管理處	處長	陳惠玉	女	中華民國	2016/04/01	0	0	0	0	0	0	美國杜蘭大學商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安全處	處長	呂耀茹	女	中華民國	2022/03/01	8,597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科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一區營運處	處長	鄭素珍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415	0	0	0	0	0	國立臺中商業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北二區營運處	處長	羅志豪	男	中華民國	2024/09/01	1,065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經理	張玉芳	配偶	無
北三區營運處	處長	黃明華	男	中華民國	2024/03/01	65	0	26,160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經理	古聆利	配偶	無
中區營運處	處長	楊培忠	男	中華民國	2023/02/01	52,097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南區營運處	處長	吳美惠	女	中華民國	2022/03/01	12,324	0	0	0	0	0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經理	鄭黎明	女	中華民國	2021/04/15	4,069	0	0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	經理	翁瑞宏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5,950	0	0	0	0	0	私立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總部分行	經理	陳凌鈴	女	中華民國	2024/02/01	22,116	0	0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證券經紀商台北總公司	主任	賀瑞梅	女	中華民國	2021/07/01	860	0	0	0	0	0	私立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證券經紀商台中分公司	主任	黃碩宏	男	中華民國	2016/05/01	48,485	0	0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食品營養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證券經紀商七賢分公司	主任	符春蘭	女	中華民國	2020/08/01	0	0	0	0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台中分行	經理	沈秋敏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2,186	0	0	0	0	0	私立靜宜大學管理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臺中分行	經理	黃佟生	男	中華民國	2022/12/01	4,276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南臺中分行	經理	李祐成	男	中華民國	2019/03/11	23,545	0	0	0	0	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際企業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屯分行	經理	陳原芬	女	中華民國	2023/02/01	15,140	0	0	0	0	0	私立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中港分行	經理	曾麗芬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28,874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財稅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水湳分行	經理	邱美綾	女	中華民國	2020/03/01	13,551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南屯分行	經理	林俊宏	男	中華民國	2020/03/01	40,748	0	0	0	0	0	國立臺中商業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西屯分行	經理	洪瓊宵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80,092	0	0	0	0	0	國立臺中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基隆分行	經理	陳俊元	男	中華民國	2023/01/01	863	0	0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仁愛分行	經理	饒永華	男	中華民國	2023/12/01	0	0	0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基隆分行	經理	杜信光	男	中華民國	2019/09/09	8,822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宜蘭分行	經理	許高榮	男	中華民國	2021/02/04	19,726	0	0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羅東分行	經理	張雅榛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蘇澳分行	經理	李育縝	女	中華民國	2023/08/01	0	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台北分行	經理	邱懿慧	女	中華民國	2023/04/01	17,515	0	0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城內分行	經理	劉淑芬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14,430	0	0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敦化分行	經理	簡振東	男	中華民國	2022/09/01	839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萬華分行	經理	劉惠卿	女	中華民國	2024/07/01	0	0	149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心理學系博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雙園分行	經理	黃正一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學系工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西門分行	經理	楊惠蘭	女	中華民國	2021/05/21	28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 英國語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北門分行	經理	許麗珠	女	中華民國	2024/03/01	0	0	0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永樂分行	經理	王世懋	男	中華民國	2020/09/01	13,361	0	0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 附設空中進修學院 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建成分行	經理	薛淑滿	女	中華民國	2024/03/01	15,699	0	0	0	0	0	聖約翰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大同分行	經理	徐希鵬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19	0	5,381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民生分行	經理	羅偉碩	男	中華民國	2023/04/01	23,951	0	0	0	0	0	私立中原大學 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山北路分行	經理	洪穎慧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69,167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 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晴光分行	經理	張迺佳	女	中華民國	2023/03/26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法律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建國分行	經理	劉淑玲	女	中華民國	2022/03/01	49,275	0	0	0	0	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企業高階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吉林分行	經理	蔡桂芳	男	中華民國	2020/08/01	10,624	0	14,430	0	0	0	私立中原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長安東路分行	經理	陳政忠	男	中華民國	2023/08/17	3,592	0	63,444	0	0	0	私立東吳大學 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門分行	經理	林素真	女	中華民國	2024/03/01	0	0	0	0	0	0	私立龍華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中正分行	經理	吳晉昇	男	中華民國	2023/09/01	630	0	30	0	0	0	國立臺北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古亭分行	經理	黃漢璞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71	0	24,372	0	0	0	私立健行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忠孝東路分行	經理	吳錫龍	男	中華民國	2023/12/01	495	0	0	0	0	0	國立宜蘭大學 高階經營碩士在職專班	無	無	無	無	無
永春分行	經理	陳 蓉	女	中華民國	2023/09/01	899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 經濟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五分埔分行	經理	石宗哲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 保險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安分行	經理	謝秀娥	女	中華民國	2023/12/01	621	0	12,496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 經濟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信義分行	經理	古聆利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26,160	0	65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 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處長	黃明華	配偶	無
仁和分行	經理	張玉青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604	0	0	0	0	0	私立東吳大學 經濟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台北世貿中心分行	經理	蔣志宏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財務金融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光隆分行	經理	楊淑貞	女	中華民國	2023/09/01	1,557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城東分行	經理	賴月秋	女	中華民國	2024/03/01	46,412	0	0	0	0	0	私立東海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崙分行	經理	鄧之鳳	男	中華民國	2023/04/01	7,805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復興分行	經理	鄭素敏	女	中華民國	2024/09/01	20,348	0	0	0	0	0	私立長庚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松江分行	經理	卓定鳳	女	中華民國	2020/02/01	25,705	0	0	0	0	0	私立致理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承德分行	經理	盧鳳彬	男	中華民國	2024/09/01	1,911	0	0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士林分行	經理	洪雅慧	女	中華民國	2024/07/01	10,091	0	0	0	0	0	私立東海大學法律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北投分行	經理	陳雅慧	女	中華民國	2023/05/16	15,552	0	0	0	0	0	私立東海大學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天母分行	經理	尹振華	男	中華民國	2024/09/01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松山分行	經理	潘德承	男	中華民國	2024/03/01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西松分行	經理	簡國憲	男	中華民國	2022/04/01	3,278	0	6,197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事業經營碩士學位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台北分行	經理	尤千美	女	中華民國	2021/05/12	18,712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東興分行	經理	林加美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2,817	0	0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西內湖分行	經理	梁秋鑫	男	中華民國	2024/12/01	0	0	0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直分行	經理	張文杰	男	中華民國	2023/11/01	415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內湖分行	經理	朱一誠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美國馬利蘭大學財務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東湖分行	經理	謝堯聖	男	中華民國	2023/12/01	0	0	0	0	0	0	私立世界新聞專科學校印刷攝影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新湖分行	經理	林木坤	男	中華民國	2023/09/01	3,032	0	4,688	0	0	0	私立長庚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南港分行	經理	辛素敏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13,794	0	26,499	0	0	0	私立東海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木柵分行	經理	王一銘	男	中華民國	2023/12/01	2,140	0	16,064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處長	蔡秀霞	配偶	無
南港科學園區分行	經理	劉建杉	男	中華民國	2023/02/20	0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和平分行	經理	范嘉容	女	中華民國	2024/09/01	72,925	0	0	0	0	0	美國北達科它大學語言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汐止分行	經理	黃志煌	男	中華民國	2024/09/01	74,257	0	33,42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汐科分行	經理	林慧婷	女	中華民國	2024/08/01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淡水分行	經理	賴豐楸	男	中華民國	2022/06/02	2,861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瑞芳分行	經理	陳淑惠	女	中華民國	2023/01/01	13,299	0	303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三重埔分行	經理	林美足	女	中華民國	2024/07/01	9,019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在職專班	無	無	無	無	無
北三重埔分行	經理	李明蓉	女	中華民國	2023/12/01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西三重分行	經理	張瀛之	女	中華民國	2023/05/01	0	0	0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南三重分行	經理	侯毅傑	男	中華民國	2024/07/01	23,229	0	5,474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三和路分行	經理	李坤霖	男	中華民國	2022/04/01	60,00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在職專班	無	無	無	無	無
蘆洲分行	經理	張正寧	女	中華民國	2023/04/01	1	0	0	0	0	0	私立世新大學經濟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新店分行	經理	王聰仁	男	中華民國	2024/09/01	530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新分行	經理	林芸平	女	中華民國	2023/09/01	18,821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吉成分行	經理	沈家珍	女	中華民國	2024/09/01	13,091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永和分行	經理	廖胤昭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621	0	55,969	0	0	0	私立佛光大學管理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福和分行	經理	江孟真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23,300	0	0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和分行	經理	趙景興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4,560	0	0	0	0	0	私立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財政稅務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雙和分行	經理	黃和雄	男	中華民國	2024/08/01	30,442	0	0	0	0	0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立德分行	經理	盧惠盈	女	中華民國	2024/09/01	11,192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新莊分行	經理	林美杏	女	中華民國	2023/11/01	18,322	0	0	0	0	0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新樹分行	經理	張馥玲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22,359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銀行保險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五股工業區分行	經理	蔡明慧	女	中華民國	2023/04/01	0	0	0	0	0	0	私立崇右企業管理專科學校商業文書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南新莊分行	經理	張婉琴	女	中華民國	2024/02/10	201,825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思源分行	經理	王愛菱	女	中華民國	2023/01/01	31,600	0	0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泰山分行	經理	董雨英	男	中華民國	2023/04/01	10,704	0	1,796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林口分行	經理	陳明哲	男	中華民國	2021/05/01	32,027	0	18,710	0	0	0	私立龍華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新林口分行	經理	黃榆菁	女	中華民國	2021/12/01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樹林分行	經理	楊麗蘭	女	中華民國	2022/04/01	202	0	1,596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板橋分行	經理	賴聰明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私立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光復分行	經理	曾士展	男	中華民國	2020/08/01	894	0	0	0	0	0	私立東吳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江翠分行	經理	鄭淑芬	女	中華民國	2023/01/01	5	0	0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土城分行	經理	趙奇欣	女	中華民國	2023/04/01	2	0	0	0	0	0	私立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三峽分行	經理	林錦莉	女	中華民國	2024/03/01	312	0	0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桃園分行	經理	陳順興	男	中華民國	2024/04/23	60,077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桃園分行	經理	林國隆	男	中華民國	2024/03/01	359	0	0	0	0	0	私立銘傳大學高階經理碩士在職班	無	無	無	無	無
八德分行	經理	吳國源	男	中華民國	2024/12/01	0	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龍潭分行	經理	董慧萍	女	中華民國	2024/03/01	401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南崁分行	經理	盧昇輝	男	中華民國	2023/12/01	38,738	0	0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經濟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林口分行	經理	何桂英	女	中華民國	2024/09/01	77,517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銀行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壢分行	經理	李麗巧	女	中華民國	2024/09/01	18,410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國際商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中壢分行	經理	王正助	男	中華民國	2023/04/01	142	0	1,120	0	0	0	私立中原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青埔分行	經理	張智超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楊梅分行	經理	李雅芳	女	中華民國	2024/07/01	13,833	0	0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埔心分行	經理	張豐富	男	中華民國	2023/04/01	0	0	0	0	0	0	國立臺中商業專科學校電子資料處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新竹分行	經理	高秀玲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1,269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銀行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北新竹分行	經理	林明傑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5,250	0	0	0	0	0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新竹科學園區分行	經理	吳瑞約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私立中華大學營建工程技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竹北分行	經理	李建佃	男	中華民國	2022/04/01	0	0	0	0	0	0	私立朝陽科技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竹東分行	經理	潘元光	男	中華民國	2024/03/01	1,207	0	713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銀行保險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竹南分行	經理	陳惠芳	女	中華民國	2022/05/23	0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財稅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苗栗分行	經理	劉滿穗	女	中華民國	2022/03/01	41,316	0	0	0	0	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苑裡分行	經理	陳艷春	女	中華民國	2022/12/01	14,272	0	0	0	0	0	私立靜宜女子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甲分行	經理	葉俊宏	男	中華民國	2023/02/01	574	0	0	0	0	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企業高階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清水分行	經理	李麗華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112,630	0	0	0	0	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沙鹿分行	經理	汪坤山	男	中華民國	2019/03/11	3,766	0	0	0	0	0	私立東海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肚分行	經理	張玉芳	女	中華民國	2023/02/01	0	0	1,065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商學系	無	處長	羅志豪	配偶	無
太平分行	經理	陳孟鴻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64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豐原分行	經理	賴金瓶	女	中華民國	2022/03/01	51,745	0	0	0	0	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大雅分行	經理	張添茂	男	中華民國	2023/02/01	6,621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 高階經理人班財務金融組	無	無	無	無	無
潭子分行	經理	張麗美	女	中華民國	2020/03/01	26,601	0	0	0	0	0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附設 空中進修學校 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勢分行	經理	胡秀珠	女	中華民國	2023/02/01	15,269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銀行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霧峰分行	經理	許國恒	男	中華民國	2023/02/01	12,201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 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大里分行	經理	林隆基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246	0	7,730	0	0	0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附設 空中進修學院 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草屯分行	經理	陳文景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44,943	0	0	0	0	0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南投分行	經理	張拱銘	男	中華民國	2022/03/01	66,862	0	0	0	0	0	私立朝陽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埔里分行	經理	王文良	男	中華民國	2021/07/01	4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 財務金融營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水裡坑分行	經理	許明德	男	中華民國	2023/04/01	10,759	0	525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 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彰化分行	經理	魏榮宏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21,094	0	0	0	0	0	私立亞洲大學 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鹿港分行	經理	張翠霞	女	中華民國	2022/12/01	14,518	0	0	0	0	0	私立中華大學 科技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和美分行	經理	陳文忠	男	中華民國	2020/05/01	55,718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 高階主管管理碩士在職 專班	無	無	無	無	無
員林分行	經理	廖義田	男	中華民國	2021/07/01	2,510	0	27,085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溪湖分行	經理	陳瑞珍	男	中華民國	2021/07/01	94,057	0	58,720	0	0	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企業高階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斗分行	經理	王宜貞	女	中華民國	2024/11/01	114,269	0	0	0	0	0	私立中原大學 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二林分行	經理	林明娟	女	中華民國	2023/04/01	108,381	0	6,073	0	0	0	國立空中大學 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西螺分行	經理	呂信輝	男	中華民國	2022/03/01	14,085	0	0	0	0	0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斗六分行	經理	王紹懋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106,791	0	60,351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 高階經理人中科碩士在職 專班 事業經營組	無	無	無	無	無
斗南分行	經理	蔡文凌	男	中華民國	2022/03/01	2,218	0	1,986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虎尾分行	經理	郭二郎	男	中華民國	2022/03/01	0	0	14	0	0	0	私立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土庫分行	經理	謝聰敏	男	中華民國	2022/12/01	0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國際經濟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港分行	經理	傅世雄	男	中華民國	2024/11/01	0	0	0	0	0	0	私立真理大學財稅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林分行	經理	黃金煥	男	中華民國	2023/06/15	1,256	0	0	0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嘉義分行	經理	呂秀鳳	女	中華民國	2024/03/01	43,032	0	0	0	0	0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嘉義分行	經理	葉宗育	男	中華民國	2024/03/01	0	0	0	0	0	0	美國 Fordham University 商管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嘉義分行	經理	柯姝卉	女	中華民國	2020/10/01	0	0	0	0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新營分行	經理	郭麗蘭	女	中華民國	2022/03/01	0	0	9,935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永康分行	經理	黃秀枝	女	中華民國	2023/06/01	59,323	0	0	0	0	0	私立南臺科技大學企業高階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路分行	經理	蔡明翰	男	中華民國	2023/09/01	122	0	0	0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台南分行	經理	呂芬蘭	女	中華民國	2022/03/01	41,06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延平分行	經理	林淑惠	女	中華民國	2019/05/06	0	0	0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西台南分行	經理	劉艷玉	女	中華民國	2020/05/01	679	0	0	0	0	0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台南分行	經理	吳宇堂	男	中華民國	2024/08/01	0	0	0	0	0	0	私立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南台南分行	經理	陳滢代	女	中華民國	2023/02/01	1,205	0	0	0	0	0	私立南臺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北台南分行	經理	李惠如	女	中華民國	2024/03/01	53,422	0	0	0	0	0	國立臺中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歸仁分行	經理	邱煌洲	男	中華民國	2024/08/01	0	0	58,476	0	0	0	私立勤益工業專科學校工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安南分行	經理	何聘賢	男	中華民國	2023/06/01	0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旗山分行	經理	梁淑維	女	中華民國	2022/10/01	26,917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銀行保險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岡山分行	經理	陳秀琴	女	中華民國	2023/06/01	44	0	0	0	0	0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鳳山分行	經理	張淑惠	女	中華民國	2024/03/01	56,626	0	0	0	0	0	私立靜宜女子文理學院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路竹分行	經理	吳貞瑩	女	中華民國	2023/06/01	4,157	0	0	0	0	0	私立南臺科技大學高階主管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無	無	無	無	無
大發分行	經理	洪哲芳	男	中華民國	2023/11/01	23,085	0	0	0	0	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金融資訊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高雄分行	經理	王素娟	女	中華民國	2019/10/07	3,096	0	0	0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七賢分行	經理	李慈宏	女	中華民國	2024/01/10	37,194	0	0	0	0	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金融資訊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鹽埕分行	經理	葉淑美	女	中華民國	2022/10/01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高雄分行	經理	黃淑琳	女	中華民國	2023/11/01	209,151	0	0	0	0	0	私立國際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南高雄分行	經理	林聖銘	男	中華民國	2023/01/01	0	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北高雄分行	經理	沈枝賢	男	中華民國	2021/04/01	14,623	0	0	0	0	0	私立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民分行	經理	賴達泰	男	中華民國	2023/11/01	11,352	0	0	0	0	0	國立東華大學中國大陸問題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新興分行	經理	李淑芬	女	中華民國	2023/11/01	84,779	0	0	0	0	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院國際企業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前鎮分行	經理	蔡嘉祥	男	中華民國	2020/02/01	0	0	3,339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九如路分行	經理	周敬臣	男	中華民國	2024/12/01	0	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理工學院史都特商學院	無	無	無	無	無
建興分行	經理	林啓源	男	中華民國	2024/08/01	6,410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博愛分行	經理	何建興	男	中華民國	2024/03/01	0	0	0	0	0	0	私立逢甲大學財稅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苓雅分行	經理	許淑雲	女	中華民國	2023/01/01	3,985	0	0	0	0	0	國立臺灣工業技術學院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順分行	經理	劉宸環	女	中華民國	2022/10/01	0	0	5,722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左營分行	經理	董家雄	男	中華民國	2023/11/01	0	0	0	0	0	0	私立中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基準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任主管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與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屏東分行	經理	時秀雲	女	中華民國	2023/01/01	1,142	0	0	0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潮州分行	經理	吳淑芬	女	中華民國	2023/01/01	19,875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港分行	經理	施蓮臻	女	中華民國	2023/09/01	604	0	0	0	0	0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恆春分行	經理	郭子安	男	中華民國	2023/09/01	1,251	0	0	0	0	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花蓮分行	經理	林昔瑩	男	中華民國	2023/12/11	0	0	288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台東分行	經理	薛德興	男	中華民國	2023/11/01	4,985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紐約分行	經理	謝政義	男	中華民國	2023/08/28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保險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洛杉磯分行	經理	沈鈺堂	男	中華民國	2024/01/30	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在職專班	無	無	無	無	無
東京分行	經理	劉光武	男	中華民國	2024/01/30	0	0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京分行 大阪出張所	經理	陳雅靜	女	中華民國	2024/02/05	5,404	0	0	0	0	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倫敦分行	經理	戴慧貞	女	中華民國	2023/08/28	60,048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經濟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香港分行	經理	林惠琴	女	中華民國	2023/08/28	7,139	0	0	0	0	0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新加坡分行	經理	鄭凱鴻	男	中華民國	2023/08/28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科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馬尼拉分行	經理	周宏傑	男	中華民國	2023/11/07	0	0	3,680	0	0	0	私立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形。
 註 2：2025 年 4 月 17 日新上任。
 註 3：徐志誠先生於 2024 年 12 月 20 日經彰銀商業銀行（有）公司董事會選任為董事長，並於大陸監管機關批准其董事長任職資格後，於 2025 年 1 月 22 日任職生效。
 註 4：本行 2025 年 3 月 20 日第 27 屆第 24 次董事會通過，修正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之職稱為法遵長。
 註 5：本行 2025 年 3 月 20 日第 27 屆第 24 次董事會通過，原資金營運處更名為財務處，原財務管理處更名為會計處。
 註 6：本行 2025 年 1 月 22 日第 27 屆第 22 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委任陳瑞珍女士為副總經理並自 2025 年 2 月 1 日生效。
 註 7：本行 2025 年 4 月 17 日第 27 屆第 25 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委任鍾季敏先生為副總經理並自 2025 年 5 月 1 日生效。

（三）自銀行或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無。

三、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酬勞 (C) (註 1、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凌忠嫻 (財政部代表) 至 2024/8/14 止	7,961,200	7,961,200	5,373,500	5,373,500	77,609,492	77,609,492	0	0	
董事長	胡光華 (財政部代表) 自 2024/8/14 起									
常務董事	周朝崇 (財政部代表)									
董事	林秀燕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董事	張建一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									
董事	李文雄									
董事	黃國棟 (財政部代表) 至 2024/5/16 止									
董事	許仁杰 (財政部代表) 自 2024/5/16 起									
	財政部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吳雨學	2,520,000	2,520,00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淑華									
獨立董事	黃照貴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行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係依本行章程第 20 條第 13 款規定，由董事會依與本行規模相當金融機構董事報酬水平決議其報酬。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與內部控制，亦參考本行董事績效評估結果（評估面向含「本行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及「對永續經營 (ESG) 之關注」等七大評估指標）給予合理報酬，相關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2024 年度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按股東會前擬提請董事會討論之擬議數乘以去年實際配發比例估列。
註 2：依本行 2023 年 8 月 17 日第 27 屆第 3 次董事會決議，本行獨立董事不支領董事酬勞。
註 3：2024 年度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295,536 元（舊制按 10% 提撥，新制按 6% 提繳）。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註 3)		員工酬勞 (G)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90,944,192 (0.6085%)	90,944,192 (0.6085%)	8,108,433	8,108,433	295,536	295,536	217,986	0	217,986	0	99,566,147 (0.6662%)	99,566,147 (0.6662%)	689,400
	2,520,000 (0.0169%)	2,520,000 (0.0169%)	0	0	0	0	0	0	0	0	2,520,000 (0.0169%)	2,520,000 (0.0169%)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NT\$1,000,000	周朝崇、張建一、林秀燕、黃國棟、許仁杰、李淑華、黃照貴	周朝崇、張建一、林秀燕、黃國棟、許仁杰、李淑華、黃照貴	張建一、林秀燕、黃國棟、李淑華、黃照貴	張建一、林秀燕、黃國棟、李淑華、黃照貴
NT\$ 1,000,000 ~ NT\$ 2,000,000 (不含)	吳雨學	吳雨學	吳雨學、許仁杰	吳雨學、許仁杰
NT\$ 2,000,000 ~ NT\$ 3,500,000 (不含)	胡光華	胡光華	胡光華	胡光華
NT\$ 3,500,000 ~ NT\$ 5,000,000 (不含)				
NT\$ 5,000,000 ~ NT\$ 10,000,000 (不含)	凌忠嫻、李文雄、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凌忠嫻、李文雄、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凌忠嫻、周朝崇、李文雄、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凌忠嫻、周朝崇、李文雄、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NT\$10,000,000 ~ NT\$ 15,000,000 (不含)				
NT\$15,000,000 ~ NT\$ 30,000,000 (不含)				
NT\$30,000,000 ~ NT\$ 50,000,000 (不含)				
NT\$50,000,000 ~ NT\$100,000,000 (不含)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
NT\$100,000,000 以上				
總計	14 人	14 人	14 人	14 人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註 1)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2)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周朝崇	27,494,570	27,494,570	36,015,402	36,015,402	18,724,469	18,810,218	4,336,989	0	4,336,989	0	86,571,430 (0.5793%)	86,657,179 (0.5798%)	627,000
副總經理	陳 斌 (自 2023/12/12 退休)													
副總經理	王淑芳 (自 2024/8/14 退休)													
副總經理	鄧秀娟													
副總經理	徐志誠													
副總經理	林玉葉													
副總經理	吳慧貞 (自 2024/2/1 委任)													
副總經理	莊政祺 (自 2024/11/1 委任)													
總稽核	吳美芳 (自 2024/7/1 退休)													
總稽核	范玉琴 (自 2024/10/28 委任)													
總機構法令 遵循主管	鄭瑞華 (自 2024/11/1 退休)													
總機構法令 遵循主管	謝雪妮 (自 2024/11/1 委任)													

註 1:「退職退休金」資訊揭露附註說明:

(1) 2024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 34,204,086 元。

(2) 2024 年度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 1,811,316 元 (舊制按 10% 提撥, 新制按 6% 提撥)。

註 2: 2024 年度副總經理以上之獎金、員工酬勞係依本行辦法預估。

註 3: 首長司機酬金: 本行首長司機 10 名, 年所得合計 8,714,026 元; 惟本行首長司機非配予專屬個人使用, 本行仍得視業務需要指派其他行務使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NT\$1,000,000		陳 斌 (自 2023/12/12 退休)
NT\$ 1,000,000 ~ NT\$ 2,000,000 (不含)		
NT\$ 2,000,000 ~ NT\$ 3,500,000 (不含)		
NT\$ 3,500,000 ~ NT\$ 5,000,000 (不含)	吳慧貞、莊政祺、范玉琴、謝雪妮	吳慧貞、莊政祺、范玉琴、謝雪妮
NT\$ 5,000,000 ~ NT\$ 10,000,000 (不含)	周朝崇、鄧秀娟、林玉葉、徐志誠	周朝崇、鄧秀娟、林玉葉、徐志誠
NT\$10,000,000 ~ NT\$ 15,000,000 (不含)	王淑芳 (自 2024/8/14 退休)、吳美芳 (自 2024/7/1 退休)、鄭瑞華 (自 2024/11/1 退休)	王淑芳 (自 2024/8/14 退休)、吳美芳 (自 2024/7/1 退休)、鄭瑞華 (自 2024/11/1 退休)
NT\$15,000,000 ~ NT\$ 30,000,000 (不含)		
NT\$30,000,000 ~ NT\$ 50,000,000 (不含)		
NT\$50,000,000 ~ NT\$100,000,000 (不含)		
NT\$100,000,000 以上		
總計	11 人	12 人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副總經理	鄧秀娟									
副總經理	徐志誠									
副總經理	林玉葉									
副總經理	吳慧貞									
副總經理	莊政祺									
總稽核	范玉琴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謝雪妮									
各部門處長 (經理/主任) 及分支機構 經理	張美卿	林淑敏	林叔玄	陳吉祥	鍾季敏	胡榮健	0	72,106,680	72,106,680	0.4825%
	呂東甲	丁錦香	王長和	王學文	蔡秀霞	李惠玲				
	王鈺婷	陳惠玉	呂耀茹	陳瑞珍	鄧育麗	林君威				
	賀瑞梅	符春蘭	黃碩宏	鄭素珍	羅志豪	楊培忠				
	吳美惠	黃明華	鄭黎明	翁瑞宏	蔡桂芳	劉淑芬				
	黃佟生	李祐成	陳原芬	邱美綾	林俊宏	沈秋敏				
	陳俊元	饒永華	杜信光	許高榮	張雅榛	許麗珠				
	邱懿慧	劉惠卿	楊惠蘭	王世懋	薛淑滿	徐希鵬				
	盧鳳彬	洪穎慧	林素真	黃漢瑄	石宗哲	謝秀娥				
	賴月秋	鄧之鳳	黃正一	洪雅慧	陳凌鈴	潘德承				
	吳錫龍	古聆利	尤千美	羅偉碩	簡國憲	鄭素敏				
	蔣志宏	簡振東	劉淑玲	朱一誠	尹振華	吳晉昇				
	張玉青	陳 蓉	楊淑真	王一銘	林木坤	謝堯聖				
	劉建杉	陳雅慧	范嘉容	林加美	董慧萍	林慧婷				
	張馥玲	盧惠盈	董雨英	蔡明慧	張婉琴	林美足				
	李明蓉	王聰仁	廖胤昭	陳淑惠	林美杏	楊麗蘭				
	賴聰明	林錦莉	江孟真	曾士展	林芸平	侯毅傑				
	趙景興	張瀛之	黃志煌	黃和雄	賴豐楸	李雅芳				
	陳順興	李麗巧	高秀玲	潘元光	劉滿穗	吳瑞約				
	王正助	吳國源	陳惠芳	盧昇輝	陳艷春	葉俊宏				
	李麗華	賴金瓶	胡秀珠	許國恒	張添茂	汪坤山				
	陳孟鴻	陳文景	張拱銘	王文良	許明德	張玉芳				
	張智超	李建佃	魏榮宏	張翠霞	廖義田	陳瑞珍				
	王宜貞	呂信輝	陳文忠	林隆基	林明娟	王紹懋				
	蔡文凌	郭二郎	傅世雄	黃金煥	呂秀鳳	葉宗育				
	郭麗蘭	黃秀枝	邱煌洲	呂芬蘭	林淑惠	劉艷玉				
	吳宇堂	陳滢代	何聘賢	梁淑維	陳秀琴	張淑惠				
	王素娟	李慈宏	葉淑美	黃淑琳	林聖銘	沈枝賢				
	賴達泰	蔡嘉祥	周敬臣	李淑芬	許淑雲	劉宸環				
	何建興	董家雄	時秀雲	施蓮湊	吳淑芬	郭子安				
	林昔瑩	薛德興	王愛菱	趙奇欣	林國隆	張豐富				
	洪瓊宵	洪哲芳	何桂英	黃榆菁	謝聰敏	吳貞瑩				
	李育鎮	李惠如	張麗美	柯姝卉	林明傑	林啓源				
	李坤霖	沈家珍	陳明哲	鄭淑芬	陳政忠	張迺佳				
	張文杰	卓定鳳	梁秋鑫	辛素敏	曾麗芬	張芷寧				
	蔡明翰	鄭凱鴻	周宏傑	陳雅靜	謝政義	沈鈺堂				
	劉光武	戴慧貞	林惠琴							

註：2024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現金金額總計係依本行辦法預估。

(四) 本行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行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額		增/減(%)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88,091	0.59	88,091	0.59	80,172	0.62	80,172	0.62	7,919	7,919	9.88	9.8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86,571	0.58	86,657	0.58	76,804	0.59	76,804	0.59	9,767	9,853	12.72	12.83
酬金合計	174,662	1.17	174,748	1.17	156,976	1.21	156,976	1.21	17,686	17,772	11.27	11.3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1) 董事報酬：

董事(含董事長、獨立董事)報酬係依據本行章程第 20 條第 13 款規定，由董事會依與本行規模相當金融機構董事報酬水平定其數額，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依據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連結 202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評估面向包括「本行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及「對永續經營(ESG)之關注」等七大評估指標，董事會成員自我考核項目並納入 ESG 作為(環境保護、社會共融、永續治理)】，每年定期評估董事(含董事長、董事及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2024 年分別於 2024 年 9 月 9 日及 2024 年 9 月 23 日提報第 6 屆第 17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與第 27 屆第 17 次董事會。

(2) 總經理報酬係依據本行章程第 20 條第 14 款規定，由董事會決議。配合 2021 年 3 月 15 日第 26 屆第 1 次臨時董事會委任新任總經理，分別提經 2021 年 4 月 7 日第 5 屆第 11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 2021 年 4 月 20 日第 26 屆第 12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總經理報酬案；另依總經理 2023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考核指標含財務面及非財務面指標)連結總經理之薪資報酬，分別於 2024 年 9 月 9 日及 2024 年 9 月 23 日提報第 6 屆第 17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與第 27 屆第 17 次董事會對總經理薪資報酬進行定期評估。

(3) 副總經理報酬依據本行章程第 20 條第 14 款規定，由董事會決議於本行「現職人員薪給表」範圍內給與。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酬勞：

依本行章程第 38 條規定，本行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分派不高於百分之〇·八為董事酬勞。同時考量本行營運成果，及參酌董事執行職務情形，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後發給董事合理酬勞。

(2)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勞：

依本行章程第 38 條規定，本行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分派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後發給總經理、副總經理酬勞。

(3) 總經理、副總經理績效獎金：

依本行「員工獎金發給辦法」，視總經理、副總經理之個人績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提請董事會決議後發給獎金。

(4) 本行績效獎金發放金額，係依本行經營績效指標決定，其指標項目包括：盈餘目標達成率、盈餘成長率、股東權益報酬率、逾放比率、備抵呆帳覆蓋率、創新研發及改革具體績效等，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提請董事會決議；如當年度有影響盈餘之政策性或其他不可控制重大因素時，應就具體事實提出說明。

(5) 依本行「員工獎金發給辦法」規定，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總行部門、區營運處及國內外營業單位主管之績效獎金，於本行發放時先發給 80%，其餘 20% 如未經相關單位提報董事會認為讓本行蒙受損失之不當情事之虞，決議應予保留者，於 3 個月後擇日一次發給。

4. 董事、經理人及業務人員之績效評估標準：

(1) 董事：

本行董事之績效評估標準係依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範圍包含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並以董事會運作績效評估、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委任外部評估單位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評估。評估指標為依據本行實務運作及需求訂定符合且適於執行績效評估之內容，如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及對永續經營 (ESG) 作為等面向，由外部評估單位辦理外部評估之年度，並同時以外部評估單位訂定之項目作為評估指標。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訂定或定期檢討董事薪資報酬時之參考依據，以提升董事會運作之效率及其結果運用之有效性。

(2) 經理人：

本行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總行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績效評估標準係依本行「員工績效考核辦法」，按個人之職責表現、職能發展及目標達成情形暨所屬單位經營績效【指標含財務面、非財務面（顧客面、內部流程面及學習成長面）及內稽內控】，給予適當之評等。

(3) 業務人員：

- ① 本行對理財商品銷售業務人員依循外部相關酬金制度規範，訂有「財富管理業務酬金發給辦法」，酬金之計算係依績效指標決定；其指標包括財務面指標，如理財銷售手續費收入、新開發客戶數、AUM維持率等，及非財務面指標，如稽核／金檢缺失、客訴紛爭、異常交易、服務品質、教育訓練等項目，以衡平考量客戶權益或理財服務對本行及客戶可能產生之各項風險。
- ② 本行對非理財保險商品銷售業務人員遵循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保險代理人公司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及外部相關酬金規範，訂有「保險業務人員酬金辦法」，以商品上架時所明定首年度佣金之一定比例計算為標準，再經綜合考評非財務面指標後發給，以衡平考量客戶權益、非理財保險商品或服務對本行及客戶可能產生之各項風險。

四、公司
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024 年度第 27 屆董事會開會計 1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第 27 屆董事會運作情形 (2024/1/1-2024/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註)	備註
董事長	胡光華 (財政部代表)	7	0	100	2024 年 8 月 14 日經財政部改派擔任本行董事職務，並於同日經第 27 屆第 1 次臨時董事會選任常務董事，及第 27 屆第 2 次臨時常務董事會選任為董事長。
常務董事 (兼總經理)	周朝崇 (財政部代表)	13	1	92.86	自 2025 年 4 月 10 日予以解任董事及總經理職務。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吳雨學	14	0	100	
董事	林秀燕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14	0	100	
董事	張建一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	14	0	100	
董事	李文雄	14	0	100	
董事	許仁杰 (財政部代表)	9	0	100	2024 年 5 月 16 日經財政部改派擔任本行董事職務。
董事 (獨立董事)	李淑華	14	0	100	
董事 (獨立董事)	黃照貴	14	0	100	
董事長	凌忠嫻 (財政部代表)	7	0	100	自 2024 年 8 月 14 日予以解任董事長職務。
董事	黃國棟 (財政部代表)	5	0	100	自 2024 年 5 月 16 日予以解任董事職務。

註：實際出席率 (%) 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詳參本單元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十二）2. 2024 年度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第 27 屆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2024/1/1-2024/12/31)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核給本行總經理、總稽核、副總經理、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與總行、區營運處、營業單位主管人員 2023 年度特別激勵金發放金額，提請審議。	周常務董事兼總經理朝崇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準用同法第 178 條規定迴避。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
提報本行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李董事文雄		
訂定董事長報酬、福利等相關事項案。	胡董事長光華		
定期評估總經理報酬、福利等相關事項案。	周常務董事兼總經理朝崇		
定期評估董事（不含一般獨立董事）之月支報酬案。	林董事秀燕 張董事建一 李董事文雄 許董事仁杰		
定期評估獨立董事之月支報酬案。	吳常務獨立董事雨學 李獨立董事淑華 黃獨立董事照貴		
利害關係人授信案計 12 案。	張董事建一	議案內容與董事無自身利害關係，惟基於高度嚴格之公司治理角度，故予迴避。	除張董事建一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
授信以外交易投資案計 1 案。	張董事建一		除張董事建一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
利害關係人授信案計 2 案。	吳常務獨立董事雨學		除吳常務獨立董事雨學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
辦理 2024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保事宜案。	林董事秀燕		除林董事秀燕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
本行 2025 年度稽核計畫案。	周常務董事兼總經理朝崇 許董事仁杰	議案內容與董事無自身利害關係，惟考量本案之機密性，因總經理及工會代理理事長兼任董事，應予迴避，避免喪失其機密性。	除周常務董事兼總經理朝崇及許董事仁杰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內部評估乙次，並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外部評估乙次。	對本行董事會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本行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範圍包含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經營委員會)整體運作情形。	委請外部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該協會評估為專業、獨立之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鑑及董事會績效評估機構，由公司治理專業人士擔任委員或執行委員，並提供各上市櫃及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之進修服務，具備專業性及獨立性。 由該協會檢閱本行填寫之自評問卷及分別與董事長、總經理、獨立董事與經營團隊以個人或團體實地訪評方式進行評估。	1. 評估標準分別為董事會之組成與分工、董事會之指導與監督、董事會之授權與風管、董事會之溝通與協作、董事會之自律與精進等五大構面。 2. 評估未來改善建議摘要： (1) 建議未來於策略形成階段即邀請董事會成員(含獨立董事)參與中長期發展策略與願景討論，協助董事成員充分了解公司營運狀況與產業資訊，強化與經營團隊之互信，俾利董事會成員發揮指導與監督職能。 (2) 建議宜定期盤點銀行重要職位候選人及關鍵人才，依據中長期發展策略，擬訂高階經理人的培訓及繼任計畫，定期將執行情形呈報董事會，期使董事會能確實掌握高階經理人接班規劃的落實情形。 (3) 建議稽核主管之年度績效考核可考慮由審計委員會先就稽核主管之工作績效表示意見，再呈送董事長評核，以強化審計委員會對稽核主管的督導功能。
	對本行董事會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本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範圍包含整體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經營委員會)整體運作情形、個別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	2024 年度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運作績效評估、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自評。	依據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六條規定之評估指標： 1. 本行董事會運作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及「對永續經營(ESG)作為」等六大面向，共計 50 項評估指標，並由各董事依其對各重要議題如營運績效、ESG、公平待客原則、數位轉型之具體貢獻補充說明。 2. (1) 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之衡量項目，包括「本行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及「對永續經營(ESG)之關注」等七大面向。 (2) 本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之衡量項目，包括「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行官方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內容包括董事會、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內稽內控制度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等資訊。
- (2) 本行設有3名獨立董事，具備法律、會計、科技等專長，提供本行業務監督管理上獨立且專業之意見；並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審議本行重大議案，提升本行公司治理。
- (3) 本行董事持續參加公司治理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法務、會計、洗錢防制、公平待客原則、資訊安全及永續治理（ESG）等進修課程及研討會，充實董事專業知能，進而加強董事會職能；2024年度全體董事均依規完成進修時數。
- (4)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行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以有效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於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相關條款，俾提升董事會效能。
- (5) 本行於董事會下設有「永續經營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3位獨立董事及總經理擔任委員，以推動誠信經營、企業倫理及永續發展價值融入本行經營策略，並監督誠信經營及永續發展相關事項執行情形及其成效；2024年度永續經營委員會開會共計6次，委員出席率均100%。
- (6) 為提升本行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行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2022年11月10日經第26屆第32次董事會修正通過，並定期檢討評估指標。本行依2024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實際情形暨董事（含獨立董事）與委員自評結果經審慎評估後，整體評估結果皆為「超越標準」，個別董事成員評估結果為「優」，並委請外部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前開績效評估結果經提報2025年1月22日第27屆第22次董事會，業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024年度第4屆審計委員會開會計13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第4屆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024/1/1-2024/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吳雨學	13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李淑華	13	0	100	委員
獨立董事	黃照貴	13	0	100	委員

註：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4 年 1 月 18 日 第 4 屆第 8 次	修正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2024 年 2 月 21 日 第 4 屆第 9 次	本行 2023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修正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本行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並經股東會承認。
2024 年 3 月 11 日 第 4 屆第 10 次	本行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內部控制制度」案。		
	授權由紐約分行經理簽署 2023 年度合規聲明書予紐約州金融服務署案。		
	參與辦理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四小段 814-1 地號等 14 筆土地都市更新案。		
	本行 2024 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2024 年 4 月 8 日 第 4 屆第 11 次	修正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修正本行「會計制度」案。		除依會上討論修正及補充董事會提案資料外，其餘部分，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本行 2023 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並經股東會承認。
	本行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並經股東會表決照案通過。
2024 年 5 月 6 日 第 4 屆第 12 次	本行桃園分行擬依「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辦理重建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通過本行總稽核退休案。		
2024 年 6 月 13 日 第 4 屆第 13 次	修正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4 年 7 月 4 日 第 4 屆第 14 次	修正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修正本行「證券經紀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案。		
	通過財務管理處處長退休案。		
	通過本行會計主管（財務管理處處長）異動案。		
2024 年 8 月 12 日 第 4 屆第 15 次	修正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本行 2024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通過委任范玉琴女士為本行總稽核案。		
2024 年 9 月 9 日 第 4 屆第 16 次	修訂「彰化銀行保險代理人業務內部控制暨招攬處理制度實施準則」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2024 年 10 月 11 日 第 4 屆第 17 次	參與「臺北市中正區城中段一小段 788 地號等 26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都市更新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2024 年 11 月 6 日 第 4 屆第 18 次	修正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修正「彰化銀行信託業務內部控制制度」案。		
2024 年 11 月 26 日 第 4 屆第 19 次	修訂「彰化銀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準則」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本行 2025 年度預算草案。		除依會上討論修正董事會提案資料外，其餘部分，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擬具本行責任地圖及訂定相關管理規章案。		
2024 年 12 月 12 日 第 4 屆第 20 次	修正本行「證券經紀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追認。
	訂定本行「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照提案通過；嗣提董事會同意照提案通過。
	本行 2025 年度稽核計畫案。		

【本行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均依建議事項辦理。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銀行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間：

- ① 本行內部稽核檢查報告於董事長核閱後依規交付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查閱。
- ② 外部稽核檢查意見改善情形由稽核處以書面提報董事會及交付審計委員會，對檢查報告提列應改善部分，獨立董事皆積極督導追蹤。
- ③ 總稽核每季分別向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工作執行情形。
- ④ 獨立董事與總稽核及稽核處處長均保持密切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 ⑤ 本行內部稽核單位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前，將次一年度稽核計畫以書面交付審計委員會核議，並作成紀錄。
- ⑥ 本行董事、獨立董事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定期與內部稽核人員召開座談會討論並作成會議紀錄，提報董事會。

(2)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間：

本行獨立董事每年至少三次（2024 年 1 月 18 日、2 月 21 日及 8 月 12 日）與簽證會計師以座談會方式，就本行之財務報告查核狀況進行溝通；其他如業務狀況、內部控制制度等議題，則不定期進行溝通討論。

(3) 有關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已定期揭露於本行網站。

4. 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 (1) 協助董事會決策並監督財務報表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選（解）任及其獨立性與適任性之評估、本行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法令遵循與風險管控機制運作等事項，並審議本行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議案。
- (2) 就經理部門及稽核單位之各項報告，涉及本行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者，包括對海外子銀行之控制作業及經提報之重大個案，提出具體改善建議，並要求經理部門確實辦理。
- (3) 針對本行辦理銀行法第 33 條有利害關係者擔保授信且達中央主管機關規定金額以上，倘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進行審議。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本行依規揭露之項目，請參閱本行官方網站 (<https://www.bankchb.com>) 「公司治理」專區。

(四)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行對於股東之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均有專責單位妥善處理，並將投資人關係處理聯絡窗口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	(一)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行依據停止股票過戶日後之股東名簿，以及內部人、大股東依規定向本行申報之股權異動資訊，掌握本行主要股東名單，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或本行官方網站揭露。	(二)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行訂有「長期股權投資業務暨子公司管理準則」及「海外子銀行管理準則」，規範本行與子公司或海外子銀行間業務往來，應遵守相關法規；如屬利害關係人交易時，悉依本行「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作業準則」、「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以外交易作業準則」及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另，本行與關係企業間已建立資訊隔離機制，以僅知原則及權責分離原則管控敏感資料之存取，以維護資訊安全。	(三)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	(一) 本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訂於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第 2 項及第 3 項，另，本行董事會具體管理目標及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請參閱本單元二(一)「4. 董事資料(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亦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公司治理」專區→董事會項下。	(一) 無差異。
(二) 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行董事會轄下目前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置永續經營委員會，負責推動誠信經營、企業倫理及永續發展價值融入本行經營策略，以貫徹本行永續經營理念。	(二)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行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本行董事會每年執行內部評估乙次，且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外部評估乙次，並應於次年第一季前完成及向董事會提出報告。 1. 績效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運作績效評估、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委任外部評估單位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2. 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依規得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候選人時或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或定期檢討董事(含董事長、常務董事、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薪資報酬時之參考依據。依 2024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定期檢視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以及另供為提名續任之參考。	(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行委任簽證會計師時，除確認該審計小組成員與本行無重大財務利益及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外，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就下列事項審慎評估受委任查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註 1）與適任性（註 2），提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1.簽證會計師未持有本行股份、金錢借貸、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2.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行負責人、董事、經理人或職員。 3.簽證會計師未違反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之情事。 4.簽證會計師最近二年未受主管機關及簽證會計師公會懲戒之情事，且簽證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對本行業務具有相關知識或訓練經驗。 5.本行已就簽證會計師提供審計品質指標 (Audit Quality Indicators, AQI) 資訊，作為評估委任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參考，且提報 2025 年 3 月 20 日第 27 屆 24 次董事會審議。 (註 1)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1. 是否連續多年未更換會計師？ 2. 會計師是否受有處分？ 3.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4. 不得握有委託人之股份。 5. 不得與委託人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6. 不得與委託人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7. 不得兼任委託人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如任委託人事業之負責人、董事、監察人、經理或職員。 8. 不得涉及委託人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9. 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註 2) 會計師適任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1. 簽證會計師最近二年未受主管機關及簽證會計師公會懲戒之情事、或依證券交易法第 37 條第 3 項規定所為之處分。 2.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對本公司業務具有相關知識或訓練經驗。 3.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提供之審計服務品質良好。 4.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有足夠之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 5.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對於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方面，適時通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何顯著之問題及發展。	(四)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銀行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一) 本行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2023 年 12 月 4 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由時任副總經理徐志誠出任(任期自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具備金融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 3 年以上；嗣於 2024 年 12 月 25 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由財務管理處代處長丁錦香出任(2025 年 1 月 1 日就任)，其具備金融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會計單位之主管職務達 3 年以上。本行並配置適任且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負責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二) 公司治理相關事項如下：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 辦理公司治理規章之研擬及修正。 9.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三) 本行公司治理主管 2024 年度業依規完成進修時數共計 21 小時，並依規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四、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 本行於官方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包含社會大眾、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之聯絡窗口，作為與相關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並於「永續發展」專區揭露本行環境、社會、治理(ESG)面之相關作為，另透過永續報告書，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要 ESG 議題。 (二) 本行 2024 年與各類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業經陳報本行 2024 年 12 月 12 日第 3 屆第 9 次永續經營委員會及 2024 年 12 月 25 日第 27 屆第 21 次董事會。 (三) 本行另編撰 2024 ESG Summary(永續治理輯要)及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報告書(2023.12)之中、英文版，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永續發展」專區，提供即時、摘要之 ESG 資訊，強化本行與各利害關係人之多元溝通。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 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行於官方網站設置「投資人關係」與「公司治理」專區，詳實揭露年度及各季之財務報告資料、重要業務概況與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一)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1. 本行設有中英文官方網站，由相關單位依業務職掌負責蒐集與揭露本行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對於其中屬重大訊息者，指定由專責單位專人負責將中英文版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本行設有發言人制度，並依本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準則」規定，就本行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有關之資訊，由發言人於授權範圍內統一對外說明。 3. 2024 年度本行共舉辦 4 場線上法人說明會，相關影音檔及簡報資料均依規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行官方網站。	(二)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1. 本行年度及第一季至第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依規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行官方網站。 2. 本行年度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經本行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早於 2025 年 2 月份公告。	(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	(一) 董事會相關事項 1. 本行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獨立董事出席審計委員會情形，均依規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本行董事(含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均主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3. 本行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訂有「董事進修計畫實施要點」，2024 年度本行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業依前揭規範完成進修時數，參與有關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業務營運、法務、會計、財務分析、氣候變遷、消費者權益及永續發展(ESG)等進修課程，進修時數共計 128 小時，平均一位董事進修 14.2 小時，並將進修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2024 年永續報告書及本行官方網站。 4. 為使本行公司治理更臻完善，並降低本行、董事及經理人承擔經營責任之風險，本行業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5. 2024 年全體董事完成計 3 小時公平待客相關研習課程。 6. 本行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限制董事於封閉期間(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 30 日及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 15 日)交易本行股票，並於封閉期間前通知各董事。 (二)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請參閱年報單元肆、營運概況「七、勞資關係(一)本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三) 投資者關係 本行於中英文版官方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專區，提供國內外投資人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及 ESG 相關資訊。 (四) 利益相關者權益 1. 本行辦理銀行法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業務，基於資金提供者(包含委託客戶、受益人或銀行股東)之總體利益，特制定「盡職治理準則」，並聲明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以落實股東行動敦促被投資公司強化公司治理。另，本行定期於官方網站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包括與被投資公司互動及參與其股東會議案投票情形與其他重大事項。 2. 利害關係人相關資訊請參閱本表「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 1. 本行為建構專業及完整之風險管理功能，設立授信管理處、風險管理處及債權管理處三個風險管理部門：(1) 授信管理處掌理授信案件審核、覆審，及管理維護 e-Loan 授信自動化系統，以嚴謹徵、授信審核流程；(2) 風險管理處專責整合風險、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之政策制訂及風險控管；(3) 債權管理處掌理對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之控管，及不良債權催收作業(含 e-Loan 債權管理子系統)之管理；各部門均能依規切實執行。 2. 本行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職掌為評估與監督本行風險承擔能力及已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並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報風險管理報告書。本行之風險管理政策亦由風險管理委員會進行審查討論，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客戶政策執行情形 為提升對金融消費者保護及建立以「公平待客」為核心之企業文化，本行業訂定「公平待客守則」、「公平對待高齡客戶注意事項」、「身心障礙者金融友善服務準則」、「辦理身心障礙者金融友善服務注意事項」，設置「公平待客推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本行公平待客原則執行情形，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另，本行訂有「金融消費者保護政策」、「金融消費者保護作業要點」及「消費者申訴案件處理要點」、「ISO 10002 申訴組織暨管理作業要點」，以落實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有效處理金融消費爭議事件，並定期檢視分析爭議事件之類型與成因，及研議相關因應方案或改善措施陳報董事會，俾檢討本行金融消費者保護制度之完善性。 (七) 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 1. 對政黨之捐贈：無。 2. 對利害關係人之捐贈：無。 3. 對公益團體之捐贈：請參閱年報單元肆、營運概況「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 本行於第 10 屆公司治理評鑑名列上市公司前 5%，評鑑結果肯定本行長期致力提升公司治理的努力與成效；依第 10 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行持續進行檢討改善如下： 1. 為方便外資機構取得企業相關資訊，並讓使用者平等、及時且低成本地獲取攸關的訊息，本行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2. 本行持續加強內部控制、誠信經營、永續發展及各項治理制度，力求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二) 本行榮獲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6014 (2023) 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特優」認證（認證效期為 2024/12/27~2026/12/26）。			

(五)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身分別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吳雨學	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單元二(一)「4.董事資料(2)」之相關內容。		1
獨立董事	李淑華	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單元二(一)「4.董事資料(2)」之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黃照貴	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單元二(一)「4.董事資料(2)」之相關內容。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

- (1) 評估與檢討本行整體薪資報酬政策。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顧問、總行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績效評估(含績效評估標準)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績效評估標準於年報中對股東充分揭露。
- (3)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顧問、總行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薪資報酬。
- (4) 訂定本行銷售各種金融商品及服務等業務人員之績效考核標準及酬金標準，並將該標準或結構與制度之原則、方法及目標於年報中對股東充分揭露。
- (5) 審議本行子公司下列事項：
 - ① 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等主管之薪資報酬之決定。
 - ② 員工薪資、獎金及酬勞規則之訂定及修改。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 本行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第 6 屆全體委員均為獨立董事)。

(2) 第6屆委員任期：2023年7月13日至2026年6月18日，202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計14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第6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2024/1/1-2024/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備註
召集人	吳雨學	14	0	100	獨立董事
委員	李淑華	14	0	100	獨立董事
委員	黃照貴	14	0	100	獨立董事

註：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 薪資報酬委員會 2024 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1) 2024 年 1 月 18 日第 6 屆第 7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1 月 29 日第 27 屆第 9 次董事會審議)
 - ① 通過本行子公司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本薪、津貼及各項加給標準表」之伙食津貼及 1-3 職等本薪限額之下限，並同步調整子公司張董事長喬翔之午餐費修正案。
 - ② 通過本行特別激勵金發放辦法修正案。
- (2) 2024 年 2 月 21 日第 6 屆第 8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2 月 26 日第 27 屆第 10 次董事會審議)
 - ① 通過本行副總經理吳慧貞之報酬及福利事項案。
 - ②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員工績效獎金發放案。
 - ③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特別激勵金提撥比率及營業單位與其他單位發放比率案。
- (3) 2024 年 3 月 11 日第 6 屆第 9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3 月 20 日第 27 屆第 11 次董事會審議)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擬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比率與金額案。
- (4) 2024 年 4 月 8 日第 6 屆第 10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 27 屆第 12 次董事會審議)
 - ① 通過本行子公司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主管健康檢查補助辦法」修正案。
 - ② 通過本行總經理、總稽核、副總經理、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與總行、區營運處、營業單位主管人員 2023 年度之特別激勵金發放金額案。
- (5) 2024 年 5 月 6 日第 6 屆第 11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5 月 13 日第 27 屆第 13 次董事會審議)
 - ① 通過本行現職人員薪給表修正案。
 - ② 通過本行 2024 年度員工年度調薪案。
- (6) 2024 年 6 月 13 日第 6 屆第 1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6 月 27 日第 27 屆第 14 次董事會審議)
 - ① 通過本行財富管理業務酬金發給辦法修正案。
 - ② 通過本行保險業務人員酬金辦法修正案。
 - ③ 通過本行子公司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湯玉伶 2023 年度特別激勵金發放金額案。
- (7) 2024 年 7 月 4 日第 6 屆第 13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7 月 18 日第 27 屆第 15 次董事會審議)
 - ①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 ② 通過本行子銀行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董事會下設之專門委員會委員出席費修正案。
- (8) 2024 年 8 月 12 日第 6 屆第 14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8 月 19 日第 27 屆第 16 次董事會審議)
 - ① 通過本行子公司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本薪、津貼及各項加給標準表」修正案。
 - ② 通過本行子公司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員工年度調薪案。
 - ③ 通過本行子公司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監事由本行兼任出席董事會之出席費訂定案。
 - ④ 通過本行員工獎金發給辦法修正案。
- (9) 2024 年 8 月 13 日第 6 屆第 15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8 月 19 日第 27 屆第 16 次董事會審議)
 - 通過本行員工酬勞分配辦法修正案。
- (10) 2024 年 8 月 16 日第 6 屆第 16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8 月 19 日第 27 屆第 16 次董事會審議)
 - 通過本行胡董事長光華之報酬及福利等相關事項訂定案。
- (11) 2024 年 9 月 9 日第 6 屆第 17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報 2024 年 9 月 23 日第 27 屆第 17 次董事會審議)
 - 依本行 2023 年度董事績效評估結果 (針對本行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及對永續經營 (ESG) 之關注等七大評估指標) 連結董事 (含董事及獨立董事) 之薪資報酬並審議下列①～②議案：
 - ① 通過定期評估本行董事 (不含一般獨立董事) 之月支報酬案。

② 通過定期評估本行獨立董事之月支報酬案。

③ 依本行總經理 2023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考核指標含財務面及非財務面指標）連結總經理之薪資報酬，通過定期評估本行總經理報酬、福利等相關事項案。

④ 通過本行子銀行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管理職薪級表」及「非管理職薪級表」修正案。

(12) 2024 年 10 月 11 日第 6 屆第 18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 2024 年 10 月 17 日第 27 屆第 18 次董事會審議）

① 通過定期檢討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各項評估指標修正案。

② 通過本行總稽核范玉琴之報酬及福利事項案。

③ 通過本行現職人員薪給表修正案。

(13) 2024 年 11 月 6 日第 6 屆第 19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 2024 年 11 月 11 日第 27 屆第 19 次董事會審議）

① 通過本行副總經理莊政祺及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謝雪妮之報酬及福利事項案。

② 通過子銀行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借調母行人員借調期間薪資及其他津貼」修正案。

③ 通過子銀行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辦理 2024 年員工調薪暨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調整案。

(14) 2024 年 12 月 12 日第 6 屆第 20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 2024 年 12 月 25 日第 27 屆第 21 次董事會審議）

通過子銀行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非借調母行人員特別津貼標準」修正案。

【本行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均依建議事項辦理。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六）永續經營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永續經營委員會組成：

本行永續經營委員會委員計 5 人，由本行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組成，其中包含董事長、總經理及全體獨立董事。董事長胡光華（2024 年 8 月 14 日就任）、凌忠嫻（2024 年 8 月 14 日解任）及常務董事兼總經理周朝崇均具豐富銀行經營資歷，常務獨立董事吳雨學、獨立董事李淑華及獨立董事黃照貴等 3 名委員則分別具備法律、會計及資訊管理等專業能力。本委員會委員分別擁有會計、稅務、財務、商業、銀行、保險、法律、科技、資產管理、資訊管理、勞工權益及報酬管理等專業背景，並基於不同資歷背景均具備 ESG（環境、社會、治理）永續經營及誠信經營之能力，相關資歷並可參照本單元二（一）董事資料。

2. 永續經營委員會職權範圍：

- (1) 推動誠信經營、企業倫理及永續發展價值融入本行經營策略。
- (2) 監督及協調本行誠信經營及永續發展相關制度之建立。
- (3) 督導並檢視本行誠信經營及永續發展政策之執行情形及其成效。
- (4) 定期審核誠信經營及永續發展相關執行報告。
- (5) 其他有關事項之審議或備查。

3. 永續經營委員會運作情形：

2024 年度第 3 屆永續經營委員會開會計 6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第 3 屆永續經營委員會運作情形及相關專業能力					(2024/1/1-2024/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1)	專業能力
董事長(召集人)	胡光華(註 2)	2	0	100	各委員具備銀行業永續發展各面向所需之公司治理、責任授信、盡職投資、綠色金融、公平待客、普惠金融、環境永續及勞動權益等專業能力。
常務董事兼總經理	周朝崇	6	0	100	
獨立董事	吳雨學	6	0	100	
獨立董事	李淑華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照貴	6	0	100	
董事長(召集人)	凌忠嫻(註 3)	4	0	100	

註 1：實際出席率(%) 以其在職期間永續經營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2024 年 8 月 14 日就任。

註 3：2024 年 8 月 14 日解任。

4. 永續經營委員會 2024 年度各項討論議案及決議結果：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備註
2024 年 1 月 12 日 第 3 屆第 4 次	陳報本行 2023 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案。	洽悉。	業提報 2024 年 1 月 29 日第 27 屆第 9 次董事會鑑察。
	陳報本行 2023 年度人權盡職調查執行情形案。	洽悉。	
	通過設定本行投融資組合之減碳目標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通過。	業提報 2024 年 1 月 29 日第 27 屆第 9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2024 年 3 月 8 日 第 3 屆第 5 次	陳報本行 2023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執行情形案。	洽悉。	業提報 2024 年 3 月 20 日第 27 屆第 11 次董事會鑑察。
	陳報本行 2023 年樹林分行 PAS 2060 碳中和查證及信用卡 ISO 14067 碳足跡查證執行成果案。	洽悉。	業提報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 27 屆第 12 次董事會鑑察。
	通過本行 2024 年度永續發展工作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通過。	業提報 2024 年 3 月 20 日第 27 屆第 11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2024 年 6 月 14 日 第 3 屆第 6 次	陳報本行 2023 年度「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專案執行情形案。	洽悉。	業提報 2024 年 6 月 27 日第 27 屆第 14 次董事會鑑察。
	陳報本行 2023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進度及環境相關指標執行成果案。	洽悉。	
	陳報本行 2024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目標及第一季執行情形案。	洽悉。	
	通過本行「永續金融政策」案。	除建議修正內容外；其餘部分照提案通過。	業提報 2024 年 6 月 27 日第 27 屆第 14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通過本行「2023 年永續報告書暨推動永續發展相關業務執行成果」案。	除建議修正內容外；其餘部分照提案通過。	
2024 年 8 月 9 日 第 3 屆第 7 次	陳報本行申請環境部「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執行成果案。	洽悉。	業提報 2024 年 9 月 23 日第 27 屆第 17 次董事會鑑察。
2024 年 11 月 8 日 第 3 屆第 8 次	陳報本行 2024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目標第二季執行情形案。	洽悉。	業提報 2024 年 12 月 25 日第 27 屆第 21 次董事會鑑察。
	通過修訂本行「永續經營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提案通過。	業提報 2024 年 12 月 6 日第 27 屆第 20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2024 年 12 月 12 日 第 3 屆第 9 次	陳報本行 2024 年度各類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案。	洽悉。	業提報 2024 年 12 月 25 日第 27 屆第 21 次董事會鑑察。
	陳報本行 2024 年度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執行情形案。	洽悉。	
	陳報本行 2025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或稱確信）等各項工作規劃案。	洽悉。	
	陳報本行 2024 年截至 11 月底之永續發展工作計畫執行情形案。	洽悉。	-
	通過本行「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除建議修正內容外；其餘部分照提案通過。	業提報 2024 年 12 月 25 日第 27 屆第 21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本行對永續經營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均依建議事項辦理。

(七)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本行於 2019 年 12 月設置「永續經營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下，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責單位，成員由高階經理人及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並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本委員會負責推動永續發展執行、協調建立相關制度與督導檢視永續發展政策執行情形及其成效，並審核相關執行報告。2024 年度共計召開 6 次永續經營委員會會議，有關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成、職責、運作情形及討論議案請參閱本單元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六) 永續經營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 另為達成永續發展目標，於永續經營委員會下設跨部處「永續發展執行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執行小組總負責人、副總經理擔任 5 大分組(公司治理、責任金融、員工照護、社會共融及環境永續)負責人，分層負責協調分配各部處資源，督導執行永續工作事務並落實政策目標，及定期將永續發展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成果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向永續經營委員會報告，並依規陳報董事會。 3. 董事會負責督導本行實踐永續發展，提升以永續發展為本之營運形象及競爭優勢，並制定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政策」；前揭 2024 年度工作計畫、2023 年永續報告書暨推動永續發展相關業務執行成果及 2024 年度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業經董事會於 2024 年 3 月 20 日、2024 年 6 月 27 日、2024 年 12 月 12 日審議與鑑察。	無差異。												
二、銀行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1. 本行風險評估邊界以母公司個體營運活動為主要範疇，揭露資料涵蓋本行於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間之內外部衝擊評估。 2. 本行參照永續性報導準則 GRI 2021 年版之重大主題相關指引，經檢視自身營運活動、永續發展脈絡、未來工作計畫、價值鏈關係及利害關係人意見(包含各式溝通管道及問卷調查)，並參考國際永續發展趨勢及規範標準、產業關注取向等，以多元途徑廣泛蒐集營運相關永續議題，針對營運過程中可能造成衝擊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面向進行外部永續衝擊評估，以及透過風險胃納機制進行內部財務衝擊評估，並綜合鑑別出具雙重重大性之永續議題，鑑別結果依序為：「營運績效與獲利」、「資訊安全與個資防護」、「數位金融創新」及「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並納入整體風險訂定相關措施及策略，以持續監控與管理。完整風險管理政策、策略資訊請參閱本行 2024 年永續報告書。謹以 2024 年外部永續衝擊重大性鑑別結果簡要說明如下：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風險管理策略</th></tr><tr><td>公司治理</td><td>營運績效與獲利</td><td>本行積極提升經營績效及獲利，為利害關係人創造更高經濟價值，同時促進整體經濟環境發展。相關成果如下： 1. 2024 年度稅後淨利 149.45 億元。 2. 17 度入選 Brand Finance 全球 500 大銀行品牌。 3. 受摩根大通銀行頒發「美元/歐元清算品質傑出獎」及紐約梅隆銀行頒發「匯款品質優良獎」。</td></tr><tr><td>社會</td><td>數位金融創新與包容</td><td>本行積極推動數位金融創新，提供客戶即時、安全及便捷之服務體驗，亦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貢獻環境永續。</td></tr><tr><td>環境</td><td>永續金融與商品</td><td>本行積極開發與推展永續金融商品，除提升具社會效益的商品服務以落實普惠金融外，透過資金提供者的角色協助企業低碳轉型、增強企業經營韌性亦使授信/投資風險降低。推出綠色存款、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貸款與永續績效連結貸款等，並發行永續發展債券。</td></tr></table> 3. 此外，本行亦建立新興風險議題管理機制，每年定期對重大新興風險議題進行辨識，評估對本行潛在之衝擊影響、風險與機會，並依其重大性擬定因應策略及建立風險監控機制，以確保本行營運面臨之相關風險有效控管。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策略	公司治理	營運績效與獲利	本行積極提升經營績效及獲利，為利害關係人創造更高經濟價值，同時促進整體經濟環境發展。相關成果如下： 1. 2024 年度稅後淨利 149.45 億元。 2. 17 度入選 Brand Finance 全球 500 大銀行品牌。 3. 受摩根大通銀行頒發「美元/歐元清算品質傑出獎」及紐約梅隆銀行頒發「匯款品質優良獎」。	社會	數位金融創新與包容	本行積極推動數位金融創新，提供客戶即時、安全及便捷之服務體驗，亦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貢獻環境永續。	環境	永續金融與商品	本行積極開發與推展永續金融商品，除提升具社會效益的商品服務以落實普惠金融外，透過資金提供者的角色協助企業低碳轉型、增強企業經營韌性亦使授信/投資風險降低。推出綠色存款、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貸款與永續績效連結貸款等，並發行永續發展債券。	無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策略														
公司治理	營運績效與獲利	本行積極提升經營績效及獲利，為利害關係人創造更高經濟價值，同時促進整體經濟環境發展。相關成果如下： 1. 2024 年度稅後淨利 149.45 億元。 2. 17 度入選 Brand Finance 全球 500 大銀行品牌。 3. 受摩根大通銀行頒發「美元/歐元清算品質傑出獎」及紐約梅隆銀行頒發「匯款品質優良獎」。														
社會	數位金融創新與包容	本行積極推動數位金融創新，提供客戶即時、安全及便捷之服務體驗，亦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貢獻環境永續。														
環境	永續金融與商品	本行積極開發與推展永續金融商品，除提升具社會效益的商品服務以落實普惠金融外，透過資金提供者的角色協助企業低碳轉型、增強企業經營韌性亦使授信/投資風險降低。推出綠色存款、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貸款與永續績效連結貸款等，並發行永續發展債券。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 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1. 本行為實踐企業永續發展，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依金融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並設置環境管理專責單位，負責擬訂、推動及維護相關環境管理制度與具體行動方案，且檢討其運行之成效。 2. 本行通過國際相關驗證標準如下： (1) 國內、外及子公司各營業據點通過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查證。 (2) 國內各營業據點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證書效期為 2024/12/21~2027/12/20)。 (3) 總行臺北大樓通過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驗證(證書效期為 2022/10/24~2025/10/24)、ISO 46001 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驗證(證書效期為 2024/11/11 ~ 2027/11/10)。 (4) 信用卡通過 ISO 14067 碳足跡盤查查證(證書效期為 2024/1/2~2026/1/1)、ISO 14046 水足跡盤查查證(證書效期為 2024/2/17~2026/2/16)、PAS 2060 碳中和查證。	(一)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1. 為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本行訂定環境資源與能源使用管理政策，相關減量措施如下： (1) 汰換老舊耗能之空調設備，提高使用效能，並將室內溫度訂於 26 度以上，降低空調用電負荷。 (2) 以高效率 LED 燈具汰換舊有耗能燈具，及適度調整廣告招牌開、關燈時間，並於飲水設備加裝電源時序控制器，減少耗能等。 2020 年本行總用電量約 30,613,102 度，2024 年本行總用電量約 25,820,023 度(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2. 本行透過綠電轉供及建置太陽能分行，以提高再生能源使用率，2024 年再生能源使用率為 6.43%。 3. 為致力達成環境永續目標，本行持續採購環保產品，執行成果如下： (1) 為善盡對環境保護之社會責任，本行採購之影印紙係通過國際 FSC 或 PEFC 所認證之環保紙。 (2) 各營業單位或辦公場所等行舍裝潢時，優先使用「綠建材」材料。 (3) 各營業單位或辦公場所採購或汰換設備時，優先選擇具環保標章、減碳標籤、節能標章、省水標章等環保產品。 (4) 響應環境部積極推動綠色採購，2024 年採購金額達 1 億 4,744 萬元。 4. 本行資訊部門以打造節能減碳之綠色機房為重大目標，除持續擴充伺服器虛擬環境，逐步汰換現有實體主機，進而減少實體主機數量，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外，藉由機房節能改善工程，降低伺服器以外用電(如空調、照明、UPS 損耗與風扇耗電)，提升供電效能，以降低公司營運活動對環境之衝擊。	(二)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1. 面對氣候變遷，本行自 2018 年起持續參與 CDP 組織氣候變遷問卷調查，就氣候變遷可能帶來之風險衝擊及發展機會，揭露相關風險評估、因應措施及執行情形，並於 2024 年獲得 CDP 問卷氣候變遷 A 級(A Lists) 肯定。 2. 本行對氣候風險之管理與因應，依循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與其協議、氣候及自然相關國際協定，參照政府機關「氣候變遷因應法」、「本國銀行氣候財務揭露指引」及本行相關政策及準則，訂定「氣候暨自然風險管理政策」，本行(含子公司)之整體營運活動及業務發展均應遵循本政策。 3. 本行依董事會核定之「氣候暨自然風險管理政策」，董事會據以指導、監督及管理氣候暨自然風險之暴險情形，並對確保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之氣候暨自然風險管理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之氣候暨自然風險管理機制負有最終之責任。並成立「氣候暨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負責辨識或評估氣候暨自然風險與機會，包含立即性及長期性之實體風險與政策和法規、技術、市場、聲譽等轉型風險，整理出多項與銀行業務相關之氣候變遷風險機會項目，最後針對排序前三大項目，評估對本行營運之影響。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及因應措施，請參閱本單元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八)銀行氣候相關資訊。 4. 本行 TCFD 報告書(2023 年 12 月)經英國標準協會(BSI)查核完竣，獲授予最高等級「第五級：優秀(Level 5+ : Excellence)」認證。	(三)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銀行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1. 為因應氣候變遷及響應國家溫室氣體減量政策，本行自 2017 年自發性導入溫室氣體盤查，掌握全臺各營業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並通過 ISO 14064-1：2018 查證，本行以 2020 年為基準年，設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為 2030 年較基準年減少 42%，2024 年本行已完成國內、外營業據點及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溫室氣體排放量整理如下： 單位：公噸 CO₂e <table><tr><th></th><th>2024 年</th><th>2023 年</th><th>2020 年 (基準年)</th></tr><tr><td>直接排放量（註 1）</td><td>2,006.416</td><td>2,133.566</td><td>2,374.304</td></tr><tr><td>能源間接排放量（註 2）</td><td>12,045.407</td><td>13,008.712</td><td>15,862.188</td></tr><tr><td>總排碳量 （直接 + 能源間接排放量）</td><td>14,051.823</td><td>15,142.278</td><td>18,236.492</td></tr><tr><td>碳密集度 （公噸 CO₂e / 佰萬元）</td><td>0.3360</td><td>0.3926</td><td>0.6676</td></tr><tr><td>直接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td><td colspan="3">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td></tr><tr><td>其他間接排放量（註 3）</td><td>14,337.069</td><td>14,676.566</td><td>13,023.129</td></tr><tr><td>其他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td><td>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td><td colspan="2">國內全數營業據點</td></tr></table> （註 1）：直接排放量為類別 1 或稱範疇一。 （註 2）：能源間接排放量為類別 2 或稱範疇二。 （註 3）：其他間接排放量為類別 3~5 或稱範疇三。 2. 為降低未來水資源短缺衝擊風險，本行於 2021 年主動導入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訂定水資源效率政策及相關減量措施如使用省水標章器材、水龍頭加裝省水配件、調整清洗物品方式、追蹤漏水情形、空調節水等，以落實執行水資源效率管理，並通過 ISO 46001 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驗證（證書效期為 2024/11/11~2027/11/10），本行以 2020 年為基準年，設定減量目標為 2030 年較基準年減少 10%，2024 年用水量統計成果如下： <table><tr><th></th><th>2024 年</th><th>2023 年</th><th>2020 年 (基準年)</th></tr><tr><td>用水量（度）</td><td>134,728</td><td>157,839</td><td>167,699</td></tr><tr><td>密集度（度 / 佰萬元）</td><td>3.222</td><td>4.092</td><td>6.002</td></tr><tr><td>資料涵蓋範圍</td><td colspan="3">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td></tr></table> 3. 為達到資源永續利用及確保廢棄物妥善處理，本行採取主動式管理廢棄物，推動節能減廢活動，從源頭管理積極落實資源回收分類，定期記錄廢棄物數量，目標每一年產生量較前一年減 1%，2024 年廢棄物產生量統計成果如下： <table><tr><th></th><th>2024 年</th><th>2023 年</th></tr><tr><td>廢棄物（公噸）</td><td>1,391</td><td>1,420</td></tr><tr><td>密集度（公噸 / 佰萬元）</td><td>0.033</td><td>0.037</td></tr><tr><td>資料涵蓋範圍</td><td colspan="2">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td></tr></table>		2024 年	2023 年	2020 年 (基準年)	直接排放量（註 1）	2,006.416	2,133.566	2,374.304	能源間接排放量（註 2）	12,045.407	13,008.712	15,862.188	總排碳量 （直接 + 能源間接排放量）	14,051.823	15,142.278	18,236.492	碳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 佰萬元）	0.3360	0.3926	0.6676	直接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其他間接排放量（註 3）	14,337.069	14,676.566	13,023.129	其他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國內全數營業據點			2024 年	2023 年	2020 年 (基準年)	用水量（度）	134,728	157,839	167,699	密集度（度 / 佰萬元）	3.222	4.092	6.002	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2024 年	2023 年	廢棄物（公噸）	1,391	1,420	密集度（公噸 / 佰萬元）	0.033	0.037	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四) 無差異。
	2024 年	2023 年	2020 年 (基準年)																																																													
直接排放量（註 1）	2,006.416	2,133.566	2,374.304																																																													
能源間接排放量（註 2）	12,045.407	13,008.712	15,862.188																																																													
總排碳量 （直接 + 能源間接排放量）	14,051.823	15,142.278	18,236.492																																																													
碳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 佰萬元）	0.3360	0.3926	0.6676																																																													
直接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其他間接排放量（註 3）	14,337.069	14,676.566	13,023.129																																																													
其他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國內全數營業據點																																																														
	2024 年	2023 年	2020 年 (基準年)																																																													
用水量（度）	134,728	157,839	167,699																																																													
密集度（度 / 佰萬元）	3.222	4.092	6.002																																																													
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2024 年	2023 年																																																														
廢棄物（公噸）	1,391	1,420																																																														
密集度（公噸 / 佰萬元）	0.033	0.037																																																														
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1. 依據國際人權公約(包含「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與「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等)之精神與原則，本行已制定「人權政策」及「人權盡職調查程序」，以建構誠實、公平、尊重、開放之工作環境，並致力提升對人權相關議題之關注及進行相關風險評估與管理，以保障勞動人權。 2. 本行依據金融業之特性與發展策略，制定關注議題包括：「職場人權保障」、「健康安全職場」、「支持結社自由」、「保障個人隱私」、「反貪腐、禁止收賄／行賄等不誠信行為」及「人權政策推廣」；此外，本行人權政策已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公司治理專區／公司治理相關規章項下；另將年度人權盡職調查評估流程及風險減緩措施，揭露於本行永續報告書及官方網站／永續發展專區。 3. 本行實施人權政策或程序相關教育訓練，員工平均訓練時數 0.5 小時，員工受訓百分比 100%，持續關注人權保障議題，提高人權保障意識。	(一)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1. 本行致力打造多元平等的幸福職場，女性員工占比 64.84%，女性主管人數占所有主管人數 59.29%。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包含進修、訓練、休假、退休制度及其他福利措施情形，請參閱年報單元肆、營運概況「七、勞資關係」。 2. 本行為因應各業務發展需要，每年除藉由參與校園徵才徵求青年學子加入本行外，對於理財行銷、科技、法務等專業職缺亦採不定期辦理內部及外部甄選方式，以網羅具經驗或跨領域之數位人才，進而厚實人力資產，創造經營績效。在員工招募及升遷方面，秉持以人為本、唯才適用之原則，同時遵循法令規章，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政黨等因素給予不同方式之待遇或歧視，並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水準、規劃完整的培訓、優渥的福利措施及年度升遷制度，以延攬人才。為確保人事制度之穩定性，本行未進用兼職人員。2024 年未有違反人權、雇用童工、侵害原住民權利及歧視事件發生。 3. 本行員工薪酬係依據「現職人員薪給表」核薪，按不同職等給予合理且具市場競爭力之報酬，確保員工不因性別、年齡、種族而有不同待遇，並均符合法定基本工資標準。本行每年視市場當年度調薪預計調幅、消費物價指數及本行年度營運狀況暨營運績效達成情形、負擔能力，決定年度調薪水準。2024 年度本行平均調薪幅度為 6.23%。 4. 本行依章程第 38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 1%~6% 為員工酬勞；另訂有「員工績效考核辦法」、「員工獎金發給辦法」及「員工酬勞分配辦法」，並依據「員工績效考核辦法」各項指標，將員工表現及績效考核結合，經衡酌全行經營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給績效獎金與酬勞。	(二)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1. 本行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置委員 9 人，其中包含勞工代表 3 人，定期於每季召開會議，以審議、協調及建議本行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提升本行安全衛生管理品質。 2. 本行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並訂有「員工因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員工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母性健康保護計畫」、「員工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勞工健康服務計畫」及「勞工健康管理方案」等，以防範職業災害、職業疾病之發生。 3. 分級管理員工健康檢查結果，針對慢性病前期之危險因子防治，由醫療人員進行衛教，鼓勵適當運動、培養健康飲食觀念，增進同仁自我健康管理識能。 4. 定期選派行員參加職業安全衛生訓練，及不定期延請專人舉辦健康教育講座，並提供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數位教育訓練課程，以維護員工安全及保障員工健康。為增進本行員工汽、機車安全駕駛以及行人安全，特錄製「道路交通安全宣導」課程數位教材，共 6,430 人完訓。 5. 本行臺北大樓通過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證書效期為 2022/11/4~2025/11/3，並於 2024/9/2 續審驗證通過)，積極落實員工職場安全及健康，精進與改善工作場所職業安全衛生，本行參照國際標準，主動管理風險，及早建立適當的安全衛生基礎及管理制度，保護員工及相關工作者之安全健康。 6. 2024 年度本行職業災害案件數共計 4 件、人數 4 人、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0.059%，無重大職業災害案件；該當職災案件將列為「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之案例宣導教材，以避免類似案件再次發生。另，2024 年度本行員工申請公傷病假人數共 21 人，其中於通勤途中受傷者 18 人，因公受傷者 3 人，合計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0.31%；為加強員工安全意識，本行每年於全行行務會議中，請各級主管向同仁宣導注意交通及人身安全，以避免事故之發生。 7. 2024 年度本行無火災事件。 8. 員工安全保障相關資訊，請參閱年報單元肆、營運概況「七、勞資關係(一) 3. 員工安全保障措施」。	(三)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1. 本行重視在職員工職涯發展，員工於本行服務期間，輔以多元化訓練管道，包括新人職前訓練、襄理訓練、主管職能訓練等，提升員工專業知能，鼓勵員工參與各項職能訓練課程、證照檢定及線上英語課程等，並提供天下創新學院數位平台課程，以養成員工自主學習風氣及培育跨領域人才；另建置新一代線上數位學習網，以完善知識管理與傳承，持續發展多元職涯能力與培訓。 2. 持續透過數位與實體課程併行學習，協助本行員工累積金融專業知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辦理之訓練總時數為 545,046.92 小時，員工 6,741 人，平均每位行員參訓 80.86 小時。	(四) 無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銀行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行對金融商品與服務均遵循業務主管機關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以維消費者權益： 1. 本行各單位採購各類型感熱紙捲，均要求廠商出示產品檢測報告，及須符合國家標準規範，以保障客戶權益。 2. 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本行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訂有「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相關管理規範，另為遵循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及英國「2018 年資料保護法」，亦訂有「歐盟及英國個人資料管理規範」以資遵循；本行已對於營運活動中所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進行管理及採取相關安全措施，並建置個人資料安全事故緊急應變、通報等機制，以維護客戶隱私。 3. 本行對各項金融商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於契約中說明重要內容及揭露風險，且以顯著字體或方式表達，並列示消費者因本行所提供之金融商品或服務所生紛爭之申訴管道。 4. 為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公平、合理、有效處理金融消費爭議，爰依「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及其相關子法等規定，本行訂有「公平待客守則」、「金融消費者保護政策」、「金融消費者保護作業要點」、「消費者申訴案件處理要點」、「ISO 10002 申訴組織暨管理作業要點」、「身心障礙者金融友善服務準則」、「辦理身心障礙者金融友善服務注意事項」及「公平對待高齡客戶注意事項」等規範，另設置「公平待客推動委員會」，確保各部門及其提供之金融商品或服務，從設計、廣告、銷售、契約履行、服務諮詢及客訴處理等整體交易過程中均能公平合理對待客戶，遵循金融消費者保護原則，落實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提升本行服務品質。 5. 為優化客訴管理機制，本行業已導入 ISO10002 客訴管理國際標準，包括組織暨管理政策、管理目標、量化監控指標、風險與機會辨識、管理審查會議等，以優化現有申訴管理機制，強化申訴流程的完整性。	(五) 無差異。
(六) 銀行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1. 為與合作供應商共同致力實踐企業社會責任，遵循勞工權益與人權、職業安全衛生、環境保護及誠信經營等相關規範，本行訂有「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規範」及相關管理規範，要求供應商與本行進行商業往來前，應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且應落實遵守本行誠信經營守則及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前揭政策，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或供應商如涉及有不誠信行為時，本行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2. 為實踐本行對供應商管理之承諾與責任，本行另訂有「促進供應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管理要點」，透過與供應商溝通會議宣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要求供應商填具「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並經本行審視無違反法令情事方可進行實質交易；另，對大額交易之供應商進行不定期訪視，並依訪視結果填具「供應商訪視報告書」，確認供應商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之現況，以促進供應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六) 無差異。
五、銀行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銀行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行 2024 年發布之 2023 年永續報告書係依循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 2021 年版及 SASB 商業銀行準則編製，皆取得第三方驗證機構 (BSI) 頒發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前者為依 AA1000 保證標準 V3 進行第二類型中度保證，後者為第一類型符合性查證；另依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委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照確信準則公報第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執行獨立有限確信；前揭報告書業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	無差異。
六、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係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原名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目前相關事務之執行均依循該守則，並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行其他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請參閱年報單元肆、營運概況「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及本行 2024 年永續報告書。				

(八) 銀行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行董事會為氣候暨自然議題最高治理單位，指導、監督及管理本行對氣候暨自然風險之暴露情形。並組成氣候暨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辨識及評估氣候暨自然風險與機會，依據相關議題之政策制定相關環境行動計畫、督導其執行情形，由風險管理處彙整，按季向董事會及永續經營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陳報監控情形，以貫徹對氣候暨自然風險與機會之因應作為。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行參照TCFD及TNFD所建議之風險/機會類型，包含立即性及長期性之實體風險與政策和法規、技術、市場、聲譽等轉型風險，整理出多項與銀行業務相關之氣候暨自然風險機會項目，最後針對風險與機會排序前三大項目，評估對本行營運之影響如下： (1) 氣候暨自然風險：				
	風險類型	風險事件	財務影響期間	業務、策略影響	因應作為
	實體	投/融資對象資產受損	短期	極端氣候(如暴雨、颱風)加劇，投/融資對象的營運據點或擔保品若位於高風險區域(如：淹水嚴重區域)可能因天災導致客戶營運中斷，影響客戶還款能力或擔保品價值下滑的風險，使本公司放款難以收回、擔保品價值減損等，使投/融資案件產生損失。	① 考量氣候變遷可能導致授信戶擔保品價值降低或減損，每月將不動產擔保品依據坐落地區揭露放款餘額及逾催情況，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 ② 避免承作易受自然災害(如：風災、水災、旱災)侵襲之擔保品，並要求定期察看不動產擔保品使用情形。 ③ 導入氣候風險預期模型，將不動產擔保品風險區分為低、中、高等級，以供審核案件之參酌，倘屬高風險之擔保品，應評估說明對本行債權無重大影響始得承作。 ④ 提供居家綜合險(保障項目包含颱風、洪水及地震等天災補償及鼓勵以綠建材修復之專屬綠能條款)及商業火災保險附加天災險(如颱風洪水險、地層下陷滑動或山崩險等)保險規劃，透過風險轉嫁降低損失。
	實體	天災使營運據點暫停，產能下降或中斷	短期	受氣候變遷影響，颱風和豪雨越加嚴重與頻繁，將可能使本行之營運據點面臨天然災害，造成行舍、資訊設備、運輸設備等財產價值損害，增加建築設備維護成本，甚至造成營運中斷或人員傷亡。	① 制定「業務永續運作計畫」(BCP)，以因應氣候變遷或極端降雨等災害事件發生時，全行各單位仍能維持業務正常運作，營運不中斷。 ② 加強氣候變遷相關調適與防災宣導，未來新設立之分行亦會進行相關風險辨識及導入氣候變遷調適計劃及宣導，以降低氣候變遷或極端降雨帶來之衝擊。
	轉型	提高投/融資門檻，導致業務流失	中期	因應「氣候變遷因應法」與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等政策，高碳排產業面臨額外的碳費負擔，將影響企業財務表現。本行為控管相關風險，若提高高碳排產業之授信及投資門檻，可能因此降低客戶合作意願，導致業務流失。	① 與授信戶建立良好溝通方式，藉由議合協助與輔導客戶低碳轉型，改善營運策略。 ② 因應永續金融趨勢，辦理永續績效連結授信優惠貸款以及開辦節能服務業專案貸款相關商品，並研擬開辦廢水資源化、節水方面等商品。 ③ 依據本行「責任投資作業要點」投資高碳排產業時，需額外辦理氣候風險檢測。投資標的若有「未參與任何倡議組織且無揭露或提交排放資訊」之情形，則應與該企業進行議合，鼓勵其參與倡議組織，並需於未來揭露碳排放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2) 氣候暨自然機會：				
	機會類型	機會事件	財務影響期間	業務、策略影響	因應作為
	融資業務	提高綠能產業授信	短期	持續開發綠能科技產業相關授信客戶，如承作綠色產業基礎建設聯貸案、太陽能電站設備及其工程融資、風力發電、環保再生等案件，除了能提高因應氣候變遷風險的韌性外，亦能創造綠色商機。針對本行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預估未來1年內之商機規模約可成長3%，為此，本行預估將投入成本約39.72 佰萬元。	響應政府「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推動方案」及「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推動綠色產業發展，針對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協助參與計畫或從事綠色生產與服務之企業取得融通資金，並透過相關貸款案件，持續開發綠能科技產業相關授信客戶。
	產品及銷售、投資業務	增加數位金融服務	短期	開發並提供更多數位金融服務，提升網路銀行、行動支付、線上下單、行動投保交易等E化服務的使用率，促使自身營運和客戶往返銀行過程中，減少所耗費的用紙，達營運成本減少。本行預估將投入成本約54 佰萬元。	① 積極推動行動投保業務，搭配獎勵活動提升行動投保業務使用率，並持續增加上線合作保險公司，擴大適用商品。 ② 持續推動服務線上化，提升服務無紙化及行動化，減去臨櫃作業及客戶往返銀行之過程，降低碳排放量。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產品及銷售、自身營運	開發綠色金融服務	短期	因應國際上的永續金融趨勢，開發低碳產品與服務，提供綠色相關金融服務，如：綠色存款、債券、永續連結貸款與再生能源專案融資等，或推出節水科技、循環水利用與汙水處理企業的專案融資、綠色債券或永續發展貸款等開發新商機。本行預估將投入成本約3.96 佰萬元。	① 為因應永續金融趨勢，持續辦理綠色存款、續辦永續績效連結連結授信優惠貸款以及開辦節能服務業專案貸款相關產品，並著手研擬開辦廢水資源化、節水方面等商品。 ② 積極推動綠色債券發行，並透過所募集資金，用於太陽能光電設備設置專案融資、廢汙水處理廠與基礎建設融資及電動車融資，創造社會效益並與客戶更緊密連結。
	針對提高高碳排產業投/融資門檻，導致業務流失，間接影響獲利表現並可能因此增加違約之風險，進行考量高碳排產業對本行信用風險之預期損失影響。 (註)：高碳排產業包含石油和天然氣採勘與生產、採礦、紡織業、造紙業、石化業、建築材料、水泥業、鋼鐵業、電子業、燃煤發電之電力事業、航空運輸。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行遵循TCFD架構，將氣候風險新增納入本行「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氣候風險管理機制，並配合自然環境納入評估與揭露範疇，2025 年修訂「氣候風險管理政策」，更名為「氣候暨自然風險管理政策」，由氣候暨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辨識或評估氣候暨自然風險與機會，制定環境政策、督導執行情形，並定期追蹤及監控氣候相關措施之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行依金管會發布之「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2024 年版）」辦理，並設定長期（評估 2030 年、2050 年）及短期進行氣候變遷情境分析。 (1) 長期情境： ①「有序淨零」：對應 NGFS 之「Net Zero 2050」以及 IPCC 之「SSP1-1.9」情境。 ②「無序轉型」：對應 NGFS 之「Delay Transition」以及 IPCC 之「SSP1-2.6」情境。 ③「消極轉型」：對應 NGFS 之「Fragmented World」以及 IPCC 之「SSP2-4.5」情境。 (2) 短期情境評估「實體風險-強度調整」、「轉型風險-碳費政策」及「綜合損失」情境。對信用風險之預期損失佔基準年度淨值及稅前損益之比率等相關資料，揭露於本行 2024 年永續報告書。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1) 為落實責任金融，達成國家 2050 年淨零排放之目標，於投融資組合以 2022 年為基準年，本行已承諾逐步減少燃料煤、非常規油氣相關產業之投融資部位，並於 2040 年完全排除該等產業不再承作。此段時間受影響之投、融資對象如資金用途為綠色轉型、永續發展，或提出具體減碳、產業轉型計畫，得例外評估承作，或與其持續溝通進行減碳或轉型議合。為達成本行綠色金融業務相關之目標，亦設定相關指標及近三年執行情形及相關行動方案。 (2) 於自身營運以 2020 年為基準年，訂定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環境永續相關指標（包含用電量、用水量等）、再生能源使用增加、增加購買再生能源憑證及碳權抵換之目標。本行訂定三大減碳策略：空調及照明之能源效率提升、燃油運具能效轉型油電混合或純電、提高再生能源使用率以補足減碳缺口，根據營運據點氣候風險程度建置相應的氣候調適計畫，逐步朝淨零目標前進。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行內部碳定價以影子價格 (Shadow Pricing) 模式執行，並參考氣候變遷因應法第 56 條，以每噸 300 元，做為本行內部碳定價之費率。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數量。	本行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係依據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BTi) 訂定，以 2020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類別 1 及類別 2 之排放量）為基準年，設定 2030 年較 2020 年減量 42% 之中期目標，2024 年本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14,051.823 公噸 CO₂e（2024 年購買 1,620,000 度綠電），較 2020 年減量 22.95%，執行進度為 55%。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銀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 佰萬元) 及資料涵蓋範圍。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2,006.416	2,133.566	2,075.020	2,097.131	2,374.304
能源間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12,045.407	13,008.712	15,016.773	15,356.797	15,862.188
總排碳量 (直接 + 能源間接排放量)	14,051.823	15,142.278	17,091.793	17,453.928	18,236.492
碳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 佰萬元)	0.3360	0.3926	0.5007	0.6084	0.6676
直接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其他間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14,337.069	14,676.566	14,559.872	13,588.282	13,023.129
其他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國內全數營業據點				

註：直接排放量 (類別 1 或稱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 (類別 2 或稱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 及其他間接排放量 (類別 3~5 或稱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2024 年	2023 年
確信範圍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國內、外及子公司全數營業據點
確信機構	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BSI)	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BSI)
確信準則	ISO 14064-3 : 2019	ISO 14064-3 : 2019
確信意見	基於 BSI 溫室氣體查證程序，以下為查證結論： 1. 針對於顯著性的問題所提出之矯正預防措施已接受。 2. 盤查數據品質係符合 ISO 14064-1 : 2018 年版條文。 3. 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中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和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ISO 14064-1 : 2018 的類別 1 與類別 2) 之保證等級為合理保證等級，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類別 3 至類別 6) 為採用確證與協議程序所得的結論。	基於 BSI 溫室氣體查證程序，以下為查證結論： 1. 針對於顯著性的問題所提出之矯正預防措施已接受。 2. 盤查數據品質係符合 ISO 14064-1 : 2018 年版條文。 3. 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中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和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ISO 14064-1 : 2018 的類別 1 與類別 2) 之保證等級為合理保證等級，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類別 3 至類別 6) 為採用確證與協議程序所得的結論。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行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係依據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BTi) 訂定，以 2020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類別 1 及類別 2 之排碳量) 為基準年，設定 2030 年較 2020 年減量 42% 之中期目標，2020 年基準年溫室氣體排放量为 18,236.491 噸 CO₂e，本行訂定空調及照明之能源效率提升、燃油運具能效轉型油電混合或純電、提高再生能源使用率以補足減碳缺口等三項減碳策略，及全面汰換為 LED 照明設備、汰換空調 (以年齡大於 30 年者優先)、燃油汽車改採用油電混合汽車、燃油機車汰換為電動機車、分行屋頂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 (採自發自用)、購買綠電等六項減碳行動，推動全行落實溫室氣體減量，2024 年本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14,051.823 公噸 CO₂e，較 2020 年減量 22.95%，執行進度為 55%。

(九)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銀行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行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明定本行人員(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等)於執行業務時應具體落實誠實、公平、尊重、開放且透明之理念，遵守所有相關之法律、法規及公司政策，以確保行為符合從業倫理與道德，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亦明定本行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守則，以該守則作為行為準則，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一)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1. 本行實施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每年定期分析及評估各個營業層面不誠信風險，依據本行及同業曾發生的不誠信行為暨內部詐欺案例之相關資料文件與數據，及當年度營運情形、內部稽核結果、主管機關檢查、人事評議委員會評議結果等實施情形，綜合評估剩餘風險，且就評估結果由本行各業務主管單位訂定及修正相關防範措施，相關內容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如本行「誠信經營守則」，明定本行人員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並應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法規、本行規範及契約規定；亦不得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及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漏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等。相關業管單位亦已就較高風險項目新增或強化既有各項管控措施及流程。 2. 本行「員工行為準則」訂有以下相關規範： (1) 員工以本行名義參與政治競選活動、政治獻金活動、慈善活動、非營利團體活動或志工活動，需事先取得本行之許可。 (2) 員工不得與客戶約定分享利益或承擔損失，不應直接或間接要求、期約或收受不當之金錢、財物、餽贈、招待或其他利益，致影響自身專業判斷與職務執行之客觀性。 (3) 員工應保護本行資產以及職務所監管之其他資產。 (4) 員工應提供優質客戶服務與創新商品，且不會透過不道德或不法之業務活動去追求競爭利益；亦不得約定提供特定利益、對價或負擔損失，推介客戶投資於特定金融商品。 3. 本行「對外捐助辦法」，明定捐助案件採事前審核，各主辦單位應審查捐助對象之資格條件、捐助用途及捐助金額之合理性，並應評估捐助案件對社會善良風俗有所助益，且對提升本行企業形象及業務推展有具體助益或貢獻者，始得辦理或受理。2024 年度相關捐助情形均符合本行相關規定，並無提供非法政治獻金及以慈善捐贈或贊助變相行賄之情事。	(二)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1. 本行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規章，包含「董事會議事規則」、「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行為準則」、「工作規則」、「資金營運處金融交易作業規範」、「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作業準則」及「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以外交易作業準則」等，以落實防止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並定期檢討修正前述相關規章。 2. 本行另訂有「員工獎懲實施辦法」作為懲戒之依據及救濟制度，如發現員工有不誠信行為，經查證屬實者，將移送人事評議委員會議處。受懲戒員工對懲戒結果如有不服，得敘明理由，檢附相關證據提出申復。	(三)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明定本行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依本行相關規章(例如：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規範)先行評估往來對象是否曾涉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並於簽訂之契約(例如：零售通路商相關活動合約等)中訂定誠信行為相關條款，本年度本行各業務主管單位有關建立商業關係之重要契約皆訂有相關條款。另本行訂有「促進供應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管理要點」，要求本行供應商應填寫「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並由採購單位檢視確認，其中包括禁止供應商人員有貪腐行為，對於達一定交易金額之供應商並進行不定期訪視，以確認其執行企業社會責任(含反貪腐)之現況。	(一)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行於董事會下設置「永續經營委員會」為本行推動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指定法令遵循處依本行「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負責下列事項，且應每年向永續經營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1. 協助相關單位配合法令制度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本行經營策略，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2. 協助相關單位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規章。 3. 協助檢視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4. 推動及協調誠信政策宣導及訓練。 5. 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6.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本行 2024 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業於 2025 年 2 月 14 日及 2 月 20 日分別提報永續經營委員會及董事會鑑察。	(二)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1.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明定利益迴避條款，本行董事會、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應遵守本行「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作業準則」、「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以外交易作業準則」、「盡職治理準則」及「長期股權投資業務暨子公司管理準則」等相關規定，並防止利益衝突。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 2. 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本行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行「員工行為準則」明定利益衝突政策，明確規範員工執行業務時應以追求本行之最佳利益為優先考量，避免個人利益與本行利益產生衝突或相違背，包括因職務或職位關係，而與客戶、交易對象、競爭對手或其他員工間所可能導致之利益衝突；一旦員工警覺有本行「員工行為準則」所規定之情況，或是其他可能發生利益衝突之情事時，應立即迴避並向主管或單位法令遵循主管或法令遵循處請求確認，並在確定排除可能之利益衝突後，員工才能繼續進行原來的行為或活動。 4. 本行與銀行法利害關係人為授信業務時，悉依銀行法及主管機關所訂相關規定辦理。經查 2024 年度本行並無違反利益衝突之情事。 5. 本行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6 條訂有本行與關係人及股東間有財務業務往來或交易者，應遵循本行相關規範辦理，且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	(三) 無差異。
(四) 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1. 本行已建立會計制度並適時依規修正，作為業務及管理之帳務處理準則，落實分層負責，有效執行內部控制，俾全體員工誠信辦理本行各項業務。 2.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明定：「本行應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本行內部稽核單位應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依前述規定，本行內部稽核業依據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及執行相關稽核計畫。	(四) 無差異。
(五) 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1. 本行定期舉辦與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2024 年度對本行員工進行「誠信經營與重要行為規範宣導課程」教育訓練(含本行「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行為準則」及「內部檢舉處理辦法」與「禁止內線交易」等重要誠信經營相關內容)，計 6,711 人次，合計 2,818 人時。 2. 本行蒐集由金管會所公布之金融同業重大裁罰案件，供相關業務主管單位作為其檢討執行業務適法性之用，另公告於本行內部網站，並透過各類宣導提升員工職業道德標準，強化員工遵法意識。 3. 為強化營業單位負責人防弊能力，每年定期舉辦自行查核等內部訓練課程，課程內容除深入檢討金融機構舞弊事件發生原因及說明本行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外，並討論防弊監控之重點，以有效執行自行查核工作，加強營業單位內部控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五)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1. 本行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檢舉處理辦法」，並設有檢舉地址、檢舉信箱及檢舉專線等檢舉管道，本行各級人員於發現本行人員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等情事，經檢舉人提出檢舉，由本行稽核處為受理檢舉單位，並指派適當之專責人員負責檢舉案件之受理事宜。檢舉人如符合本行「員工獎懲實施辦法」之獎勵標準者，將視實際情況依規酌予獎勵。 2. 檢舉管道資訊如下： (1) 內部檢舉信箱：chb0111@chb.com.tw 外部檢舉信箱：chb0110@chb.com.tw (2) 內部檢舉專線：(02) 8772-1872 外部檢舉專線：(02) 2562-0116 (3) 內部書面檢舉：(104) 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 203 號 3 樓 稽核處 外部書面檢舉：(104)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8 樓 法令遵循處 (4) 受理單位： 內部檢舉案件：稽核處 外部檢舉案件：法令遵循處	(一)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1. 本行「內部檢舉處理辦法」，對於受理調查及審議單位組織權責、利益迴避、檢舉人保護、檔案管理等均有明定；檢舉案件如經審議或複審確認屬實者，依本行前揭辦法規定，除應請相關單位檢討其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外，另要求被檢舉人及涉案相關人等停止相關行為，並依人事管理相關規定為適當處置，且必要時得依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或移送檢調機關處理；又受理檢舉單位應彙總調查報告、審議結果及相關單位提出之改善措施等相關資料，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2024 年度有接獲 1 件主管機關發交不誠信行為陳情案件，經查為本行北投分行前行員於 2013 至 2014 年間涉有挪用客戶款項、向客戶借貸及從事不當投資行為。後續缺失人員已移送人事評議委員會議處並將缺失情形確實改善後另陳報金管會，相關辦理情形皆已符合本行規定。 2.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檢舉處理辦法」明定除為符合法令或配合公務機關調查，或屬公眾周知之資訊外，本行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二)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1.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檢舉處理辦法」均明定本行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當處置。 2. 2024 年度本行檢舉管道受理經調查成立的案件 1 件，如前項所列主管機關發交有關員工不誠信行為之陳情案件。	(三)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將落實誠信經營運作情形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及年報「公司治理報告」單元，年報電子檔亦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行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目前有關誠信經營事宜之運作已依該守則辦理，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行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本行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並落實執行，俾提升誠信經營成效。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請參閱本單元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四)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之「六、銀行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十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輸入年度及本行公司代號>彰化商業銀行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nas/cont06/c2801113011140328.pdf>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輸入年度及本行公司代號>彰化銀行——三年度會計師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nas/cont06/hc2801113011140422.pdf>

(十二) 2024 年股東常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2024 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

日期	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與檢討
2024 年 6 月 21 日	本行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經表決照案承認。	相關表冊已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備查及辦理公告等相關事宜訖。
	本行 2023 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表決照案承認。	依股東會決議分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0.55 元） 5,972,061,129 元、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0.32 元） 3,474,653,740 元；嗣經董事會決議訂定 2024 年 8 月 21 日為現金股利配息、股票股利配股及盈餘轉增資基準日，並已於 2024 年 9 月 19 日發放。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業依股東會決議報經金管會 2024 年 7 月 10 日申報生效，並奉經濟部 2024 年 9 月 3 日核准變更登記，於 2024 年 9 月 19 日交付新股及上市買賣。
	本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依修正後之規範運作。

2. 2024 年度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 2024 年 1 月 29 日第 27 屆第 9 次董事會：

- ① 陳報本行 2023 年度之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案。
- ② 陳報本行 2023 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案。
- ③ 陳報本行 2023 年人權盡職調查執行情形案。
- ④ 通過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⑤ 通過修訂本行「組織規程」案。

(2) 2024 年 2 月 26 日第 27 屆第 10 次董事會：

- ① 通過提案股東會討論修訂本行「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②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③ 通過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④ 通過提案股東會承認本行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 2024 年 3 月 20 日第 27 屆第 11 次董事會：

- ① 陳報本行數位金融處業務報告案。
- ② 陳報本行 2023 年 11 月起至 2024 年 1 月止推動公平待客原則之執行情形案。
- ③ 陳報 2024 年度本行執行「公平待客原則」評核表案。
- ④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⑤ 通過召開本行 2024 年股東常會案。
- ⑥ 通過本行「2024 年度永續發展工作計畫」案。
- ⑦ 通過修訂本行「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⑧ 通過本行 2024 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4)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 27 屆第 12 次董事會：

- ① 2023 年下半年本行「金融消費爭議案件」分析報告案。
- ② 通過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③ 通過修訂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 ④ 通過提案股東會承認本行 2023 年度盈餘分派案。
- ⑤ 通過提案股東會討論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⑥ 通過修訂本行「會計制度」案。

(5) 2024 年 5 月 13 日第 27 屆第 13 次董事會：

通過申報本行 2024 年度之「營運計畫書」、「資本適足性評估結果」及「各類風險指標之自評說明」案。

(6) 2024 年 6 月 27 日第 27 屆第 14 次董事會：

- ① 陳報本行數位金融處業務報告案。
- ② 陳報本行「氣候風險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專案執行情形案。
- ③ 通過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④ 通過修訂本行「保險業務人員酬金辦法」案。
- ⑤ 通過本行「2023 年永續報告書暨推動永續發展相關業務執行成果」案。

(7) 2024 年 7 月 18 日第 27 屆第 15 次董事會：

- ① 陳報本行 2024 年 2 月起至 4 月止推動公平待客原則之執行情形案。
- ② 通過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③ 通過修訂本行「證券經紀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④ 通過本行申請發行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額度新臺幣伍拾億元案。
- ⑤ 通過修訂本行「長期股權投資業務暨子公司管理準則」案。
- ⑥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配息、股票股利配股及盈餘轉增資基準日，暨普通股現金股利發放日案。
- ⑦ 通過財務管理處邱處長福進退休案。
- ⑧ 通過本行會計主管 (財務管理處處長) 異動案。

(8) 2024 年 8 月 14 日第 27 屆第 2 次臨時常務董事會：

通過選任胡常務董事光華為董事長案。

(9) 2024 年 8 月 19 日第 27 屆第 16 次董事會：

- ① 通過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② 通過本行 2024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 ③ 通過委任范玉琴女士為本行總稽核案。
- ④ 通過訂定董事長之報酬及福利等相關事項案。

(10) 2024 年 9 月 23 日第 27 屆第 17 次董事會：

- ① 陳報本行數位金融處業務報告案。
- ② 通過定期評估總經理報酬、福利等相關事項案。
- ③ 通過定期評估董事 (不含一般獨立董事) 之月支報酬案。
- ④ 定期評估獨立董事之月支報酬案。

(11) 2024 年 10 月 17 日第 27 屆第 18 次董事會：

- ① 陳報本行 2024 年 5 月起至 8 月止推動公平待客原則之執行情形案。
- ② 陳報本行 2024 年上半年「金融消費爭議案件」分析報告案。
- ③ 通過修訂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 ④ 通過修訂本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 ⑤ 委任謝雪妮女士為本行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案。
- ⑥ 委任莊政祺先生為本行副總經理案。

(12) 2024 年 11 月 11 日第 27 屆第 19 次董事會：

- ① 通過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② 通過修訂本行「信託業內部控制制度」案。

(13) 2024 年 12 月 6 日第 27 屆第 20 次董事會：

- ① 陳報本行數位金融處業務報告案。
- ② 通過本行 2025 年度預算草案。
- ③ 通過修訂本行「永續經營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4) 2024 年 12 月 25 日第 27 屆第 21 次董事會：

- ① 陳報本行 2024 年與各類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案。
- ② 陳報本行 2024 年度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執行情形案。
- ③ 陳報本行 2024 年 9 月起至 11 月止推動公平待客原則之執行情形案。
- ④ 通過修訂本行「證券經紀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案。
- ⑤ 通過指派丁錦香女士為本行公司治理主管案。
- ⑥ 通過本行 2025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請參閱本行官方網站「公司治理」專區→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	2024/01/01~2024/12/31	7,350	15,125	22,475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包括：稅務簽證、內控服務、投審會協議性程序、股東年報閱讀、呆帳查核、個人資料保護機制專案、非擔任主管員工薪資檢查表覆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輔導及個人資料管理制度輔導專案、營運持續管理制度專案、智財顧問費、電子支付資訊系統及安全控管服務、IFRS S1&S2 輔導、高資產財管業務諮詢專案、海外分行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專案、盈餘轉增資資本額查核等。
	龔則立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之情形

無。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

較前一年度減少 3,405 仟元，減少比例 31.6%，係因稅務簽證及內控服務等公費重分類至非審計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2023 年 1 月 1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本行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銀行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之 4 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龔則立
委任之日期	2023 年 1 月 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銀行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無。

七、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無。

八、股權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 11 條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財政部代表)	胡光華	0	0	0	0
常務董事兼總經理(財政部代表)	簡志光(註 1)	-	-	-	-
常務董事(獨立董事)	吳雨學	2,623	0	0	0
董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林秀燕	0	0	0	0
董事(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	張建一	0	0	0	0
董事	李文雄	0	0	0	0
董事(財政部代表)	許仁杰	0	0	0	0
董事(獨立董事)	李淑華	0	0	0	0
董事(獨立董事)	黃照貴	0	0	0	0
副總經理	鄧秀娟	23	0	0	0
	徐志誠	0	0	0	0
	林玉葉	8	0	0	0
	吳慧貞	2,011	0	0	0
	莊政祺	24	0	0	0
總稽核	范玉琴	498	0	0	0
法遵長	謝雪妮	1,416	0	0	0
處長	林淑敏	23	0	0	0
	王鈺婷	0	0	0	0
	張美卿	2,816	0	0	0
	呂東甲	0	0	0	0
	鄧育麗	234	0	0	0
	陳瑞珍	17,648	0	10,000	0
	陳吉祥	36	0	0	0
	胡榮健	64	0	0	0
	蔡秀霞	498	0	0	0
	鍾季敏	184	0	0	0
	王學文	4,969	0	0	0
	王長和	1,331	0	0	0
	李惠玲	100	0	0	0
	林叔玄	44	0	0	0
	林君威	1,771	0	0	0
	陳惠玉	0	0	0	0
	呂耀茹	266	0	0	0
	鄭素珍	12	0	0	0
	羅志豪	33	0	0	0
	黃明華	2	0	0	0
	楊培忠	1,615	0	0	0
	吳美惠	382	0	0	0

職稱	姓名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代處長	丁錦香	0	0	0	0
主任	賀瑞梅	26	0	0	0
	黃碩宏	1,503	0	0	0
	符春蘭	0	0	0	0
經理	鄭黎明	126	0	0	0
	翁瑞宏	184	0	0	0
	陳凌鈴	685	0	0	0
	沈秋敏	67	0	0	0
	黃佟生	132	0	0	0
	李祐成	730	0	0	0
	陳原芬	469	0	0	0
	曾麗芬	895	0	0	0
	邱美綾	420	0	0	0
	林俊宏	1,263	0	0	0
	洪瓊宵	2,483	0	0	0
	陳俊元	26	0	0	0
	饒永華	0	0	0	0
	杜信光	273	0	0	0
	許高榮	8,504	0	0	0
	張雅榛	0	0	0	0
	李育禎	0	0	0	0
	邱懿慧	543	0	0	0
	劉淑芬	447	0	0	0
	簡振東	26	0	10,000	0
	劉惠卿	0	0	0	0
	黃正一	0	0	0	0
	楊惠蘭	0	0	0	0
	許麗珠	0	0	0	0
	王世懋	414	0	0	0
	薛淑滿	486	0	0	0
	徐希鵬	0	0	0	0
	羅偉碩	742	0	0	0
	洪穎慧	2,144	0	0	0
	張迺佳	0	0	0	0
	劉淑玲	1,527	0	0	0
	蔡桂芳	329	0	0	0
	陳政忠	111	0	0	0
	林素真	0	0	0	0
	吳晉昇	19	0	0	0
	黃漢瑣	755	0	0	0
	吳錫龍	15	0	0	0
	陳 蓉	27	0	0	0
	石宗哲	0	0	0	0

職稱	姓名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謝秀娥	19	0	0	0
	古聆利	811	0	0	0
	張玉青	18	0	0	0
	蔣志宏	0	0	0	0
	楊淑真	48	0	0	0
	賴月秋	1,439	0	(10,000)	0
	鄧之鳳	242	0	0	0
	鄭素敏	630	0	0	0
	卓定鳳	797	0	0	0
	盧鳳彬	59	0	0	0
	洪雅慧	312	0	0	0
	陳雅慧	482	0	0	0
	尹振華	0	0	0	0
	潘德承	0	0	0	0
	簡國憲	101	0	0	0
	尤千美	580	0	0	0
	林加美	0	0	0	0
	梁秋鑫	0	0	0	0
	張文杰	12	0	0	0
	朱一誠	0	0	0	0
	謝堯聖	0	0	0	0
	林木坤	2,032	0	0	0
	辛素敏	427	0	0	0
經理	王一銘	66	0	0	0
	劉建杉	0	0	0	0
	范嘉容	0	0	0	0
	黃志煌	2,302	0	0	0
	林慧婷	0	0	0	0
	賴豐楸	88	0	0	0
	陳淑惠	412	0	0	0
	林美足	279	0	0	0
	李明蓉	0	0	0	0
	張瀛之	0	0	0	0
	侯毅傑	720	0	0	0
	李坤霖	9,000	0	0	0
	張芷寧	0	0	0	0
	王聰仁	16	0	0	0
	林芸平	583	0	0	0
	沈家珍	405	0	0	0
	廖胤昭	19	0	0	0
	江孟真	6,300	0	0	0
	趙景興	141	0	0	0
	黃和雄	943	0	0	0

職稱	姓名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經理	盧惠盈	0	0	0	0
	林美杏	568	0	0	0
	張馥玲	0	0	0	0
	蔡明慧	0	0	0	0
	張婉琴	(3,742)	0	0	0
	王愛菱	979	0	0	0
	董雨英	331	0	0	0
	陳明哲	993	0	0	0
	黃榆菁	(633)	0	0	0
	楊麗蘭	6	0	0	0
	賴聰明	0	0	0	0
	曾士展	27	0	0	0
	鄭淑芬	0	0	0	0
	趙奇欣	0	0	0	0
	林錦莉	9	0	0	0
	陳順興	1,862	0	0	0
	林國隆	11	0	0	0
	吳國源	0	0	0	0
	董慧萍	12	0	0	0
	盧昇輝	1,201	0	0	0
	何桂英	2,403	0	0	0
	李麗巧	570	0	0	0
	王正助	4	0	0	0
	張智超	0	0	0	0
	李雅芳	428	0	0	0
	張豐富	(1,031)	0	0	0
	高秀玲	39	0	0	0
	林明傑	162	0	0	0
	吳瑞約	0	0	0	0
	李建佃	0	0	0	0
	潘元光	37	0	0	0
	陳惠芳	0	0	0	0
	劉滿穗	1,281	0	0	0
	陳艷春	(2,558)	0	0	0
	葉俊宏	17	0	0	0
	李麗華	0	0	0	0
	汪坤山	116	0	0	0
	張玉芳	0	0	0	0
	陳孟鴻	0	0	0	0
	賴金瓶	1,604	0	0	0
	張添茂	205	0	0	0
	張麗美	824	0	0	0
	胡秀珠	473	0	0	0

職稱	姓名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經理	許國恒	378	0	0	0
	林隆基	7	0	0	0
	陳文景	1,393	0	0	0
	張拱銘	2,073	0	0	0
	王文良	0	0	0	0
	許明德	333	0	0	0
	魏榮宏	654	0	0	0
	張翠霞	450	0	0	0
	陳文忠	1,727	0	0	0
	廖義田	77	0	0	0
	陳瑞珍	2,916	0	0	0
	王宜貞	3,543	0	0	0
	林明娟	3,360	0	0	0
	呂信輝	436	0	0	0
	王紹懋	3,311	0	0	0
	蔡文凌	68	0	0	0
	郭二郎	0	0	0	0
	謝聰敏	0	0	0	0
	傅世雄	0	0	0	0
	黃金煥	38	0	0	0
	呂秀鳳	1,334	0	0	0
	葉宗育	0	0	0	0
	柯姝卉	0	0	0	0
	郭麗蘭	0	0	0	0
	黃秀枝	1,839	0	0	0
	蔡明翰	3	0	0	0
	呂芬蘭	1,273	0	0	0
	林淑惠	0	0	0	0
	劉艷玉	21	0	0	0
	吳宇堂	0	0	0	0
	陳滢代	37	0	0	0
	李惠如	1,656	0	0	0
	邱煌洲	0	0	0	0
	何聘賢	0	0	0	0
	梁淑維	834	0	0	0
	陳秀琴	1	0	0	0
	張淑惠	1,755	0	0	0
	吳貞瑩	128	0	0	0
	洪哲芳	715	0	0	0
	王素娟	96	0	0	0
	李慈宏	1,153	0	0	0
	葉淑美	0	0	0	0
	黃淑琳	6,485	0	0	0
	林聖銘	0	0	0	0

職稱	姓名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經理	沈枝賢	453	0	0	0
	賴達泰	352	0	0	0
	李淑芬	2,628	0	0	0
	蔡嘉祥	0	0	0	0
	周敬臣	0	0	0	0
	林啓源	198	0	0	0
	何建興	0	0	0	0
	許淑雲	123	0	0	0
	劉宸環	0	0	0	0
	董家雄	0	0	0	0
	時秀雲	35	0	0	0
	吳淑芬	616	0	0	0
	施蓮湊	18	0	0	0
	郭子安	38	0	0	0
	林昔瑩	(101)	0	0	0
	薛德興	154	0	0	0
	謝政義	0	0	0	0
	沈鈺堂	0	0	0	0
	劉光武	0	0	0	0
	陳雅靜	167	0	0	0
	戴慧貞	1,861	0	0	0
	林惠琴	221	0	0	0
	鄭凱鴻	0	0	0	0
	周宏傑	0	0	0	0
董事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股東 (主要股東)(註 2)	財政部	42,366,402	0	0	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6,061,381	0	0	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8,842,569	0	0	0

註 1: 2025 年 4 月 17 日新任。

註 2: 持有本行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一者。

(二) 股權移轉資訊

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

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2025 年 4 月 15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財政部 (代表人莊翠雲)	1,366,316,484	12.19	0	0	0	0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為其母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為其母公司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持有其母公司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持有其 100% 股權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為其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國材)	840,479,538	7.50	0	0	0	0	無	無	無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劉鏡清)	607,672,862	5.42	0	0	0	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為其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無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月琴)	458,365,396	4.09	0	0	0	0	財政部	財政部為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無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東亮)	300,405,004	2.68	0	0	0	0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及主要股東董事長	無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澄清)	283,454,044	2.53	0	0	0	0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及主要股東董事長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衍茂)	268,030,248	2.39	0	0	0	0	財政部	財政部為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無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凌忠嫻)	202,794,234	1.81	0	0	0	0	財政部	財政部持有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無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其母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其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英明)	202,100,207	1.80	0	0	0	0	財政部	財政部持有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無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嘉祥)	156,787,260	1.40	0	0	0	0	財政部	財政部為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無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為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所代表之股東	

十、綜合持股比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行投資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註 5）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9,978,774	3.00	0	0	39,978,774	3.00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23,246,159	0.41	0	0	23,246,159	0.41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35,726,532	0.41	10,079	0	235,736,611	0.41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3.53	0	0	700,000	3.53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	5.00	0	0	125,000	5.00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	4.95	0	0	54,000,000	4.95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413,725	4.09	0	0	1,413,725	4.09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566,014	1.26	8,399,114	1.24	16,965,128	2.50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6,220,471	1.00	4,665,342	0.75	10,885,813	1.75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11.35	0	0	120,000,000	11.35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94	0	0	5,000,000	2.94
財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5,475	4.12	0	0	905,475	4.12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645,808	0.08	0	0	645,808	0.08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1,768	0.70	0	0	41,768	0.70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3.00	2,400,000	4.00	4,200,000	7.00
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5.00	0	0	2,500,000	5.00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44,500,000	0.79	120,135,000	2.13	164,635,000	2.93
彰能資本有限合夥（註 2）	-	10.00	0	0	-	10.00
台杉水牛六號科技有限合夥（註 2）	-	3.33	0	0	-	3.33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註 3）	-	100.00	0	0	-	100.00
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4）	115,567,568	100.00	0	0	115,567,568	100.00

註 1：本行投資係依銀行法第 74 條所為之投資。

註 2：有限合夥之持股比例係依出資額所占比例計算。

註 3：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為本行全資子公司，未發行股份，出資額為人民幣 2,500,000 仟元。

註 4：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本行全資子公司。

註 5：含董事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股東。

參 | 募資情形

一、股份及股利

(一) 股本來源

年 /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2024 / 12	10 元	12,000,000,000	120,000,000,000	11,205,758,337	112,057,583,3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7,322,073,289 元	2002 / 6 / 2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5530 號函申報生效
						現金增資 17,197,857,875 元	2003 / 9 / 18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4278 號函申報生效
						現金增資(私募) 14,000,000,000 元	2005 / 9 / 29 金管銀(二)字 第 0942000915 號函申報生效 2020 / 3 / 23 金管證發字第 109033812 號函補辦公開發行 申報生效; 上市掛牌日期 2020 / 3 / 31
						盈餘轉增資 73,537,652,206 元	2024 / 7 / 1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會申報生效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205,758,337	794,241,663	12,000,000,000	上市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2025 年 4 月 15 日

名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財政部	1,366,316,484	12.19
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840,479,538	7.50
3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607,672,862	5.42
4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58,365,396	4.09
5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0,405,004	2.68
6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83,454,044	2.53
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68,030,248	2.39
8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794,234	1.81
9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00,207	1.80
1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787,260	1.40
11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大華銀台灣優選股利高填息 3 O E T 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43,993,000	1.28
12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30,477,446	1.16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股東。

(三)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行章程第 38 條之 1 規定，本行股利政策如下所示：

「本銀行每年決算有盈餘時，應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依銀行法提列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可分派數，並提撥可分派數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本銀行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銀行營運之發展，並考量未來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但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倘每股分派現金股利不足〇．一元時，除股東會另有決議外，不予分派。

如有銀行法第四十四條之一第一項各款所列情形之一者，不得以現金分配盈餘或買回股份。

第一項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本銀行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或財務業務健全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標準並依公司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第一項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第四項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之限制。」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分派普通股股東股息紅利－現金（每股 0.5 元）：新臺幣 56 億 287 萬 9,168 元。

(2) 分派普通股股東股息紅利－股票（每股 0.5 元）：新臺幣 56 億 287 萬 9,160 元。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上市公司應公開完整式財務預測之認定標準」之規定，本行未公開 2025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法揭露上述擬議之無償配股對本行營業收入、損益及每股盈餘等之預測資訊，本行不適用本項。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依本行章程第 38 條規定，本行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所示：

「本銀行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分派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〇．八為董事酬勞。但本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行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必須依過去經驗就員工及董事酬勞可能發放金額作最適估計並認列為費用。於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變動，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分派之董事（不含獨立董事）酬勞 7,760 萬 9,492 元、員工酬勞 9 億 7,011 萬 8,650 元，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 0 元，其合計數與本行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數為 105 萬 7,858 元，該差異係因會計估計變動所致，將列為 2025 年度損益。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行前一（2023）年度，實際配發員工現金酬勞 8 億 5,811 萬 4,400 元，董事（不含獨立董事）酬勞 6,864 萬 9,152 元，與股東會通過之配發情形相同。

(六)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

無。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單位：仟元

金融債券種類	2016 年度第 1 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17 年度第 1 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18 年度第 1 期 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18 年度第 2 期 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 核准日期、文號	2016 年 8 月 23 日 金管銀國字 第 10500201300 號函	2016 年 8 月 23 日 金管銀國字 第 10500201300 號函	2017 年 11 月 10 日 金管銀國字 第 10600263560 號函	2017 年 11 月 10 日 金管銀國字 第 10600263560 號函
發行日期	2016 年 9 月 27 日	2017 年 3 月 29 日	2018 年 4 月 26 日	2018 年 11 月 8 日
面額	壹仟萬元	壹仟萬元	壹仟萬元	壹仟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臺北市	臺北市	臺北市	臺北市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售	依面額發售	依面額發售	依面額發售
總額	乙券：3,300,000	乙券：8,670,000	7,000,000	3,000,000
利率	乙券：1.20%	乙券：1.85%	2.66%	2.30%
期限	乙券：10 年期， 到期日：2026 年 9 月 27 日	乙券：10 年期， 到期日：2027 年 3 月 29 日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於列入本行第二類資本之 次順位債券持有人、所有存 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次於列入本行第二類資本之次 順位債券持有人、所有存款人及 其他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	---	---	---
受託人	---	---	---	---
承銷機構	---	---	---	---
簽證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則立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則立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則立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則立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	---	---	---
償還方法	到期還本	到期還本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3 個月 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 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最低資 本適足率規定，經主管機關 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 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 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 全數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 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 合主管機關最低資本適足率規 定，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 提前贖回，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 全數贖回。
未償還餘額	乙券：3,300,000	乙券：8,670,000	7,000,000	3,000,000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84,573,232	84,573,232	94,130,007	94,130,007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26,514,896	126,514,896	133,758,323	140,711,714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 之條款	無	無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3 個月 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 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最低資 本適足率規定，經主管機關 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 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 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 全數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 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 合主管機關最低資本適足率規 定，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 提前贖回，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 全數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資金運用計畫	因應本行中長期資金 需求，強化資本結構	因應本行中長期資金 需求，強化資本結構	因應本行中長期資金 需求，強化資本結構	因應本行中長期資金 需求，強化資本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 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 率(%)	52.14%	38.90%	40.59%	40.72%
是否計入合格 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屬第二類資本	是，屬第二類資本	是，屬第一類資本	是，屬第一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發行公司評等：tw AA+	中華信評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發行公司評等：tw AA+	中華信評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發行公司評等：tw AA+	中華信評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發行公司評等：tw AA+

金融債券種類	2019 年度第 1 期 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20 年度第 1 期 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20 年度第 2 期 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23 年度第 1 期 主順位金融債券	2024 年度第 1 期 主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 核准日期、文號	2019 年 5 月 29 日 金管銀國字 第 10801084520 號函	2019 年 5 月 29 日 金管銀國字 第 10801084520 號函	2020 年 11 月 16 日 金管銀國字 第 1090147665 號函	2022 年 10 月 14 日 金管銀國字 第 1110226884 號函	2023 年 10 月 6 日 金管銀國字 第 1120231792 號函
發行日期	2019 年 6 月 27 日	2020 年 5 月 27 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2 月 22 日	2024 年 2 月 5 日
面額	壹仟萬元	壹仟萬元	壹仟萬元	壹仟萬元	壹仟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臺北市	臺北市	臺北市	臺北市	臺北市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售	依面額發售	依面額發售	依面額發售	依面額發售
總額	5,960,000	4,040,000	6,800,000	1,000,000	1,000,000
利率	1.90%	1.40%	1.25%	1.40%	1.50%
期限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5 年期， 到期日：2028 年 2 月 22 日	5 年期， 到期日：2029 年 2 月 5 日
受償順位	次於列入本行第二類資本之次順位債券持有人、所有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次於列入本行第二類資本之次順位債券持有人、所有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次於列入本行第二類資本之次順位債券持有人、所有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主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	---	---	---	---
受託人	---	---	---	---	---
承銷機構	---	---	---	---	---
簽證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	---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會計師	---	---
簽證金融機構	---	---	---	---	---
償還方法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最低資本適足率規定，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最低資本適足率規定，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最低資本適足率規定，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到期還本	到期還本
未償還餘額	5,960,000	4,040,000	6,800,000	1,000,000	1,000,000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97,895,207	99,853,111	99,853,111	105,934,566	112,057,583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50,296,338	150,296,338	158,243,071	163,201,817	182,025,995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最低資本適足率規定，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最低資本適足率規定，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最低資本適足率規定，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因應本行中長期資金需求，強化資本結構	因應本行中長期資金需求，強化資本結構	因應本行中長期資金需求，強化資本結構	運用至綠色投資及社會效益投資計畫	運用至社會效益投資計畫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2.14%	39.46%	38.61%	30.09%	22.40%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屬第一類資本	是，屬第一類資本	是，屬第一類資本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發行公司評等：tw AA+	中華信評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發行公司評等：tw AA+	中華信評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發行公司評等：tw AA+	中華信評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發行公司評等：tw AA+	中華信評公司 2024 年 11 月 29 日 發行公司評等：tw AA+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行前各次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均已執行完成且計畫效益均已顯現。

肆 |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本行最近二年度業務概況

各業務別經營之主要業務、各業務資產及(或)收入占總資產及(或)收入之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茲說明如下：

1. 存款業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活期性存款		1,353,418,162	49.23	1,336,711,300	54.02	16,706,862	1.25
定期性存款		1,275,587,358	46.40	1,137,484,612	45.97	138,102,746	12.14
同業存款		120,248,277	4.37	402,859	0.01	119,845,418	29748.73
合計		2,749,253,797	100.00	2,474,598,771	100.00	274,655,026	11.10
占負債及權益之比重(%)		3,172,721,131	86.65	2,900,874,139	85.31	271,846,992	9.37

註：負債及權益總額於 2024 年底及 2023 年底分別為 3,172,721,131 仟元及 2,900,874,139 仟元。

2. 放款業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短期性放款		440,539,923	22.14	413,788,797	22.71	26,751,126	6.46
中期性放款		668,311,512	33.58	606,562,892	33.29	61,748,620	10.18
長期性放款		881,321,719	44.28	801,602,862	44.00	79,718,857	9.94
合計		1,990,173,154	100.00	1,821,954,551	100.00	168,218,603	9.23
占總資產比重(%)		3,172,721,131	62.73	2,900,874,139	62.81	271,846,992	9.37

註：總資產於 2024 年底及 2023 年底分別為 3,172,721,131 仟元及 2,900,874,139 仟元。

3. 外匯業務：

單位：仟美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金額		
出口		2,301,813	2,166,977	134,836	6.22
進口		3,417,721	3,699,493	(281,772)	-7.62
國外匯兌		111,523,376	111,944,239	(420,863)	-0.38
合計		117,242,910	117,810,709	(567,799)	-0.48

4. 信用卡業務：

單位：卡 / 新臺幣仟元

	項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數	增(減)率%
發卡業務	流通卡	566,940	624,491	(57,551)	-9.22
	有效卡	320,805	291,323	29,482	10.12
	簽帳金額	29,372,624	24,413,078	4,959,546	20.32
	循環信用餘額	368,272	350,681	17,591	5.02
收單業務	實體特店、網路特店及ATM 交易金額	27,231,067	21,357,317	5,873,750	27.50

5. 數位金融業務：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戶/佰萬筆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數	增(減)率%
線上貸款平均餘額		13,283	3,932	9,351	237.82
數位存款總帳戶數		970,629	771,092	199,537	25.88
網路/行動銀行交易總筆數		114	108	6	5.56

6. 信託業務：

(1) 信託業務營運量：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長率 %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43,396	25,897	67.57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有價證券		34,968	21,679	61.30
保管業務（年底餘額）		759,103	368,366	106.07
有價證券簽證業務簽證金額		29,001	43,615	-33.51
有價證券信託（年底餘額）		1,616	1,869	-13.54
不動產信託（年底餘額）		55,243	38,782	42.44

(2) 信託手續費收入：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信託手續費收入成長率 %
		信託手續費收入	占全行手續費收入比重 %	信託手續費收入	占全行手續費收入比重 %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1,243	14.02	736	10.98	68.89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有價證券		445	5.02	286	4.27	55.59
保管業務		590	6.65	430	6.41	37.21
有價證券簽證業務		5	0.06	8	0.12	-37.50
其他信託		121	1.36	89	1.33	35.96
合計		2,404	27.11	1,549	23.11	55.20

註：全行手續費收入於 2024 年底及 2023 年底分別為 8,866 佰萬元及 6,702 佰萬元。

7. 財富管理業務：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長率 %
保代業務手續費收入		2,936	2,293	28.04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404	1,549	55.20
組合式商品手續費收入		6	4	50.00
合計		5,346	3,846	39.00

8. 投資業務：

(1) 投資有價證券：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長率 %
政府債券		168,685	92,079	83.20
金融債券		158,014	133,380	18.47
公司債		61,075	79,954	-23.61
股票（短期投資）		14,807	15,362	-3.61

(2) 買賣短期票券：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長率 %
買斷承作額		755,028	495,618	52.34
賣斷承作額		789	185	326.49
附買回承作額		8,902	8,345	6.67

(3) 自行買賣政府債券業務：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長率%
自行買賣政府債券買賣斷承作額		40,559	29,466	37.65
自行買賣政府債券附條件承作額		6,213	8,363	-25.71
自行買賣政府債券餘額		66,337	22,823	190.66

9. 證券業務：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長率%
有價證券承銷金額		850	1,500	-43.33
有價證券經紀業務營業額		303,695	213,013	42.57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平均餘額		393.32	263.67	49.17

10. 收益之比重及其變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利息淨收益		22,964,580	54.92	22,232,574	57.64	732,006	3.29
手續費淨收益		6,868,290	16.42	5,142,288	13.33	1,726,002	33.56
財務交易淨收益		11,703,134	27.98	11,018,289	28.57	684,845	6.22
證券經紀及承銷淨收益		183,722	0.44	136,230	0.35	47,492	34.86
其他營業淨收益		99,811	0.24	40,691	0.11	59,120	145.29
合計		41,819,537	100.00	38,570,072	100.00	3,249,465	8.42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請參閱年報單元壹、致股東報告書「二、202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與未來發展策略」。

(三) 市場分析

1. 本行業務經營之主要地區：

本行全球服務網遍及亞洲、歐洲、美洲及臺灣各地，國內營業單位計有 185 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OBU)，海外據點計有 7 家分行、1 家出張所及 1 家辦事處，皆設於世界主要金融中心，包括紐約分行、洛杉磯分行、東京分行、倫敦分行、香港分行、新加坡分行、馬尼拉分行、東京分行大阪出張所及仰光代表人辦事處；另設有 1 家子銀行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轄下設昆山分行、東莞分行、福州分行、南京分行及昆山花橋支行，提供快速及 24 小時無遠弗屆的資金調度與金融服務。本行全球服務網各據點請參閱年報單元柒、總行、國內外分支機構及子公司一覽表。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市場供給方面，儘管近期有同業併購議題，然臺灣地區銀行家數仍眾多，且業務項目難有差異化，致在市場飽和程度較大下，各項金融業務競爭激烈。另隨金融科技 (FinTech) 發展，非銀行業者與純網銀業者的加入，亦持續衝擊銀行業拓展業務與創造獲利的空間。

在市場需求方面，由於美中貿易戰延續，加以川普第二任期恐助長全球貿易保護主義，使供應鏈移轉趨勢持續進行，預期我國廠商與金融業者的全球佈局將更多元化，並衍生相關金融服務需求。另隨著高效能運算、人工智慧商機蓬勃發展，且我國政府持續推動台商回流，將推升國內廠商添購設備與設廠相關資金需求。此外，考量 2026 年我國碳費、歐盟碳關稅正式開徵，全球企業的淨零轉型需求將持續成長，我國金管會亦積極推動綠色金融，將有利銀行綠色授信業務發展。最後，隨全球反避稅浪潮延續，高資產客戶的稅務規劃、資產傳承等財富管理需求亦有望持續成長。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本行競爭利基：

① 悠久的商譽與廣大的客戶基磐：

本行擁有超過百年的悠久歷史，堅實經營之品牌形象，深獲社會大眾信賴，加上擁有龐大的企業客戶群，並具有企業金融與外匯業務競爭優勢，進而結合個人金融、財富管理等業務，提供客戶多元豐富之金融商品及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② 綿密的營運網絡：

本行營運據點遍布全臺，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止國內分行合計有 185 家，自動櫃員機共計 638 臺，滿足客戶存、提款及轉帳需求，提供客戶完整且便捷之金融商品與服務。

③ 具海外市場先行優勢：

本行於海外經營業務起步較早，培育眾多對當地金融市場實務及法規充分了解之專業人才。隨著大陸子行開業，結合本行在大陸長年耕耘及通路整合之優勢，穩健擴增業務項目及服務對象，完善布局規劃。

(2) 有利因素：

① 六大核心戰略產業、疫後振興及低碳智慧納管放款有助銀行業務拓展。

② 美、臺市場維持高利率水準，有助維繫利差，銀行經營環境續佳。

③ 全球供應鏈重組改變臺商在全球布局，帶來相關資本支出需求。

④ 歡迎臺商回臺、根留臺灣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帶動國內廠辦融資、金流服務與財富管理業務的商機湧現，有利銀行業務拓增。

⑤ 主管機關放寬銀行業者投資與核心業務高度相關的金融科技產業，有利未來國銀進行服務及商品差異化，並提升經營效率。

⑥ 數位金融普及化，降低銀行營運成本並發展更多元化商品。

⑦ 民間消費維持熱絡，有助信用卡等各類交易手續費收益增長。

(3) 不利因素：

① 銀行家數過多、金融商品同質性高，市場競爭仍激烈。

② 央行選擇性信用管制、銀行不動產的可貸資金受限，不利銀行業房貸業務推展。

③ 純網銀業者跨入小額理財市場及貸放業務，成為銀行業務競爭者。

④ 全球防制洗錢、個資保護、稅務申報、最低稅負等相關法規趨嚴，造成法規遵循成本提高，銀行經營成本增加。

⑤ 主要國家貨幣政策走向、通膨與地緣政治風險變數猶存，增添經營環境的不確定性。

⑥ 受美國經貿政策的不確定性及大陸外貿展望將續受貿易摩擦與供應鏈移轉趨勢衝擊等因素影響，影響海外授信推展商機。

⑦ 數位環境快速變化，已逐步衝擊傳統銀行業務及營運，包括資訊系統在應對業務擴展，需要更多調整時間、投入更多資源教育和成本數位轉型、以及客戶需求多樣化等問題。

(4) 因應對策：

① 針對循環經濟及銀髮族需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與消費者體驗之商品及服務，創造市場區隔。

② 符合央行管制之對象，依規實施利率管控及限縮貸款成數、貸款年限或寬限期等措施，對非自用之投資型購屋貸款者，將視房貸市場動態，個人財資力情形，調整貸放利率、成數或其他授信條件，以管理授信風險。

③ 進行產業及房貸額度控管，並將資金引導至其他潛力產業、政策獎勵產業、中小企業及開發新種業務。

④ 擴增財富管理團隊與商品，積極爭取回流臺商及中小企業家族傳承及財富管理商機。

⑤ 建構數位金融通路與行動支付新功能，藉由 AI 人工智慧、大數據分析開發與本行客戶有金流往來之潛力客戶，以擴增本行新授信戶基磐。

⑥ 拓展海外營運業務據點，逐步提高海外收益。

⑦ 透過客戶分群經營行銷及增加異業合作，與客戶建立多元往來關係，擴大客戶基磐。

⑧ 掌握綠色商機，聚焦永續金融商品，促進永續發展實踐。

⑨ 審慎維護資產品質前提下，爭取主辦國際聯貸案，提高知名度與海外金融業務的成長量能，積極開發自貸案，拓展存款業務，深化當地客源基礎，增裕本行盈餘。

- ⑩ 加強系統靈活性，提升數據分析能力進行精準行銷，並持續優化金融商品及提供多元技術，掌握金融產品與服務的本質，以更具成本效益及創新的方式提供銀行服務，提升客戶數位金融黏著度並擴展收益。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1) 主要金融商品：

① 存匯商品：

- I 為簡化客戶申辦流程及服務時間，透過佈建STM智慧櫃員機系統至營業單位，增加信託開戶及信用卡申請服務，發揮開戶櫃檯協銷功能，提升客戶申辦意願，擴大理財客戶基盤。
- II 響應政府綠色金融行動方案、2050 淨零排放路徑等政策，自 2024 年 11 月 11 日起續辦「綠色存款」專案，將客戶存放於本行之資金，融資於符合我國聯合徵信中心綠色授信標準之項目，包括再生能源案場及汙水處理設備等。
- III 響應政府推動數位金融政策，持續推展「金融區塊鏈函證查詢服務」及推廣函證數位化以取代人工填復作業。
- IV 提升營業單位客戶服務感受，擴增「客戶免填單服務」適用交易。

② 企業金融商品：

- I 協助中小型事業提高競爭力，提供企業戶疫後振興及低碳智慧納管專案貸款，爭取承作企業根留臺灣、歡迎臺商回臺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專案貸款，推展新創重點產業融資及地方創生事業貸款。
- II 協助企業購置自動化、改善污染防治及節約能源設備，推展與綠色金融相關之企金商品，如太陽光電設備設置專案貸款、機器設備升級（第三期）貸款、綠色企業專案貸款及節能服務業專案貸款。
- III 因應國際ESG發展趨勢暨引導企業轉型至低碳或淨零經濟，續辦永續績效連結授信優惠貸款專案。
- IV 協助中小企業健全經營體質，實踐企業與金融機構雙贏局面，透過善用各項信用保證基金方案，提升授信品質及資本適足率，及搭配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相關輔導計畫。
- V 配合政府「都市更新 2.0」政策，致力推展「都更及危老建築重建貸款」。
- VI 辦理 0403 花蓮地震受災事業重建或天然災害之受災企業戶復建資金協助，提供「企業災害復建貸款」、「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及「企業小頭家貸款」。

③ 個人金融商品：

- I 持續配合政府辦理各項政策性貸款，如「住宅補貼自購及修繕住宅貸款」及「青年首次購屋優惠貸款」等方案。
- II 提供購買符合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認可之「綠建築標章」購屋貸款。
- III 響應政府危老重建政策，持續辦理「危險及老舊住宅重建貸款」。
- IV 配合政府政策，推廣「老來伴以房養老貸款」專案。
- V 辦理「彰化銀行農產品市場承銷人週轉金貸款」活動。

④ 卡片商品：

發行台灣首張視障專屬 TOUCH CARD 信用卡，透過物理凹槽使視障者易於辨識卡片，並具備特殊晶片設計，有效防堵晶片盜竊遭到冒用的可能性。

⑤ 信託商品：

新增「財富移轉信託帳戶」方案，實現從年輕到退休，財富信託一條龍服務，協助客戶穩健規劃退休資金需求，讓財富傳承與生活保障無縫接軌。

⑥ 數位金融商品：

- I 新增「聯卡中心繳學費平臺」繳交學雜費服務、線上櫃台「申請信用卡電子帳單」及「拒絕信用卡業務行內電話行銷」功能。
- II 網路ATM新增「金融Fast-ID-晶片金融卡身分核驗機制」服務。
- III 開發數位券功能，建立完善的金融服務生態圈。

(2) 增設之業務部門：

詳參年報單元壹、致股東報告書「一、2024 年度營業結果（二）銀行組織變化」。

(3) 最近二年度主要金融商品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詳參本單元一、業務內容「（一）本行最近二年度業務概況」。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與成果：

(1) 本行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2024 年 13,127 仟元。

2023 年 4,592 仟元。

(2) 本行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 ① 本行運用金融科技持續研發各項數位金融商品，2024 年度本行共取得 9 項新型專利及 5 項發明專利，並有 7 項新型專利及 12 項發明專利審核中，金融科技研發成果具體應用於提供客戶安全便利之服務、提升資訊安全與作業效率、強化風險控管及發掘潛在客戶與新商機等。
- ② 2023、2024 年度完成關於業務推展、數位金融與科技、永續發展、員工權益與發展、風險管理、內稽內控、財務租稅、法令遵循、全球經濟趨勢、資訊安全、綠色金融及海外布局等面向，共計 45 篇研究報告。研究報告典藏於本行圖書室，供本行員工隨時取閱，俾提升專業技能運用於實務上，有效促進全行業務之革新進步與發展。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① 配合未來業務發展趨勢及法令規範，進行 TWID 身分識別中心-商務 XML C3 憑證管理服務、金融聯合 AI 防詐平台及 AI 智能助理建置案、個銀 APP 升級改版專案等，以提升本行數位金融服務能力。
- ② 研析大數據應用發展，以掌握業務往來商機，並持續研發申請各項金融科技專利，厚植研究發展能量，以提升本行金融科技競爭力。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詳參年報單元壹、致股東報告書「二、202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與未來發展策略」。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行長期業務發展計畫概述如下：

(1) 優化授信結構：

- ① 開拓中小企業授信新戶，並加強既有中小企業客戶授信往來，提升中小企業授信佔比。
- ② 開拓房貸優質客群，並加強行銷數金、保險及理財等各項業務以強化客戶黏著度，同時運用大數據資料衡利理財型房貸，深耕既有客戶開拓新商機，擴大個金放款營運量。

(2) 完善財富管理業務：

持續擴增高資產客群服務經營人才，研擬設置指標性財富管理旗艦分行，以落實營運「高資產財管中心（財管 2.0）」業務，強化彰銀財富管理品牌形象。穩健拓展高資產客群，增加專業投資人客戶及開發理財業務新客群。提升高資產客群專家團隊人力，完備高資產客群適用之金融商品及服務。

(3) 提升數位金融服務：

- ① 企業網路銀行全面升級，提供直覺式操作流程，並整合全球化網銀系統；持續優化個人網路銀行（含行動銀行）及友善網路銀行服務平台，創造更便捷、安全的數位銀行體驗。
- ② 導入人工智慧 (AI) 應用，建置數位金融 GAI 平台。
- ③ 智能客服及互動式語音應答系統 (IVR) 新增自助查詢項目，以提升自助管道使用率。
- ④ 新增真人文字客服身分驗證機制，並持續增加服務項目。

(4) 深耕國外金融業務：

- ① 強化大陸子行授信、存款及債券業務之發展，持續擴充資產規模，發展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增裕營收，並深耕中國大陸金融市場。
- ② 審慎評估金融市場具發展潛力之國家或地區，規劃於當地設立分行，並善用 OBU 角色優勢，爭取當地案件。

(5) 因應 ESG 之國際發展趨勢，提供綠色金融服務：

積極承作太陽能光電設備貸款、綠色企業貸款，響應金管會推動的綠色金融行動方案政策，並推動綠色授信、永續績效連結授信及社會責任授信，鼓勵客戶實踐永續環境經營推動 ESG 發展。

二、從業員工

(一) 本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員工人數		6,693	6,741	6,777
平均年齡		43.51	43.51	43.44
平均服務年資		17.05	16.92	16.83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06%	0.06%	0.06%
	碩士	22.40%	22.80%	22.72%
	大學／專科	72.60%	72.79%	72.97%
	高中／職	4.62%	4.05%	3.95%
	國（初）中以下	0.32%	0.30%	0.30%
員工持有專業 證照之名稱	會計師＋美國會計師（CPA）	3	4	4
	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CFA）	3	4	4
	財金風險管理分析師（FRM）	12	11	11
	認證理財規劃顧問（CFP）	23	26	25
	內部稽核師（CIA）	2	2	2
	國際電腦稽核師（CISA）	2	2	2
	公認反洗錢師（CAMS）	39	53	53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1,205	1,212	1,202
	證券商業務員	1,074	1,138	1,134
	期貨業務員	1,092	1,093	1,085
	人身保險經紀人	6	6	6
	人身保險代理人	14	14	13
	人身保險業務員	6,064	6,117	6,100
	財產保險經紀人	6	6	6
	財產保險代理人	10	10	10
	財產保險業務員	5,774	5,855	5,839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5,413	5,524	5,526
	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5,644	5,731	5,707
	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4,585	4,621	4,604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710	2,705	2,689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32	27	27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368	2,436	2,433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875	1,824	1,815

(二) 本行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1. 本行鼓勵員工持續透過數位與實體課程併行學習，協助員工累積金融專業知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2024 年度辦理之訓練總時數為 545,046.92 小時，員工計 6,741 人，平均每位行員參訓 80.86 小時；其中永續發展相關課程訓練總時數為 29,240.7 小時，參訓行員為 6,722 人次。此外，取得「永續發展基礎能力測驗」計 73 人；參訓「永續金融基礎能力證照培訓課程」計 6 人及「永續金融進階能力證照培訓課程」計 3 人。
2. 另建置新一代線上數位學習網，以完善知識管理與傳承，持續發展多元職涯能力與培訓。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一) 落實環境保護政策，達環境永續管理目標

1. 本行持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能資源使用及管理、綠建築、再生能源使用、碳中和分行及廢棄物減量及管理等計畫，並自發性導入各項國際管理系統，以減緩氣候變遷帶來之衝擊，達環境永續管理之目標。
2. 辦理 6 場淨灘活動，以具體行動守護海洋生態及維護生物多樣性，落實生態永續發展。
3. 與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合作「布袋鹽田濕地守護者 ESG 企業夥伴合作計畫」，共同推動自然資源保育，邁向環境永續。同時舉辦志工活動，進行棲地營造與改善、植栽等活動。
4. 響應天下雜誌發起之「2024 天下流域行動大賞：水系公民出任務」節能倡議活動。
5. 以本行名義認養南投縣中寮鄉永樂段之林地，面積 0.42 公頃，約種植 1,520 株樹。
6. 本行秉持赤道原則之精神，於辦理企業授信審核時，皆審酌借款戶是否善盡環境保護、誠信經營及企業社會責任。

（二）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持續關懷弱勢族群

1. 贊助財團法人華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愛老人 愛團圓」公益活動，並辦理志工活動為獨居老人送年菜。
2. 與財團法人華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合作舉辦「彰銀×華山 愛老人動起來」運動會，伴 80 位長輩活力過端午，並透過「端午送愛」志工服務活動到宅關懷弱勢長輩。
3. 與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合作「彰化銀行奮發向上助學金方案」。
4. 捐助財團法人台北市失親兒福利基金會「2024 年度失親兒助學金」計畫。
5. 贊助社團法人臺北市觀音線心理暨社會關懷協會「公益音樂會」。
6. 捐款衛生福利部公設「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援助花蓮縣震後相關賑災及重建工作。
7. 舉辦「幸福家庭公益關懷活動」，關懷弱勢兒少。
8. 參與社團法人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舉辦之「2024 年金融服務愛心公益嘉年華」（台南場／台北場）活動。
9. 贊助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提升國人國際觀公益贈閱計畫」。
10. 配合教育部青年發展署「2024 年度經濟自立青年工讀計畫」政策，提供 5 名在學青年暑期工讀機會，加強照顧經濟弱勢家庭青年，提供在學青年工讀機會，協助其體驗學習，並讓青年於在學期間可學習經濟自立，提升其職涯發展競爭力，以利適性就業。
11. 自 2024 年起，「安養及有價證券信託」活動新簽約案件，提供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客戶基金申購手續費 3 折起，即該基金免收信託管理費優惠，就弱勢委託人之安養及撫育信託案件，給予簽約費及管理費優惠。
12. 積極響應主管機關推動微型保險政策，與彰化縣政府及保險公司合作，捐助弱勢族群微型保險費，使弱勢民眾或特定身分者獲得基本保障。2024 年度本行捐助微型保險保費共 7,041 人次受益。
13. 本行致力運用數位科技結合公益活動，自 2018 年起推出台灣 Pay 行動支付公益活動，2024 年舉辦台灣 Pay「彰銀傳愛 永不止息」公益活動，與「失親兒基金會」、「雙福基金會」、「財團法人天主教白永恩神父社會福利基金會」及「樂山園基金會」4 家公益團體合作，打造線上公益專區便捷捐款服務，共募得善款 2,940,196 元。
14. 辦理「伸出援手、捐血救人」活動，完成北、中、南共六場次，捐血人數合計 559 人、捐血總量 201,250cc，並捐款 10 萬元予臺灣罕見血液病促進協會。

（三）扶植體育運動發展、推廣人文藝術關懷

1. 持續捐助中華民國射箭協會並參與中華企業聯賽 6 年計畫，培育具潛力的菁英選手，為蓄積我國運動發展能量貢獻己力；另舉辦「前進巴黎奧運射箭應援團活動」，推廣射箭運動，帶動員工運動風氣。
2. 捐助臺東縣體育會「各單項運動委員會績優及具有潛力選手培訓計畫」，以扶植體育運動發展。
3. 贊助優秀體操選手，支持其全力投入訓練及參與國內外賽事，爭取代表國家參加國際運動賽事，為國爭光。
4. 贊助基隆市社會籃球協會舉辦之「基隆市第三十三屆聯盟杯籃球錦標賽」活動，以推展社會籃球運動。
5. 參與財政部舉辦之「財政部 2024 年統一發票盃路跑活動」。
6. 贊助中華民國台灣原住民族棒球運動發展協會舉辦「第 31 屆原棒協關懷盃棒球邀請賽」活動，支持偏鄉棒球運動發展。
7. 贊助臺南市政府舉辦之「2024 台灣燈會在臺南」，並將 400 盞小提燈轉贈公益團體。
8. 贊助中華文化總會舉辦之「2024 總統府音樂會—自由之力」活動。
9. 贊助中華文化總會「匠人魂」系列影片拍攝，以推動文化傳承。
10. 贊助中華文化總會「2024 We are 我們的除夕夜」電視節目製播。
11. 贊助雲林縣政府舉辦之「2024 國慶焰火在雲林」活動。
12. 贊助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舉辦之「2024 年國慶晚會在臺北」活動。

（四）支持政府政策，促進學術／產業發展、提升企業永續競爭力

1. 贊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第 36 屆會計菁英盃辯論比賽」活動，以培育我國會計專業人才。
2. 贊助經濟日報「第八屆創業之星選秀大賽」活動，發掘臺灣產業最具潛力的未來之星，促進產業創新交流與發展。
3. 贊助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第四屆「台灣永續投資論壇」（TWSIF）活動。
4. 贊助國立臺北大學主辦「2024 會計理論與實務研討會—永續報導新紀元」活動。
5. 贊助台灣經濟學會「台灣經濟研究傑出論文獎」評審活動。
6. 贊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之「2024 ESG 高峰會：淨零全方位 永續大未來」活動。
7. 贊助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桃園市中壢國際青年商會舉辦之「2024 國際青年商會世界大會（2024 JCI World Congress）」活動。
8. 贊助自由時報主辦「2024 全面阻絕詐騙論壇」。
9. 2024 年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134,007,795 元，協助中小企業獲得金融機構之資金融通，以促進

我國經濟成長與社會安定。

10. 2024 年度配合政府政策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簽訂「提升中小企業財務競爭力專案輔導計畫」，共計支出 900,000 元，協助中小企業改善財務結構及健全經營體質，以提升其競爭力。
11. 參與財信雜誌社「第六屆 危老+都更博覽會」活動，藉此讓民眾了解並善用政府危老及都更政策，以提升居住品質與安全。
12. 響應國家政策，支持本土農業發展及在地農產品，採購文旦柚。

(五) 落實公平待客原則，力行金融友善服務、精進防詐措施

1. 本行已完成設置 100 家雙語分行，提供外籍人士雙語金融服務，以接軌國際。
2. 為提升金融友善服務品質，本行系統新增「金融友善註記」功能，以利瞭解客戶需求並提供妥適之金融友善服務。
3. 為協助心智障礙者瞭解本行存匯服務，新增「學會到銀行櫃台做的事」、「學會使用銀行自動提款機 (ATM)」及「簽帳金融卡出門就靠它」易讀文件置於營業單位。
4. 為符合視障民眾使用無障礙語音 ATM 之需求，新增無障礙語音 ATM 語音存款功能。
5. 為及早發現疑似異常帳戶，啟用鷹眼模型偵測及增訂強化異常帳戶審查機制，透過 AI 偵測專利技術建置鷹眼模型，將詐騙犯罪手法常見態樣納入模型，自動對異常帳戶進行判讀和偵測。
6. 首波參加「約定轉入帳號灰名單通報平台」之先導金融機構，透過灰名單通報平台進行資訊交換，以取得跨行帳號被約定之次數資訊，俾利加強關懷提問，及時攔阻詐騙集團利用約定轉帳移轉金流。
7. 配合全國各地方檢察署「可疑帳戶預警中心制度」，如發現客戶有無法合理說明、情況可疑或疑似涉及詐欺之異常交易情形，就該帳戶採取暫停全部或部分功能、申報可疑交易或其他必要管控措施等，並立即通報轄區警察單位，以即時阻斷人頭帳戶。
8. 與台灣金融研訓院合作「CSR 金融共好公益計畫」，由本行 68 名行員擔任 CoCo 老師，在彰化縣 26 所國小、78 個班級舉辦金融素養教育宣導，惠及 1,944 名學童。
9. 參與銀行公會「防詐先鋒 青春不踩雷」大專院校防詐宣導活動，由本行行員參加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之「講師訓練營」，並會同當地警察機關，前往臺北醫學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及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辦理防制詐騙宣導活動。
10. 與高雄市野鳥協會合作舉辦「鹽田濕地與鳥類生態課程暨銀行金融知識教育宣導」於嘉義縣布袋國中進行保險知識宣導及保險防詐騙宣導，以增加偏鄉學生保險及防詐意識。深入新竹尖石鄉新樂國民小學，進行金融保險知識及防詐宣導，增進原住民小學生正確金融觀念及防詐意識。
11. 配合主管機關推動金融教育普及政策，推派種子講師參與「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以推廣提升大眾之金融知識。此外，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行走進校園及偏鄉，宣導防詐騙、推廣良好消費及各項金融相關業務資訊，2024 年度共辦理 169 場次，共 7,355 人參與。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薪資平均數與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單位：人 / 新臺幣仟元

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增 (減) 數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			
人數	6,179	6,203	(24)
薪資平均數	1,494	1,394	100
薪資中位數	1,391	1,302	89

註 1：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商櫃買賣中心共同編訂發布之「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申報作業說明」。

註 2：所稱「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係指企業全體受僱員工扣除擔任主管職務者、部分工時員工、海外分公司員工、及符合排除豁免統計人員後之全時員工人數 (含臺籍、外籍員工)；「員工人數」係採年度平均數計算。

五、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1. 配置內容：

- (1) 大型主機硬體設備 (核心帳務系統)：採用優利 (Unisys) 大型主機，主要負責國內外存款、放款、匯兌、進出口等核心帳務業務。採全球布局地區涵蓋海內外，系統具有 7 天 × 24 小時之營運能力。
- (2) 開放系統伺服器，包含虛擬機 (VM) 及實體機設備。
- (3) 開放系統儲存設備：採用儲存區域網路 (SAN) 與儲存設備 (Storage) 集中化管理，使用 IBM SAN Volume Controller (SVC) 及 DELL EMC VPLEX 集中管理重要儲存設備，減少個別儲存設備管理工作。
- (4) 開放系統備份設備：採用 Data Domain 及 NBU (NetBackup) 備份系統。

(5) 網路設備：本行網路架構分為核心網路及分行網路。核心網路係以核心交換器為中心，連結核心防火牆及核心路由器，並依系統不同性質區隔不同網段，透過防火牆政策及各種資安系統進行防護，各核心網路設備均為HA架構，避免單點故障問題；分行網路包含國內分行及海外分行，分行以營運及備援專線進行資料傳輸，透過集線中心進行資料交換與備援，確保維持日常營運作業。

(6) 資料庫：DB2、MS SQL、Teradata。

2. 維護管理：

本行與廠商訂有維護合約，提供不定期故障叫修及定期維護之服務，以確保本行上述資訊系統及設備順暢運行不中斷。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2025年規劃建置之資訊系統，包含：新一代eLoan授信自動化系統2.0之第三階段轉換建置案、Power Server汰換案、個人電腦與筆記型電腦採購案、OCR進件系統、ATM新機採購案、虛擬化系統升級案、不動產信託系統建置案、新版企業資訊入口網站建置案、信託系統升級案、儲域網路光纖交換器(SAN Switch)汰換案、海外分行設備汰換案及微軟EA大量授權續訂案。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緊急備援中心運作：

本行資訊中心設立於臺北，異地備援中心設立於臺中，平常以超高速網路(OTN)，進行資料同步備援至異地備援中心，當資訊中心因發生災變無法執行作業時，依本行「資訊作業災害復原計畫」，將資訊系統轉至備援中心運作；原則上每年異地備援演練二次或同地、異地備援演練各一次，並納入對外服務實際運作，以確保災變發生時能確實執行備援作業。

2. 強化資訊安全：

- (1) 提高資訊系統安控強度：獨立SWIFT主機網段、回收主機最高權限、管理主機安控參數，以提高主機端整體安控強度。
- (2) 遵循法令法規要求：因應各國監理機關及國際組織要求（如：環球銀行金融電信協會(SWIFT)等），調整資訊系統架構、管理制度及程序，以符合監理期望。
- (3) 建立偵測告警機制、落實資安事件處理及後續追蹤：利用不同面向的資安防禦偵測工具（如：內部威脅監控系統、特權帳號軌跡系統、端點惡意程式檢測(EDR)等），建立偵測告警機制，即時發現潛在的侵入行為，並妥善進行後續追蹤處理，以降低資安風險。
- (4) 集中收存及管理系統日誌，並建立分析預警機制，以符合法令及監理機關要求。
- (5) 定期舉行情境及備援演練：為使同仁熟悉事故應變程序，定期辦理情境演練及資訊系統備援演練，以提高同仁應變能力。
- (6) 擴建資安監控設備、運用多元資安情資並積極參與情資分享，以增進聯防協同運作效能。
- (7) 遵循國內外法令法規修訂與新興科技之運用，滾動調整資安相關規範及管理程序。
- (8) 進行網路安全控管系統、客服中心防火牆及海外分行網路設備汰換，並擴充防火牆管理工具。
- (9) 定期辦理緊急應變演練及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同仁資安應變能力及資安警覺性。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1) 為有效推行資訊安全內部控制，本行採行三道防線之資訊安全內部控制管理架構：第一道防線由全行各單位及資訊處負責執行資訊安全作業，第二道防線由資訊安全處負責監控管理資訊安全政策之執行情形及其衍生之資安風險，第三道防線為稽核處檢查作業。
- (2) 設置副總經理層級之資訊安全長，統籌本行資安政策推動與資源調度。資訊安全處處長擔任資訊安全專責主管，職責為負責監督、落實資訊安全政策與協調、推動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每年向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管理情形。
- (3) 委聘資安諮詢顧問，提供董事會資訊安全管理之專業觀點與建議，以強化董事會資安治理量能。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本行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資訊設備與網路系統之可靠性以及本行全體同仁對資訊安全之認知，並確保上述資源免受任何因素之干擾、破壞、入侵或任何不利之行為與企圖，特訂定資訊安全政策，且每年定期檢視，並經董事會核定後施行。

- (2) 資訊安全目標為確保本行資訊的合法授權存取，於可能遭受內、外部威脅時，亦能提供完整、可靠之資訊系統運作，維持業務流程正常運行；於事故發生時，作迅速必要之應變處置，以降低該事故可能帶來之損害。本行持續投入資訊安全防護系統所需之資源，以達成資訊安全目標。
- (3) 資訊安全政策之範圍，涵蓋本行所有資訊軟、硬體及週邊設施，並就資訊安全權責分工、人員管理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電腦系統安全管理、網路安全管理、系統存取管理、系統建置、開發及維護管理、資訊資產安全管理、資料保護管理、實體及環境管理、供應商及第三方資訊安全要求與管理、資訊安全風險評估管理、資訊安全稽核管理、資訊安全威脅監控及回應與其他資訊安全管理事宜訂定相關管理規範，以實施資安整體防護計畫。

3. 具體管理方案：

- (1) 本行持續維持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ISO 27001、營運持續管理制度 ISO 22301 及個人資料管理制度 BS 10012 證書有效性。
- (2) 每年舉辦資安宣導認知課程及社交工程演練。
- (3) 對資訊安全事件的通報與管理，依循本行「資安事件通報管理施行細則」辦理。
- (4) 運用多層次的資安設備協同運作，建立防護及監控機制。
- (5) 定期辦理各種資安檢測、緊急應變演練及系統備援演練。
- (6) 積極進行資安聯防，透過資安資訊分享及分析中心（F-ISAC）與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有效利用及分享資安情資。
- (7) 建置新個資外洩防護系統，加強偵測內對外傳輸個資資料，主動阻擋、放行及記錄，並優化郵件放行流程。
- (8) 運用自動化方式進行全天候監控、檢測、追蹤偽冒本行之網站及行動軟體，並對偽冒程式進行必要之因應。
- (9) 本行行動應用程式（App）每年進行滲透測試及數位發展部之基準檢測，並全數取得「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標章及合格證書」。
- (10) 資訊安全人員每年接受專業資安訓練，並鼓勵及補助同仁取得國際資安證照。
- (11) 每年執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作業，檢視各風險項目之資訊安全執行情形，強化資安防護效能。
- (12) 定期檢視資訊設備狀態並進行營運衝擊分析。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2024 年資訊安全措施推動執行成果如下：

(1) 資安防護

- ① 本行廣續投保資安保險。
- ② 本行行動應用程式（App）全數取得「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標章及合格證書」。
- ③ 委由第三方專業機構執行各項資安評估與資安檢測作業，如資訊安全評估、電子支付評估、SWIFT CSP 評估、滲透測試、弱點掃描、惡意程式檢測等。
- ④ 2024 年度資安認知教育中、英文訓練課程，全體同仁（含海外分行）共計 6,525 人完訓。
- ⑤ 不定期於內部網站公布欄公告資安訊息，強化海內外同仁資安意識。
- ⑥ 每季執行社交工程演練，內容包含中英文信件，提高同仁警覺性，降低遭受社交工程攻擊的機會。
- ⑦ 導入入侵攻擊模擬實戰演練，透過駭客實際攻擊的手法進行模擬演練，以檢視本行資安防禦機制，本次演練之發現已全數修補完成。
- ⑧ 獲頒金管會「F-ISAC 會員情資分享表現特優機構獎」（第一名）之佳績，已連續 3 年獲得主管機關肯定。

(2) 國際標準認證

- ① 通過 ISO 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證書效期為 2023/11/8~2026/11/7）。
- ② 通過 ISO 22301:2019 營運持續管理系統認證（證書效期為 2024/4/24~2027/4/23）。
- ③ 通過 BS 10012:2017 個人資料管理系統認證（證書效期為 2025/3/31~2028/3/30）。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 2024 年度通報 1 件阻斷服務攻擊（DDoS）資安事件，無客戶權益受影響，且未有財務損失。

七、勞資關係

(一) 本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1) 勞保：

對象為全體員工，保費由政府負擔 10%、行方負擔 70%、員工本人負擔 20%。

(2) 全民健康保險：

對象為參加勞保員工本人及眷屬，保費由政府負擔 10%、行方負擔 60%、員工本人負擔 30%。

(3) 健康檢查：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針對檢查結果有「重大異常」者，安排服務醫師蒞行給予同仁健康指導及追蹤管理，以保障員工健康；為照護員工心理健康，亦委請心理輔導專業機構提供本行員工心理諮詢輔導。

(4) 生育補助及托育：

對象為全體員工，提供生育津貼補助；另與托兒學園簽訂企業托兒合約，提供員工優惠托兒方案服務，供有需求之員工可多加選擇使用。

(5) 特別休假：

本行按服務年資滿半年以上，享有 3～30 天不等之特別休假。

(6) 體育康樂活動：

設立體育委員會，每年分區舉辦體育、健行休閒活動及技藝、藝文觀摩活動，以調劑員工身心，紓解工作壓力。

(7) 職工福利委員會：

辦理有關福利金之籌劃、保管與運用事項及其他職工福利事項；另，設有職工福利社，供應員工日常生活必需品。

(8) 員工持股信託

為照顧員工，並鼓勵員工長期儲蓄，本行於 2019 年 9 月正式開辦員工持股信託，另為鼓勵員工參加，行方依參加員工提存之自提金額，相對提撥 1,000 元或 1,500 元之獎勵金，以提升員工向心力。

(9) 圖書室：

於臺北大樓設置圖書室，備有中外文報刊、雜誌及各類書籍供員工借閱，方便員工增益知識及自我進修。

(10) 線上英語學習

為配合雙語國家政策，加強員工英語能力，本行除提供員工免費上網選讀「空中英語教室數位學習」課程，另針對學習時數達標準者給予獎勵，鼓勵員工自主學習，參與英文檢定，以培育國際金融人才，推動金融服務國際化。

2.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1) 本行訂有「員工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有關員工退休、撫卹（含職業災害補償）及資遣等事項，悉依該辦法及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本行員工年齡屆滿 65 歲者應即退休；在本行服務滿 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或在本行服務滿 20 年以上者得申請退休；2024 年度本行員工辦理退休計 158 人（含申請退休 73 人及屆齡退休 85 人）。

(2) 依本行「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組織章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由勞方與資方分別選派代表共同組成，共置委員 9 人，其中勞方代表 6 人，資方代表 3 人，每 3 個月舉行會議 1 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任務，係辦理有關「勞工退休準備金」暫停提撥之審議事項、提撥數額之查核事項、存儲及支用之查核事項、給付數額之查核事項及其他有關勞工退休準備金之監督事項等。

(3) 有關舊制退休金之員工，本行按每月薪資總額 10% 之提撥率，按月提存於臺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另本行依規定每月按 6% 之提繳率為適用新制之員工提繳退休金。

3. 員工安全保障措施：

- (1) 投保「僱主意外責任保險」，為員工因執行職務發生意外事故時，提供生活保障，保費由行方負擔。
- (2) 本行訂有「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以確保本行設備均能維持正常作業，降低事故發生率。
- (3) 以辦公室人因性危害預防理念，每日增加健康操次數，並委請健康管理顧問公司物理治療師講授「打造健康好體態：久坐姿勢優化攻略」，降低辦公室久坐造成身體危害。
- (4) 本行行舍皆備有急救藥品及器材，並訂有「作業環境監測計畫」，委請專業機構每半年就本行各單位室內「二氧化碳」及「照明」等作業環境監測1次，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 (5) 每半年舉辦安全維護會報及員工自衛編組演練，以加強各單位安全防護。
- (6) 依據各單位需求，要求保全公司及警報、監視錄影系統承作廠商積極配合辦理改善相關防護設備。
- (7) 委請保全公司派遣保全人員進駐各單位擔任警戒工作，並於每季予以在職訓練及督導考核；另將本行所有行外運補鈔作業，悉委由保全公司辦理或協同辦理。
- (8) 依消防法規相關規定，督促各單位加強辦理消防安全及避難逃生設施之維護管理，並配合實施安全檢查與訓練。

4. 勞資協議情形：

- (1) 為增進勞資關係和諧，促進銀行業務發展及員工福利，本行與彰銀工會於2018年5月再次簽訂團體協約，並於2020年7月30日簽訂團體協約增補契約。
- (2) 團體協約內容經勞資雙方代表充分討論，參酌勞工相關法令、金融同業團體協約版本後所訂定，其中團體協約約定優於法令部分，如：每年申請事假、家庭照顧假、病假、生理假及安胎假期間均工資照給，延長病假期間給予半薪；本人結婚者，給予婚假14日；員工因兵役或傷病留職停薪，期間病故或意外死亡者，將給予撫卹金，以照顧遺屬；為鼓勵員工參與公益，設有骨髓或器官捐贈假，視實際需要給假等。
- (3) 截至2024年底，彰銀工會會員人數為6,320人，受團體協約保障員工占全體員工之93.75%。【註：參加工會比例即團體協約涵蓋員工數百分比；未加工會及團體協約之員工之勞動條件則依本行相關規定（如工作規則等）及其他勞動相關法令辦理。】
- (4) 依本行「勞資會議實施要點」規定，定期舉開勞資會議，由勞資雙方就各項議案共同討論並協商，透過勞資會議良好之溝通，本行勞資關係和諧穩定，2024年度共計召開4次會議。

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為明確規定員工權利義務，本行訂有「工作規則」等人事規章，舉凡僱用、服務守則、工作時間、差假出勤、考核獎懲、薪酬福利等事項，均依相關規範辦理。

(二) 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

無。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無。

八、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外契約	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08/01~2025/07/31	信用卡相關文件列印、裝封及郵寄處理作業	保 密 條 款
委外契約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07/01~2026/06/30	國際卡收單電子發票服務	
委外契約	雍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4/08/28~2025/08/27	基金通知單及對帳單列印郵寄作業	
委外契約	恒業事務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15~2025/12/14	保險業務通知函及交易對帳單列印、裝封及郵寄作業	
委外契約	台灣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16~2025/12/15	委託辦理行外自動櫃員機之換補鈔及排障作業	
委外契約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10~2025/12/09	委託辦理票據及相關公文之快遞服務	
委外契約	立保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5/01/01~2025/12/31	委託辦理現金護送作業	
委外契約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21~2025/11/20	委託辦理票據印製、封裝及郵寄作業	
委外契約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2025/01/01~2026/12/31	行動支付工具之卡片生命週期等資料處理服務	
委外契約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25/01/01~2025/12/31	國際卡相關服務業務作業	
授權發卡契約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2024/07/01~2027/06/30	授權發行具悠遊卡功能之電子卡片	
授權發卡契約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2025/01/23~2026/01/22	授權發行具一卡通功能之電子卡片	
電腦建置合約	嘉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10~2026/01/09	提升本行授信申請效率及加速業務發展	
電腦建置合約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31~2025/10/30	因應未來業務成長需求及提升系統效能、強化系統基礎建設	

九、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伍 |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之評估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差異	
				金額	變動率 (%)
資產總額		3,172,721,131	2,900,874,139	271,846,992	9.37
負債總額		2,971,323,743	2,712,876,083	258,447,660	9.53
權益總額		201,397,388	187,998,056	13,399,332	7.13

註：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並無重大之變動。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率 (%)
利息淨收益		22,964,580	22,232,574	732,006	3.29
利息以外淨收益		18,854,957	16,337,498	2,517,459	15.41
淨收益		41,819,537	38,570,072	3,249,465	8.42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050,867	3,241,455	(190,588)	-5.88
營業費用		20,415,083	19,092,029	1,323,054	6.9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18,353,587	16,236,588	2,116,999	13.0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4,945,371	12,982,142	1,963,229	15.12
本期淨利（淨損）		14,945,371	12,982,142	1,963,229	15.12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利息以外淨收益：主因有價證券投資及兌換淨損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業務目標與其依據

本行 2025 年度業務目標係參酌前一年度各項業務成長情形、本年度各預測機構預估經濟成長率及本行業務推展政策後訂定，請參閱年報單元壹、致股東報告書「二、202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與未來發展策略（二）預期營業目標」。

（三）對銀行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與因應計畫

無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項目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率
現金流量比率		-27.83%	-18.29%	-9.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2.81%	-124.58%	11.77%
現金流量滿足率		3,319%	2,960%	359%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2024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主要係因最近五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投資和籌資 活動淨現金流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 + (2) + (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8,930,343	(166,453)	603,767	79,367,65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之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北門分行都市更新工程	自有資金	2023/03/13	393,398	4,376	23,604	137,689
城東分行都市更新工程	自有資金	2026/06/30	616,785	172,659	27,374	6,869
建成大樓興建工程	自有資金	2028/12/31	3,501,900	9,563	7,150	7,753
苑裡分行興建工程	自有資金	2026/12/31	144,320	801	200	-
南港倉庫都更案興建工程	自有資金	2036/12/31	13,664,408	-	5,940	-

(二)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可提升本行企業形象，增加本行營業資產，亦可節省租金支出外，並可將多餘辦公室出租以增加租金收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事業(不含子銀行)

本行最近年度轉投資主要獲利為股利收入，並定期就各轉投資公司收益及經營狀況進行審視及評估；未來在兼顧收益性、安全性、成長性、流動性及分散性等原則下，尋找新投資機會及標的。

(二) 本行子銀行

本行大陸子銀行 2024 年因利差縮小，稅前淨利較去(2023)年減少。2025 年將因應總體經濟景氣變化，審慎開展放款業務，加強資產品質管理，適時調節投資部位，穩健增裕營收。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202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1. 信用風險： 透過風險管理機制之建立與風險資訊之分析，瞭解風險管理之發展趨勢，落實於相關業務當中，以達成下列目標： (1) 建立全行對風險管理之共識。 (2) 提供有效之風險管理機制，協助新授信商品之開發，確保銀行之健全發展。 (3) 提供管理階層適當之風險管理資訊，以利決策之擬定可兼及風險與報酬之衡量，進而提升股東價值。 (4) 依據信用風險損失之經驗值，提供預期損失資訊。 (5) 持續舉辦風險管理研習與訓練，以強化風險管理智能，提升本行授信資產品質。 管理流程： 制訂信用風險管理相關制度、規範、作業規則及標準作業程序，運用各類風險資訊，以強化信用風險之辨識、衡量及監控功能，提升本行風險管理品質。 2. 國家風險： 本行訂有「國家風險管理準則」，以各區域或國家之外部信用評等資訊，作為辨識國家風險之依據並整合本行風險偏好度，訂定國家風險限額架構作為國家風險衡量及核配限額之基準，以有效控管國家風險。另因應外部法規(金管會法報 A1822「對大陸地區授信、投資及資金拆存總額度計算表」)之限制及有效控管本行中國大陸暴險，自 2014 年 9 月 19 日起整合 A1822 定義之中國大陸暴險管理方式同步控管，並針對全行國家風險暴險，區分為全行國家風險(不含中國大陸)暴險及中國大陸國家風險暴險兩部分揭露。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202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管理流程： (1) 依本行內部國家風險管理準則規定，訂定本行之國家風險評級。 (2) 以本行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公布之淨值倍數計算國家風險總限額，作為本行國家風險可能暴險值最上限。 (3) 於國家風險總限額內，依個別國家風險評級之各項核配比率，並綜觀各國政、經情勢及使用單位之業務需求，擬定次年度之個別國家風險限額；中國大陸總限額則遵循外部法規監理上限規範，定期進行年度審核調整。 (4) 衡量與監控暴險值，並對政經情況不穩定或已發生債信危險而遭調降評等之國家，暫停、減降或取消該國家風險限額之使用。 (5) 按月彙總各風險國家暴險資料，予以分析後編製「國家風險管理報告書」陳報管理層級。 3. 金融交易對手風險： 本行引進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概念，依集團總限額及總暴險值之管理概念，自上而下建置限額架構及訂定風險管理規範，以辨識、衡量及監控本行金融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組合，並將結果陳報管理層級，以符合國內外監理機關之要求，期能有效運用資本並使本行收益最大化。 管理流程： (1) 依評等選用原則，採行外部評等機構對金融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作為本行內部信用風險分類及評等之依據。 (2) 按金融交易對手類別、等別區分，採金融交易對手之淨值或合併淨值計算總限額，以為各金融交易對手可能暴險值之最上限，再計算各項風險限額以及各業務或商品之限額。 (3) 依各項限額為據並參酌各單位業務需求及額度運用，於各金融交易對手總限額內擬定使用額度及備存額度。 (4) 藉由金融交易對手風險之監控與報告程序，以有效管理本行金融交易對手之風險。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本行為建構專業及完整之風險管理功能，設立授信管理處、風險管理處及債權管理處三個風險管理部門，由授信管理處掌握授信案件審核、營業單位授信案件覆審及管理維護 e-Loan 授信自動化系統，以嚴謹徵、授信審核流程；由風險管理處專責整合風險、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之政策制訂及風險控管；由債權管理處掌握對逾期放款、催收款項、呆帳之控管，及不良債權催收作業（含 e-Loan 債權管理子系統）之管理；各部門均依規切實執行。 2. 本行並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每月定期召開會議，其主要職掌為評估與監督本行風險承擔能力及已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並於每季以風險管理報告書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以整合本行風險管理事項之審議、監督與協調運作，提升本行風險管理品質。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信用風險： (1) 經由各類風險資訊監控報表定期檢視、監控本行授信戶信用暴險集中情形，提供正確且即時之資訊，使高階主管與相關業務單位適時掌握信用風險情況，以作為政策或業務調整之依據。 (2) 建置企業信用評等系統及個金信用評分卡，於授信申請流程中提供企、個金授信戶之信用風險量化衡量指標，作為授信准駁、風險訂價、預警制度及貸後管理之參考，以明確區分授信戶之信用風險程度。 2. 國家及金融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定期監控並檢視國家風險及金融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之暴險情形，揭露主要暴險類別、資產品質分類、集中度、組合管理暴險值及大額暴險分布等，以供風險管理決策階層掌握正確之資訊，適時調整風險配置。運用各類風險管理系統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權數，計算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割前風險 (Pre-settlement Risk, PSR) 暴險值，以達衡量及控管風險之目的。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 透過擔保品政策之建立，規範可接受之擔保品及估價方式，以確保當借款人違約時，擔保品能迅速處分、有效受償；或採用信用保證基金之承保及訂定存款抵銷協議，作為風險全部或部分轉嫁之方式。 2. 積極運用合格且有效之風險抵減工具，降低或移轉本行授信信用風險，以加強債權保障，並收減少法定資本計提之效。 3. 針對所使用之風險抵減工具分別訂定相關作業規定、程序或系統建置，並藉由適當之評價機制及審核制度，持續監控該當風險抵減工具之價值變化與相關法律文件有效性，避免因使用風險抵減工具導致風險集中與整體風險間相互影響之負面情形產生。 4. 對於授信案件損失發生機率偏高，且損失嚴重性大之授信商品、高風險之產業及信用不良之對象等，避免續作；或以較高之訂價因應。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674,128,461	187,171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94,624,896	970,272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及集中結算交易對手）	254,808,615	7,903,758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584,166,732	42,142,016
零售債權	111,924,580	3,442,739
不動產暴險	1,315,831,533	70,809,556
權益證券投資	34,368,504	2,947,336
基金及創業投資事業之權益證券投資	1,736,033	138,883
其他資產	75,266,791	3,778,240
合計	3,146,856,145	132,319,971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202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從事資產證券化商品業務投資須依據本行「從事資產證券化商品投資作業準則」之規定辦理。該內容包括管理策略與流程，其架構包括宗旨、依據、經營策略、業務原則與方針、業務流程、內部控制制度、定期評估、會計處理方式、內部稽核制度、權限及限額管理以及風險管理措施。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1. 資金營運處、各海外單位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為資產證券化商品之承作單位。 2. 授信管理處審核本項業務之專案申請。 3. 風險管理處監控本項業務之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包括授權額度、評等、期限及停損限額規範。 4. 資金營運處清算科辦理其與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後臺作業，包含交易確認、交割及記帳作業。 5. 資訊處建置及維護本項業務之資訊系統。 6. 財務管理處辦理本項業務之定期評估。 7. 稽核處稽核本項業務之內部控制。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信用風險： (1) 交易前臺應隨時留意購入之資產證券化商品本身及資產池內標的工具之債信狀況，於每年定期辦理年度審核，作成書面報告存檔備查。 (2) 風險管理處如發現債信異常，致本行發生損失之風險大增時，應即通知交易前臺適時採取必要因應之措施。 (3) 如未能按期收取利息、到期未收回本息等違約情事發生，交易前臺應即函報風險管理處、財務管理處及債權管理處（海外單位亦應函報國際營運處），並副知授信管理處及稽核處。 2. 市場風險： 風險管理處應就資產證券化商品所含之市場風險因子訂定適當之衡量方法，檢核該商品之訂價與評價方式，並於每半年將所持有部位提報常務董事會檢討其風險負荷是否在容許範圍內。 3. 作業風險： 應訂定明確標準作業程序 (SOP) 供業務執行人員遵行，並進行本項業務之作業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 (RCSA)。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非屬創始銀行，有關投資證券化商品之風險規避及評估係依本行相關規定辦理。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2024 年度

項目	內容
6. 總體定性揭露要求，包括： (1) 從事證券化活動之目的，及銀行從事再證券化活動所承擔與保留之風險類型 (2) 證券化資產所蘊含之其他風險（例如流動性風險） (3) 證券化過程中，銀行扮演的各種不同角色，以及每個過程中銀行的參與程度 (4) 敘述對證券化暴險涉及之信用及市場風險變化所採取之監控流程 (5) 銀行於抵減證券化及再證券化所保留之風險時，其使用信用風險抵減之管理政策	無。
7. 綜述銀行證券化的會計政策	無。
8. 在銀行簿中，證券化中使用的外部評等機構 (ECAI) 名稱，及其使用於每一類資產證券化暴險的情形	無。
9. 解釋自上次報告期間後任何定量資訊之重大變動（例如資產於銀行簿與交易簿間移動）	無。

(1) 從事證券化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無。

(2)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銀行角色 暴險類別 簿別		資產類別	傳統型					組合型		合計		
			暴險額				應計提 資本 (2)	暴險額 保留或 買入 (3)	應計提 資本 (4)	暴險額 (5) = (1) + (3)	應計提 資本 (6) = (2) + (4)	未證券 化前之 應計提 資本
			保留或 買入	提供流 動性融 資額度	提供信 用增強	小計 (1)						
非創 始銀 行	銀行簿	房貸基礎 證券	8,873,107			8,873,107	141,970			8,873,107	141,970	
		商業用不動 產基礎證券	5,632,985			5,632,985	90,127			5,632,985	90,127	
		擔保房貸 憑證	12,135,592			12,135,592	202,848			12,135,592	202,848	
	交易簿											
	小計		26,641,684			26,641,684	434,945			26,641,684	434,945	
創始 銀行	銀行簿											
	交易簿											
合計			26,641,684			26,641,684	434,945			26,641,684	434,945	

(3) 證券化商品資訊：

①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房貸基礎證券 (RMBS)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C)	8,914,510	(41,403)	0	8,873,107
商業不動產抵押貸款基礎證券 (CMBS)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C)	6,500,769	(867,784)	0	5,632,985
擔保房貸憑證 (CMO)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C)	12,127,218	8,374	0	12,135,592
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REITs)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FVOCI)	195,880	196	0	196,076

② I 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 3 億元以上 (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5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1/1/22	2061/1/16	1.25%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36,767	(146,803)	0	389,964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1 AH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1/1/25	2062/12/16	1.25%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54,380	(150,231)	0	404,149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2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1/1/27	2063/3/16	1.25%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19,185	(143,092)	0	376,093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7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1/1/27	2061/1/16	0.75%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59,929	(150,584)	0	409,345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1/2/23	2062/8/16	1.25%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16,302	(141,477)	0	374,825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1/2/23	2062/12/16	1.25%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27,319	(143,665)	0	383,654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2-205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5/18	2052/12/20	5.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443,868	(5,331)	0	438,537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3-59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5/18	2053/4/20	5.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450,752	(6,265)	0	444,487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3-69 AE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5/25	2053/5/20	5.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467,022	(2,945)	0	464,077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MA87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5/25	2053/3/20	5.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32,188	68	0	532,256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3-76 BT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5/25	2053/5/20	5.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48,096	(4,789)	0	543,307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3-63 MN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5/26	2053/5/20	5.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482,022	(11,433)	0	470,589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MA84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5/26	2052/12/20	5.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14,195	354	0	514,549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MA88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6/7	2053/4/20	5.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41,515	(2,364)	0	539,151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MA88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6/8	2053/5/20	5.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59,125	(1,329)	0	557,796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3-80 NT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6/28	2053/6/20	5.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461,704	(5,518)	0	456,186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3-84 DT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3/6/28	2053/6/20	5.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485,107	(3,103)	0	482,004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MA91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4/2/22	2053/9/20	5.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58,474	1,302	0	559,776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MA94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FVOCI)	USD	GNMA 美國	2024/3/21	2054/2/20	5.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每月依提前還款速度還本	571,527	(1,180)	0	570,347	無	主順位不動產抵押貸款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70 AN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4/27	2063/4/16	2.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31,271	329	0	531,600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58 Y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4/29	2051/4/20	1.9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394,870	(75)	0	394,795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66 M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4/29	2051/4/20	1.75%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473,543	605	0	474,148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89 C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5/26	2051/5/20	2.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30,584	643	0	531,227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86 ZH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5/27	2051/5/20	2.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81,390	1,789	0	583,179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98 ZK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6/25	2051/6/20	2.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92,779	568	0	593,347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15 M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6/28	2051/6/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321,142	94	0	321,236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03 G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6/28	2051/6/20	2.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321,176	391	0	321,567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14 C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6/28	2051/6/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422,560	124	0	422,684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07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6/28	2051/6/20	2.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435,337	596	0	435,933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1-105 B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6/28	2051/6/20	2.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605,121	1,261	0	606,382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25 P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7/27	2051/7/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470,318	135	0	470,453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21 J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7/28	2051/7/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394,986	227	0	395,213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16 L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7/28	2051/7/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396,444	57	0	396,501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18 J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7/29	2051/7/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394,821	99	0	394,920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17 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7/29	2051/7/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461,618	198	0	461,816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19 M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7/29	2051/7/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14,298	221	0	514,519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39 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8/25	2051/8/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486,685	68	0	486,753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49 ZG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8/25	2051/8/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15,484	72	0	515,556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1-138 QZ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1/8/26	2051/8/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347,618	97	0	347,715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2-18 K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2/3/22	2052/1/20	2.5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13,811	44	0	513,855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2-72 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2/4/27	2046/9/16	2.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52,660	1,696	0	554,356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2-77 AC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2/4/27	2054/6/16	2.25%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91,228	2,019	0	593,247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2-71 AP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2/4/28	2038/12/16	1.75%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55,401	1,622	0	557,023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2-74 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2/4/28	2039/10/16	2.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66,881	1,072	0	567,953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2-127 JC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2/8/24	2050/8/20	4.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497,255	105	0	497,360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INNIE MAE REMIC TRUST 2022-128 PD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2/8/24	2052/7/20	4.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549,793	95	0	549,888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G2 MA8725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AC)	USD	GNMA 美國	2023/4/19	2053/3/20	5.00%	Moody's Aaa	每月付息， 每月依提 前還款速 度還本	712,196	298	0	712,494	無	主順位不 動產抵押 貸款

II 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無。

III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無。

③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無。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202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以建立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並發展適當之作業風險管理程序與策略；各單位執行日常作業時，應依相關規定全面落实作業風險管理，並運用各項風險管理工具，對本行主要商品、營運活動、作業流程與資訊系統進行作業風險辨識、評估、監測與控管及作業風險報告之程序。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本行作業風險管理之監督單位包含董事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其中，董事會負責核定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架構、執行政策與作業風險胃納；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管理事項之審議與監督執行情形。 2. 本行各單位依循三道防線功能，落實完善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 （1）全行各單位就其功能及業務範圍，依據相關業務之作業規定及作業程序，管理日常作業風險。 （2）風險管理處負責規劃及建立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設計作業風險管理工具及程序、監控全行暴險情形。 （3）稽核處負責檢視各單位作業風險管理之實際執行情形，協助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查核與評估作業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為利作業風險衡量結果之評估及管理，本行已建置損失資料管理系統、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作業系統及關鍵風險指標系統。 2. 本行透過損失資料管理系統蒐集作業風險損失事件，並依損失型態分類原則及主管機關規定之業務別予以分類管理，以瞭解內部作業風險損失情況。 3. 本行作業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制度，係由業務管理單位及海外單位就其業務流程之風險與控制，進行審視與自我評估，編修作業風險自我評量表，藉此檢討各業務之規定與辦法，再由各業務執行單位及業務管理單位依作業風險自我評量表評估採行相關控制後，各風險項目未來可能發生之頻率及影響程度，並將結果登錄於系統，以作為潛在作業風險暴險情況之分析。 4. 針對本行主要暴險，訂定關鍵風險指標及其相對應之門檻與限額，透過持續監控與管理，作為預警之資訊。 5. 本行整合作業風險相關事項，定期編製作業風險管理報告，俾本行董事會、高階管理者及業務管理單位充分瞭解執行情形，以作為決策之參考。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 本行各業務管理單位依據作業風險評估與關鍵風險指標之監測結果及本行暴險狀況，對其相關業務選定妥適之風險對策，考量使用委外、保險等方式抵減風險或採取適當措施，如加強員工教育訓練、改善作業流程或強化系統等方式，將作業風險控制於可容忍的範圍內；另本行新商品、新活動、新流程及新系統推出前，亦應進行作業風險辨識與評估，以衡量可能發生之風險並規劃其風險對策。 2. 本行訂有「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作為發生災害、重大疫情、人員罷工、資訊系統中斷或其他足以造成本行業務或營運中斷之事故時，全行各單位預防準備、通報、應變及事後報告之依循準則，俾維持本行業務正常運作，以維護客戶權益及使本行人員、財務之損害減至最小。 3. 本行透過作業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制度，定期對各風險項目之控制方案進行剩餘風險之評估，以持續確保其控制方案之有效性。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2022 年度	35,627,534	
2023 年度	39,758,838	
2024 年度	42,549,233	
合計	117,935,605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202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1. 策略： (1) 規劃市場風險管理程序，以確保風險能被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 (2) 衡量及監控市場風險，使承受之風險控制在風險胃納 (Risk Appetite) 內，期能降低本行因市場風險而產生非預期損失。 (3) 研擬及執行符合本國監理機關及巴塞爾資本協定對市場風險管理之相關規範。 (4) 建置及發展市場風險管理系統及經濟資本配置程序。 2. 流程：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劃分為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及管理執行程序等五大構面，並依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之內容辦理。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依本行「整體風險管理政策」所訂風險管理架構及職責，風險管理處市場風險科屬第二道防線，執行風險控管機制如下： 1. 依據本行「業務項目權責劃分表」內之業務項目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據以發展相關之程序或作業準則，並依據業務項目權責劃分向適當層級報告。 2. 建立獨立之風險管理機制，使市場風險管理流程皆依循本政策辦理，以避免利益衝突，同時善用管理資訊系統及加強人員訓練，以提升風險管理效能，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對內陳報： (1) 定期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有關市場風險監控情形，以提供足夠資訊予高階管理階層核閱。 (2) 若超過各項限額或發現異常狀況時，應依逾越限額之報告架構或內部陳報程序提供必要資訊。 (3) 定期陳報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有關本行之投資組合風險狀態及集中度，以協助其評估本行策略是否應進行調整。 2. 對外揭露： (1) 本行宜充分揭露所面臨之市場風險，以及辨識、衡量、監控該風險之管理技術，使市場參與者足以評估本行之市場風險管理。 (2) 資訊揭露程度應與本行業務活動規模、風險暴險情形及複雜程度相符。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 建立市場風險相關限額及管理機制。 2. 風險管理處負責監控限額情形，若產生超過核准限額之情形時，風險管理處應儘速通知承作單位主管；承作單位應降低風險部位、採取風險沖抵措施或申請調高限額。若未採取適當行動時，風險管理處應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副知稽核處。 3. 針對市場風險避險，本行藉由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強化資產負債之管理，以降低利、匯率或股價指數波動對本行資產負債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之影響，並定期評估將評估結果陳督導風險管理部門之副總經理核閱。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1,709,174
權益證券風險	0
外匯風險	172,480
商品風險	0
選擇權採簡易法處理	294
合計	1,881,948

5. 流動性風險之管理：

202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依據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明定流動性風險衡量指標及評估流動性風險支應能力，同時建立監控、定期評估與即時報告之機制，並訂定發生流動性危機時，本行應變策略與相關單位職掌，以及時採行適當因應措施。
2. 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之監督單位包含董事會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其中，董事會核定管理架構及政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核定風險限額，及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決策及監督執行情形。 2. 為落實流動性風險管理之執行，業務管理單位如下： （1）風險管理處：監控流動性管理之日常操作，與執行結果之覆核。 （2）財務管理處：研擬流動性風險相關管理規範，並定期將監控情形與流動性風險評估分析結果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3）資金營運處：視營運活動需求，維持各幣別適當的資金流動性。
3. 流動性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定期評估及分析流動性風險管理情形，陳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以供高階管理階層瞭解本行資金流動性狀況。
4. 流動性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當本行發生市場性危機或流動性緊急事件之預警信號時，依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之規定，採行相關緊急事件因應措施，並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決策制定應變方案，且應隨時報告常務董事會其後續處理情形，俾利高階管理階層得以監督流動性風險管理情形。

(1)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643,123,452	346,927,361	170,538,247	220,613,869	251,025,810	370,311,834	1,283,706,33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256,338,604	129,097,466	190,150,997	473,511,400	429,348,859	819,705,110	1,214,524,772
期距缺口	(613,215,152)	217,829,895	(19,612,750)	(252,897,531)	(178,323,049)	(449,393,276)	69,181,559

註：以上金額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2)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30,640,002	10,888,747	4,522,021	2,758,507	1,582,254	10,888,47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5,060,602	13,882,878	8,856,470	3,748,332	4,290,097	4,282,825
期距缺口	(4,420,600)	(2,994,131)	(4,334,449)	(989,825)	(2,707,843)	6,605,648

註：以上金額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金管會推動「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建構永續金融生態，促進金融業主動因應及掌握氣候相關風險與商機，本行除重視 ESG 相關之潛在風險外，亦掌握相關商機，透過提供綠色金融服務，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提升客戶投保意願，本行推動「居家綜合險」專案，內容含有颱風、洪水及地震等天災補償及鼓勵以綠建材修復之專屬綠能條款，協助客戶分散氣候變遷相關風險，並提供太陽能電子設備綜合保險，使客戶貸款購買太陽能設備之同時，對於環境造成之氣候變遷風險能有因應方案；另本行推動綠色授信、永續績效連結授信及社會責任授信，鼓勵客戶實踐永續環境經營並推動 ESG 發展。

(三)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為因應數位金融發展趨勢，本行優化投保流程，積極提升行動投保業務使用率，利用系統檢核功能，建立系統化管控機制，降低營業單位作業風險，提升業務員銷售效率，進而提高銷售動能。善用 RPA 技術，降低人工重複執行相同工作，以系統化方式，有效提升保險作業效能，建立行員專業形象並增加客戶滿意度。
2. 為因應新興科技發展及營業模式變化所帶來之資訊安全風險，本行每年持續透過外部審查，確認本行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營運持續管理制度及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符合國際標準，並建有入侵防禦系統、分散式阻斷攻擊系統、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進階持續性威脅防護系統、端點惡意程式檢測系統、資安日誌與事件管理系統、資料庫稽核監控系統、日誌保存系統、虛擬補丁防護系統、上網行為管理系統及個資外洩防護系統等，進行資安防護與監控，確保本行在營運過程中，提供客戶良好的資訊系統服務品質，避免客戶資料遭竊取之風險。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近年重視推動 ESG 各項作為，並獲國內外機構肯定（請參閱年報封面內頁所列之企業永續績效），提升本行形象並健全營運效能，本行將持續重視 ESG 各項議題，並強化利害關係人之溝通，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國內營業據點：暫無擴充營業據點計畫。

海外營業據點：

1. 預期效益：

- (1) 提高市場占有率及國際知名度。
- (2) 於臺商主要海外投資地區設立海外營運據點，提供客戶更便利之金融服務，增加客群往來意願，提升本行營運量，進而增挹盈收。
- (3) 增進不同客層往來，達到分散營運風險的成效，同時培育國際金融人才，提升經營實力。
- (4) 於金融市場具發展潛力之國家設立據點，分享區域經濟成長效益，提升本行整體營運績效。

2. 可能風險：

- (1) 國際情勢變化快速，各國經濟發展步調不一。
- (2) 面對當地銀行競爭。
- (3) 全球銀行監理愈趨嚴格，法規遵循成本升高。

3. 因應措施：

- (1) 充分評估經營環境、金融市場發展潛力、當地臺商客群產業及分布，並委聘熟悉當地金融相關法規之顧問或會計師，提供法規諮詢服務，降低法規遵循風險。
- (2) 妥善運用資源深入瞭解當地金融市場與業務發展商機，建立良好穩健的市場關係。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持續開發存款、授信、外匯、信託、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財富管理及行動支付等金融商品，以滿足客戶全方位之服務需求，並無業務集中之情況發生。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九) 董事或持股超過 1% 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影響。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行之訴訟案件：

無。

2. 持有本行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之訴訟案件：

無。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依「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規定」，持續控管高價住宅貸款、公司法人及自然人（第一戶以上）購置住宅貸款、購地貸款、餘屋貸款等項目，以抑制房市波動對本行不動產業務之影響。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一) 本行訂有「業務永續運作計畫」、「因應疫情強制集體隔離緊急應變措施處理要點」、「資訊作業災害復原計畫」、「重大偶發事件處理程序」及各項業務之相關應變計畫等，作為發生災害、重大疫情、人員罷工、資訊系統中斷、重大偶發事件或其他足以造成本行業務或營運中斷之事故時，本行各單位預防準備、通報、應變及事後報告之依循準則，俾維持本行業務正常運作，以維護客戶權益及使本行員工、財務之損害減至最小。

(二)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行訂有「資安事件通報管理施行細則」，建立有效資安事件通報流程；若發生資安事件，透過資安事件通報管理系統可即時掌握全行資訊安全事件，供各級人員能即時辨識、評估及控管資安事件影響之範圍，立即採取適當應變措施，以降低事故損害。

(三) 為落實個人資料檔案之安全維護與管理，本行訂有「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個人資料管理規範」及「歐盟及英國個人資料管理規範」，作為發生個人資料安全事故時，本行各單位進行事故通報與應變處理及預防改善措施之依循準則，俾以維護客戶權益。

八、其他重要事項

無。

陸 |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2018/9/10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 371 號	CNY 2,500,000	銀行業
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9/4/17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10 樓	NTD 1,155,676	創業投資業

(三)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持有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志誠 (註 1)	股份未發行	100
	董事	周朝崇、林玉葉、謝雪妮、胡榮健、邱奐宇		
	獨立董事	盧 斌、朱潤逢、徐偉初		
	監事	李廉水		
	行長	邱奐宇		
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喬翔	115,567,568	100
	董事	徐志誠、鄧育麗		
	監察人	鄧秀娟		
	總經理	郭建隆 (註 2)		

註 1：徐志誠先生於 2024 年 12 月 20 日經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董事會選任為董事長，並於大陸監管機關批准其董事長任職資格後，於 2025 年 1 月 22 日任職生效。

註 2：新任者郭建隆先生於 2025 年 1 月 3 日就任，舊任者湯玉伶女士於同日卸任。

(四)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 元)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註 1)	12,117,288	45,830,724	31,600,456	14,230,268	1,584,279	741,215	125,137	N.A.(註 2)
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5,676	1,307,092	11,577	1,295,515	139,959	113,449	115,135	1.00

註 1：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資本額係以本行匯出時點之匯率換算，資產負債表各科目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評價匯率換算，損益類以 2024 年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2：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每股盈餘不適用。

(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電子文件下載 > 財務報告書 > 輸入本行公司代號及年度

> 113 年第四季財務報告書 (合併財報) 第 3 頁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網址：https://doc.twse.com.tw/server-java/t57sb01?step=1&colorchg=1&seamon=&mtype=A&co_id=2801&year=11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四、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柒 | 總行、國內外分支機構及子公司一覽表

國內分支機構	地址	電話
總行（臺中）	400203 臺中市市區自由路二段 38 號	(04) 22222001
總行（臺北）	10441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02) 25362951
營業部	400203 臺中市市區自由路二段 38 號	(04) 22230001
台中分行	402014 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二段 78 號 1 樓	(04) 22650011
北臺中分行	403018 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6 號	(04) 22011122
南臺中分行	402002 臺中市南區臺中路 102 號 1 樓	(04) 22243181
北屯分行	404013 臺中市北區北屯路 10 號 1 樓	(04) 22322922
中港分行	407057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二段 651 號	(04) 23271717
水湳分行	406505 臺中市北屯區文心路三段 447 號	(04) 22969966
南屯分行	408368 臺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306 號	(04) 23220011
西屯分行	407205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923 號	(04) 23593435
基隆分行	200010 基隆市仁愛區愛四路 60 號 1 樓	(02) 24233933
仁愛分行	200002 基隆市仁愛區孝二路 100 號	(02) 24233941
東基隆分行	201013 基隆市信義區信一路 57 號 1 樓	(02) 24233861
宜蘭分行	260003 宜蘭縣宜蘭市光復路 18 號 1 樓	(03) 9352511
羅東分行	265007 宜蘭縣羅東鎮中正路 194 號	(03) 9551171
蘇澳分行	270001 宜蘭縣蘇澳鎮中山路一段 121 號 1 樓	(03) 9961116
國際營運處	10441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2 樓	(02) 25621919
總部分行	10441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1 樓	(02) 25514256
信託處	10441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12 樓	(02) 25362951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0441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10 樓	(02) 25362951
台北分行	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7 號	(02) 23617211
城內分行	100004 臺北市中正區衡陽路 68 號 1 樓	(02) 23113791
敦化分行	106045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71 號	(02) 27849821
萬華分行	108015 臺北市萬華區康定路 304 號	(02) 23060201
雙園分行	108029 臺北市萬華區莒光路 312 號	(02) 23042141
西門分行	108002 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一段 88 號 1 樓	(02) 23719271
北門分行	103012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一段 18 號	(02) 25586271

國內分支機構	地址	電話
永樂分行	103003 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 120 號 1 樓	(02) 25585151
建成分行	103012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一段 130 號 1 樓	(02) 25555121
大同分行	103629 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 199 號	(02) 25919113
民生分行	105017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4 之 1 號	(02) 27121311
中山北路分行	104014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11 號	(02) 25711241
晴光分行	104031 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 609 號	(02) 25950551
建國分行	106465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136 號	(02) 27033737
吉林分行	104491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98 號 1 樓	(02) 25626151
長安東路分行	104003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 23 號之 1	(02) 25230739
東門分行	100016 臺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二段 139 號 1 樓	(02) 23921241
中正分行	100022 臺北市中正區金山南路一段 47 號 1 樓	(02) 23560000
古亭分行	100028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74 號 1 樓	(02) 23517211
忠孝東路分行	106057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164 號	(02) 27713151
永春分行	1104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之 1 號 1 樓	(02) 27682322
大安分行	106011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7 號	(02) 23213214
和平分行	106033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 106 號	(02) 33169009
信義分行	106655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155 號	(02) 27039081
仁和分行	106073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31 號	(02) 27514066
台北世貿中心分行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3 樓	(02) 27203101
光隆分行	110007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78 號 1 樓	(02) 27207678
城東分行	104105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188 號 1 樓	(02) 27153535
中崙分行	104099 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 201 號 1 樓	(02) 27312211
復興分行	105401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7 號	(02) 27173222
松江分行	104072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61 號	(02) 25024923
承德分行	111054 臺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 81 號 1 樓	(02) 28868989
士林分行	111012 臺北市士林區福德路 21 號	(02) 28822354
天母分行	111046 臺北市士林區德行西路 33 號 1 樓	(02) 28333232
松山分行	110059 臺北市信義區永吉路 165 號	(02) 27625242
西松分行	105409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213 號 1 樓	(02) 27639611
東台北分行	105407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26 號	(02) 25704567

國內分支機構	地址	電話
東興分行	105050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 88 號 1 樓	(02) 21711115
西內湖分行	114697 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513 巷 26 號 1 樓	(02) 27978966
大直分行	104041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589 號	(02) 25337861
內湖分行	114067 臺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19 號	(02) 26590766
東湖分行	114707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 109 號 1 樓	(02) 27904567
新湖分行	114065 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180 號	(02) 27931616
南港分行	115607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三段 48 號	(02) 27833456
南港科學園區分行	115603 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2 樓之 3	(02) 26558169
五分埔分行	115012 臺北市南港區中坡北路 92 號 1 樓	(02) 27852787
木柵分行	116024 臺北市文山區木新路三段 48 號	(02) 86617377
北投分行	112028 臺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452 巷 6 號 1 樓	(02) 28968585
汐止分行	221018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 93 號	(02) 26947878
汐科分行	221006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217 號 1 樓	(02) 21653111
淡水分行	251634 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二段 211 號 1 樓	(02) 26219998
瑞芳分行	224001 新北市瑞芳區明燈路三段 38 號	(02) 24972860
三重埔分行	24104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一段 89 號	(02) 29733450
北三重埔分行	241058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 68 號 1 樓	(02) 29823111
西三重分行	241042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二段 22 號	(02) 29820221
南三重分行	241006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南路 82 號	(02) 29771234
三和路分行	241069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四段 368 號	(02) 22871441
蘆洲分行	247029 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 77 號	(02) 22851000
新店分行	231002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 135 號	(02) 29141650
北新分行	231008 新北市新店區寶強路 9 號 1 樓	(02) 29131071
吉成分行	231023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98 號	(02) 22189001
永和分行	234012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二段 69 號 1 樓	(02) 29243334
福和分行	234027 新北市永和區福和路 139 號	(02) 29221171
中和分行	235068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 182 號 1 樓	(02) 22492711
雙和分行	235019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01 號	(02) 22259988
立德分行	235602 新北市中和區立德街 142 號 1 樓	(02) 22239888
新莊分行	242004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 119 號	(02) 29937101

國內分支機構	地址	電話
五股工業區分行	248020 新北市新莊區五工五路 3 之 1 號	(02) 22993311
南新莊分行	242051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657 之 1 號	(02) 29066599
思源分行	242033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228 號	(02) 29967137
新樹分行	242064 新北市新莊區新樹路 266-1 號 1 樓	(02) 22086767
泰山分行	243078 新北市泰山區全興路 111 號 1 樓	(02) 22970809
林口分行	244021 新北市林口區林口路 46 號 1 樓	(02) 26010711
新林口分行	244015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三路一段 399 號 1 樓	(02) 26085185
樹林分行	238004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一段 135 號	(02) 26813621
板橋分行	220067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22 號	(02) 29628161
光復分行	220079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二段 62 號	(02) 29619181
江翠分行	220029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 9 號	(02) 22591001
土城分行	236036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三段 45 號	(02) 22691155
三峽分行	237410 新北市三峽區文化路 89 號	(02) 26711261
桃園分行	330002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73 號	(03) 3346130
八德分行	334006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二段 135 號 1 樓	(03) 3711222
北桃園分行	330060 桃園市桃園區永安路 189 號	(03) 3320743
南崁分行	338207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二段 7 號	(03) 3213666
東林口分行	333005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一路 235 號	(03) 3975555
中壢分行	320001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 95 號 1 樓	(03) 4252101
北中壢分行	320062 桃園市中壢區忠孝路 155 號	(03) 4636688
青埔分行	320016 桃園市中壢區高鐵站前西路一段 280 號	(03) 2876680
新明分行	324007 桃園市平鎮區忠孝路 2 號	(03) 4941571
龍潭分行	325012 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 240 之 3 號 1 樓	(03) 4891238
楊梅分行	326101 桃園市楊梅區大成路 158 號	(03) 4783391
埔心分行	326010 桃園市楊梅區中興路 82 號	(03) 4824935
新竹分行	300025 新竹市東區中正路 63 號	(03) 5253151
北新竹分行	300082 新竹市北區東大路二段 110 號	(03) 5339651
新竹科學園區分行	300093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六路 5 號 2 樓	(03) 5770780
竹北分行	302082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26-3 號 1 樓	(03) 5526898
竹東分行	310007 新竹縣竹東鎮長春路二段 43 號	(03) 5962280

國內分支機構	地址	電話
苗栗分行	360009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 636 號	(037) 326455
苑裡分行	358011 苗栗縣苑裡鎮建國路 11 號	(037) 861501
竹南分行	350007 苗栗縣竹南鎮環市路二段 110 號 1 樓	(037) 551751
大甲分行	437003 臺中市大甲區順天路 405 號	(04) 26878711
清水分行	436408 臺中市清水區中山路 196 號 1 樓	(04) 26225151
沙鹿分行	433026 臺中市沙鹿區沙田路 52 號	(04) 26358599
大肚分行	432001 臺中市大肚區沙田路二段 780 號 1 樓	(04) 26983711
豐原分行	420004 臺中市豐原區中正路 220 號 1 樓	(04) 25269191
大雅分行	428333 臺中市大雅區中清路三段 1090 號 1 樓	(04) 25665500
潭子分行	427015 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二段 199 號	(04) 25322234
東勢分行	423003 臺中市東勢區豐勢路 456 號	(04) 25877160
霧峰分行	4130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900 號	(04) 23393567
太平分行	411003 臺中市太平區永豐路 89 號	(04) 22736789
草屯分行	542002 南投縣草屯鎮和平街 23 號	(049) 2338101
南投分行	540025 南投縣南投市彰南路二段 72 號	(049) 2226171
埔里分行	545015 南投縣埔里鎮西康路 73 號	(049) 2983983
水裡坑分行	553001 南投縣水里鄉民權路 226 號	(049) 2772121
彰化分行	500006 彰化縣彰化市和平路 57 號 1 樓	(04) 7242101
大里分行	412020 臺中市大里區德芳路二段 20 號 1 樓	(04) 24181558
鹿港分行	505024 彰化縣鹿港鎮中山路 137 號	(04) 7773311
和美分行	508005 彰化縣和美鎮道周路 428 號 1 樓	(04) 7579696
員林分行	510001 彰化縣員林市中正路 495 號	(04) 8322101
溪湖分行	514013 彰化縣溪湖鎮彰水路三段 158 號	(04) 8853471
北斗分行	521003 彰化縣北斗鎮斗苑路一段 172 號	(04) 8882811
二林分行	526021 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五段 67 號 1 樓	(04) 8950011
西螺分行	648002 雲林縣西螺鎮中山路 225 號 1 樓	(05) 5863611
斗六分行	640005 雲林縣斗六市中山路 70 號	(05) 5324116
斗南分行	630042 雲林縣斗南鎮中山路 100 號	(05) 5974191
虎尾分行	632002 雲林縣虎尾鎮中正路 35 號	(05) 6322561
土庫分行	633002 雲林縣土庫鎮光明路 308 號 1 樓	(05) 6621116

國內分支機構	地址	電話
北港分行	651002 雲林縣北港鎮文化路 51 號	(05) 7836121
大林分行	622001 嘉義縣大林鎮祥和路 246 號	(05) 2653221
嘉義分行	600006 嘉義市西區中山路 386 號 1 樓	(05) 2278141
東嘉義分行	600063 嘉義市東區新生路 832 號 1 樓	(05) 2712811
北嘉義分行	600071 嘉義市西區友愛路 290 號	(05) 2342166
新營分行	730003 臺南市新營區復興路 150 號 1 樓	(06) 6323871
永康分行	710005 臺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 839 號	(06) 2545386
中華路分行	710012 臺南市永康區小東路 473 號之 3	(06) 3125318
歸仁分行	711006 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二段 218 號	(06) 2391711
台南分行	700015 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 88 號 1 樓	(06) 2221281
延平分行	700006 臺南市中西區民權路二段 151 號	(06) 2254161
西台南分行	700001 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三段 94 號	(06) 2235141
東台南分行	700008 臺南市中西區北門路一段 95 號之 1	(06) 2267141
南台南分行	702005 臺南市南區西門路一段 655 號 1 樓	(06) 2263181
北台南分行	704005 臺南市北區西門路四段 367 號	(06) 2523450
安南分行	709029 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四段 330 號 1 樓	(06) 3556111
旗山分行	842057 高雄市旗山區中山路 102 號 1 樓	(07) 6615481
岡山分行	820001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 293 號	(07) 6216111
鳳山分行	830024 高雄市鳳山區三民路 264 號	(07) 7470101
路竹分行	821012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 835 號	(07) 6972151
大發分行	831140 高雄市大寮區力行路 101 號	(07) 7824356
高雄分行	802702 高雄市苓雅區民權一路 59 號	(07) 3361620
七賢分行	800001 高雄市新興區忠孝一路 456 號 1 樓	(07) 2361191
鹽埕分行	803003 高雄市鹽埕區大勇路 85 號 1 樓	(07) 5313181
東高雄分行	801006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109 號 1 樓	(07) 2217741
南高雄分行	806021 高雄市前鎮區永豐路 13 號	(07) 7158000
北高雄分行	811001 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 720 號	(07) 3662566
左營分行	813517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四路 280 號 1 樓	(07) 3436269
三民分行	807002 高雄市三民區河北二路 157 號	(07) 2918131
新興分行	802409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 139 號	(07) 2222200

國內分支機構	地址	電話
前鎮分行	806001 高雄市前鎮區三多三路 155 號	(07) 3344121
九如路分行	807387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 7 號	(07) 3123101
建興分行	807036 高雄市三民區義華路 1 號 1 樓	(07) 3896789
博愛分行	804057 高雄市鼓山區博愛一路 517 號	(07) 5545151
苓雅分行	802754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四路 2 號	(07) 3353171
大順分行	802334 高雄市苓雅區建國一路 109 號	(07) 7715101
屏東分行	900013 屏東縣屏東市中正路 117-2 號 1 樓	(08) 7342705
潮州分行	920011 屏東縣潮州鎮中正路 38 號	(08) 7883911
東港分行	928008 屏東縣東港鎮中正路 74 號	(08) 8351521
恆春分行	946001 屏東縣恆春鎮恒南路 22 號	(08) 8899665
花蓮分行	970007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 191 號	(03) 8323961
台東分行	950004 臺東縣臺東市正氣路 226 號 1 樓	(089) 324311
北一區營運處	100022 臺北市中正區金山南路一段 47 號 2 樓	(02) 23973801
北二區營運處	235068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 182 號 3 樓	(02) 22401223
北三區營運處	330060 桃園市桃園區永安路 189 號 3 樓	(03) 3380577
中區營運處	402014 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二段 78 號 12 樓	(04) 22601588
南區營運處	803003 高雄市鹽埕區大勇路 85 號 4 樓	(07) 5219123
證券經紀商臺北總公司	100004 臺北市中正區衡陽路 68 號 3 樓	(02) 23619654
證券經紀商臺中分公司	402014 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二段 78 號 3 樓	(04) 22660011
證券經紀商七賢分公司	800001 高雄市新興區忠孝一路 456 號 3 樓	(07) 2355658

國外分支機構	地址	電話
紐約分行	685 Third Avenue, 29 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7, U. S. A.	1-212-6519770
洛杉磯分行	515 South Flower Street, Suite 850, Los Angeles, CA 90071, U. S. A.	1-213-6207200
東京分行	Marunouchi Trust Tower Main 7 th Fl., 1-8-3 Marunouchi, Chiyoda-ku, Tokyo 100-0005, Japan	81-3-32128888
東京分行大阪出張所	11F Grand Front Osaka Tower-B, 3-1, Ofuka-cho, Kita-Ku, Osaka City, Osaka 530-0011, Japan	81-6-66768928
倫敦分行	4 th Floor, 6-8 Tokenhouse Yard, London EC2R 7AS United Kingdom	44-20-76006600
香港分行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25 號港威大廈第二座 1401 室	852-29561212
新加坡分行	1 Finlayson Green, #08-00 Singapore 049246	65-65320820
馬尼拉分行	43/F, AIA Tower, 8767 Paseo de Roxas Makati City, Metro Manila, 1226, Philippines	63-2-7621-0088
仰光代表人辦事處	422/426 Corner of Strand Road and Botahtaung Pagoda Road, #10-02, Botahtaung Township, Yangon, Republic of the Union of Myanmar	95-1-8202095

子公司及分支機構	地址	電話
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41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10 樓	(02) 25362951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 371 號	86-025-88811000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昆山分行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黑龍江北路 88 號 A 座 1、2 樓	86-512-57367576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昆山花橋支行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花橋鎮商銀路 538 號 1 號房	86-512-36690188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東莞分行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東城區東莞大道 11 號台商大廈 1 座 801 室	86-769-23660101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	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鼓東街道五四路 128-1 號恆力城辦公樓第 14 層 04、05 單元	86-591-86211320
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 371 號	86-025-88811000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胡光華

